

# 读者®

■ 遇见 ■ 泡在酒里的老头 ■ 爸爸们的小抄 ■ 75岁理工男的创业路



ISSN 1005-1805



扫描二维码 关注微(读者)

## 2015 · 2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83期 一月下

## 非关雅俗

●董 桥

郑逸梅谈掌故，说蒋吟秋一生爱书，有缘出掌江苏省立苏州图书馆，馆址在沧浪亭对面的可园内，环境清雅，远绝尘嚣，日与馆员部署典籍，坐拥书城，得闲则吟咏啸傲，非常惬意。图书馆内凡善本书例不借出，可是官僚豪绅往往仗势指索，不顾馆例，一借不还。

于是蒋吟秋想出妙计，检出所有善本，雇一批寒士来馆抄写，计字论值。每逢官僚豪绅来强借，使用副本应付，从此保全了不少善本。寒士生活多窘困，抄写善本既可读好书，又有钱赚，寓癖

好于职业，不亦快哉！郑逸梅说蒋吟秋“做了一件大好事”。

赚钱吃饭并非坏事。严肃作家为具有高深文化的读者写作，希望对人类的思想史做出新贡献；职业作家不屑理会文化的长远价值，也不刻意创

造新观念，他们在替普罗大众阐释时人时事，反映当代文化。职业作家不愁衣食当然太好了；严肃作家也应该去找一份固定职业解决生计，业余时间再去“严肃”不迟。

安格斯·威尔逊在大英博物馆的图书馆工作，利用四星期年假完成第一部小说。玛格丽特·德拉伯尔以写剧本、书评为正业，以写小说为副业。画家也可以这样。罗哲·佛莱20世纪初创办“奥美佳作坊”，推动了装饰艺术发展，他鼓励年轻画家不要光靠卖画糊口，要兼营室内设计生意，制造桌椅、

书架、茶壶、碗碟、花瓶、墙纸等有艺术价值的手工艺品去赚钱。

蒋吟秋手下那些寒士每天抄完善本之后照样可以吟咏啸傲。

（风吹麦浪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董桥散文》一书）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恢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陈天竺

编辑 贾真 李霞 黎珈禾

孙烈举 蔡喆 马逸尘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毅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845947

顾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 进 (010)59361208

经理(兰州) 周 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5年第2期

文苑

【卷首语】 1 / 非关雅俗 董 桥

【文苑】 4 / 遇见 拉丽莎·普罗斯库林娜  
32 / 青春心境的终结 村上春树  
34 / 天使 里则林  
66 / 西邻子 木 心  
68 / 一瓶奇恰酒 胡里奥·拉蒙·里贝罗

【原创精品】 24 / 知道你的家史吗 鄢烈山

【书林一叶】 52 / 卡佛先生，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 苏更生  
58 / 穷人和富人的人脉 万维钢

人物

【人物】 16 / 泡在酒里的老头 汪 明  
44 / 我将是你的镜子 艾未未

【名人轶事】 8 / 苗子的“调皮” 陆 灏

社会

【杂谈随感】 9 / 活着，就得有料 李 敖  
10 / 故事、寓言和谎言 克 佐  
11 / 玫瑰和胶囊 沈奇岚  
31 / 颠覆和破坏也是创新 周鸿祎  
56 / 让伤疤微疼 王 纯  
64 / 在苏格拉底被囚处 周大新  
70 / 沉默是面护心镜 辉姑娘

【话 题】 46 / 中国笑点报告 何雄飞

【社会之窗】 26 / 当面子成为双刃剑 倪海兰

人生

【人世间】 20 / 你的计划里有他吗 岑 桑  
40 / 打工 安 宁

【人生之旅】 12 / “私奔”和“情书” 薛 舒  
22 / 一辆邮电蓝的自行车 阎连科

【婚姻家庭】 30 / 想爱你到老 胡发云

【两代之间】 6 / 爸爸们的小抄 刘中薇  
48 / 我那有缺陷的完美父亲 莎伦·戴维斯

【青年一代】 43 / 自己储备的情景模式 黄小腰



首届  
国家期刊奖



第二届  
国家期刊奖



第三届  
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 (总第583期) 一月(下)

### 生活

【心理人生】 57 / 心动时刻 风箏飘带  
65 / 防君子不防小人 丹·艾瑞里

【品位】 28 / 清白家风 子沫

【生活之友】 29 / 你会照着做吗 王慧敏  
50 / 上海生意经 李大伟

【乐活】 54 / 75岁理工男的创业路 郭佳

### 文明

【在海外】 33 / 给“无名战士”的信 林衍  
60 / 与美国自由派为邻 林达

【他山石】 53 / 德国的“敬老储存” 轻驰

【历史一页】 37 / 过去的怎样让它过去 刘瑜

【史海拾贝】 42 / 二桃杀三士 石舒清

### 悦读

【言论】 19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影像】 14 / 世界上最美的海浪 克拉克·利特尔  
62 / 创意广告

### 点滴

【意林】 51 / 钉子和锤子 罗杰·迪恩·基泽  
51 / 误解 东东枪  
51 / 尊重欲望 且庵  
51 / 入夜 吉田兼好

【点滴】 18 / 表达 马未都  
23 / 最短的距离 班超  
25 / 尴尬的纪念馆 蒋平  
27 / 另一种命运 平原马  
59 / 饶命 黄永武  
61 / 躲避喧闹 李银河

### 互动

【互动】 70 / “《读者》光明行动”(22)

### 艺术

【封面】 趣(摄影作品) [澳大利亚]Bill Gekas  
www.billgekas.com

###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mailto: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mailto: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http://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https://weixin.qq.com/r/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 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发送短信KTDZB到  
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 刘小满 译

# 遇见

（俄罗斯）拉丽莎·普罗斯库林娜

地铁猛地停住了。

她没来得及抓住扶手。如果不是被人扶住，她就摔倒了。她回过头，要感谢及时出手相助的人，但看到的却是一张熟悉的面孔。她心头一颤，感觉这张脸似曾相识。

在拥挤的车厢里，他们目光交汇。他微笑着点头，她微笑着回应。她确定自己认错人了，再也不朝他那边看……到站后，她下了车，从容地四处张望一下，不再想刚才发生的事，心里盘算着明天要做什么，就回家了。

每天都是如此。

晚上，她在凉台的茶几上铺好桌布，把茶杯斟满，就在那里静静地坐着，听绿叶簌簌，听细雨潇潇，忘却了早已凉掉的茶。习惯了悠然的生活节奏，她自己也像杯中的茶一样失去了温度。活着，不以物喜，不以己悲。

今晚有些不同往常。她忽然想来一

杯咖啡，浓浓的，用咖啡壶精心煮制的，让咖啡的香气弥漫整个凉台。

她呷了一口茶，走进花园。暖湿的夜晚，久居花园的夜莺在动听地鸣唱，仿佛要把她从多年的噩梦中叫醒。

她也曾经爱过、幸福过，后来他参军了，就如同所有十七八岁的男孩子。他写信，她回信。他经常来信，后来有一天，来信忽然中断了。她等待着，可是再也没有收到一封信，她鼓足勇气去了他家。

这之后她追悔莫及，眼泪是徒劳的。他妈妈如此解释：“他爱上别人了，很快就会有孩子……”

她不记得当时说了什么。回到家，她把自己锁在房间里



哭了很久，不理睬家人的敲门声。

很快，他的父母搬走了。她依然在盼他的来信，盼他来解释为何如此。她依然不能相信这种无情的背叛。重阅以往的信件，她始终无法释怀，为什么青梅竹马的恋人会移情别恋？

她终究没有等到他的来信，也不知道他后来怎样了，但会永远记得他。然后在一年之内她的父母相继去世，她变得更加孤独。她刻苦学习，全身心投入事业。她觉得一切都还在前方，她肯定会遇见命中注定的那个他，但是时光荏苒，直到有一天，在地铁车厢里有人给她让座……

她的生命就像落日一般，本该是正当空的红日却逼近了地平线，只需一刻，便是黄昏。

清晨伴着屋顶的雨声到来。她想起今天是周六，无须出行。她走到门前的台阶上，呼吸着花园里潮湿的新鲜空气，然后进屋做早餐。这个下雨的早晨，连花园里的鸟啼也有些不寻常，她忽然想歌唱，想变得更漂亮。久久被遗忘的喜悦感并没有变淡，反而使人不安。谜底很简单——她在想着昨天地铁上遇见的那个男人。

她吃着早餐，一边怨恨着自己过于木讷，不会与男人交往，一边打算出去散散心。

下雨天，微风轻拂着湿漉漉的树叶。她走得很慢，因为心中若有所思，简单的散步也显得别有意味。不时有邻居和她打招呼，她微笑着回应他们。

今天她散步的时间比以往要长。她贪婪地呼吸着混合着杂草清香的空气，思考着自己的生活。当然，许多事情都不如人

意，但是应该承认，生活并没有抛弃她。她四处旅行，也并不缺乏异性的关注，但终究未能成家。后来就仅仅是活着，不再幻想，不再等待奇迹，不再期望幸福来敲门。

散步归来，门前站着一对年轻男女。他们想在夏天租用她的别墅。她觉得男子的样子非常熟悉，像是来自她遥远的年轻时代——他现在就站在这里，看着她。简单的问候之后，她不失时机地问了他父亲的名字。听到答案之后，她跌坐在门旁的长椅上——腿软了。

她一反常态，生硬地答复他们：“不租。”但随即补充了一句，“谁让你们来的？”

话一出口，她意识到了自己的无礼，又问道：“就你们俩吗？有孩子吗？”

感受到了她的敌意，年轻男子有些局促，但还是礼貌地回答：“有个儿子，才一岁半。还有我父亲——他是个残疾人。”

“残疾人？他怎么了？”

年轻男子有些激动地说：“阿富汗战争……在坎大哈负伤了，弹片留在身体里。医生不敢动手术。”

“那你母亲在哪儿？”

“去世很久了。”

她不说话了，年轻男子还在讲述：父母在战场相识，母亲为了救父亲而踩中地雷，被炸断了脚骨。

风不停地吹动纷乱的枝叶，年轻男子的话像是从很远的地方飘来：“按照父亲的意愿，当年他们就结婚了，而母亲已经完全绝望。她不适合生育，却坚持生下我，不久就去世了。”

“你父亲后来再婚了吗？”

“没有。我从小和爷爷奶奶在一起，而父亲经常住院。听说父亲有过未婚妻，父亲非常爱她。她以前就住在这一带。”

她艰难地忍住即将夺眶而出的泪水，几乎哽咽着问道：“你爷爷奶奶还好吗？”

年轻男子无奈地苦笑了一下：“如果他们还活着，我们也没有必要找个临时住所了。”

她在心里对眼前这个孤苦伶仃的年轻男子陡然生出些许柔情。她故意不看他，严肃地说：“我可以把厢房租给你们，就在花园另一头。过去看看合不合适？”

年轻男子显然没料到会有这样的转机，甚至因为终于找到住处而高兴得脸色微红：“谢谢您！不然我们还要继续奔波辗转，无处安身。我们这就把父亲和儿子叫过来。”

这时她才发现，离大门十米远的地方站着一个老人和一个孩子。她的心脏几乎停止跳动了。她大声招呼他们：“喂，别站在那儿了，过来看看房子吧。”他们走过来了，老人一瘸一拐地领着小孩。

小孩仰脸看着她，伸出手，奶声奶气地喊道：“奶奶，奶奶……”

我还没做过母亲，就直接成了奶奶——她如此想着，抓住了孩子的手。她抬起头，透过满眼的泪水，看到了很久以前抛弃她的人。

谁是她孤独的源泉？谁让她铭记一生，爱恋一生？！

她看着他，认出了他就是昨天在地铁上遇见的那个人。 ❀

（释 让摘自《译林》2014年第11期，李晓林图）

完 了完了，这下该怎么办才好？我真的要办喜宴了，我有一种大难临头的感觉。

我小时候竟从来没想到，如今真的要结婚时，我只希望在一个平凡无奇的午后，和心爱的人手牵手，散着步去登记。不要提亲，不要喜宴，没有婚纱，没有捧花，不要浪漫梦幻！

因为，我的爸爸妈妈太多了……提亲，要向谁提？生我的，

还是养我的？

两个爸爸，一个在台中，一个在台北。光想到提亲的场面我就头皮发麻，索性直接登记。但先斩后奏之后，父母亲仍殷切盼望看着女儿出嫁，举办一场喜宴以实现父母的心愿势在必行。

幸运的是，我的婆婆大人生性淡泊，对我关照有加。但老天是公平的，不用摆平这个，就要摆平那个。我要费心协调的“双方”，竟然不是婆家与娘家，而是老爸与老妈！

## 爸爸们的小抄

●刘中薇



从主桌要坐谁开始，就让我一个头两个大。老爸老妈都不甘示弱，吆喝着自己家人的重要性。他们打了一辈子的仗，看样子要在我的婚礼上拼个胜负。

平常我与老妈住在一起，老妈情绪不稳，处世挑剔。但没想到，这次老爸才是最难搞定的那一个！

老爸在部队待了二十五年，骨子里一些传统观念根深蒂固。因为有这样顽固的老爸，筹办婚礼的过程中，只要来电显示“阿爹”，我的肾上腺素就开始升高。

我本想轻松举办婚礼，他偏偏郑重其事，死抠每个细节。更可怕的是，有一天他竟想从台中专程上台北。“我要跟你妈坐下来好好谈一谈婚礼的细节。”他说道。

坐下来好好谈一谈？老天，他们上回“坐下来谈一谈”，是在二十多年前离婚的时候。

我吓得眼泪汪汪，求老妈去挡。我不敢想象这两人会如何乌烟瘴气地谈我的喜事。

当娘的心是软泥，老妈收敛了脾气，主动打电话给老爸，老爸没辙，语气松动了不少。不过，后来我提到：“婚礼上，除了我婆婆一定会上台，我还会邀请叔叔跟妈妈上台，阿姨跟你上台，大家一起向宾客举杯……”

“什么？”老爸打断我，语气错愕，好像挨了重重一击。

显然老爸压根没想过，台上除了他，还会有别人。老爸霸道地认为，婚礼是他的场子！他计划包一辆车，载上亲友到台北来祝贺。他的战友可以顺带把我的婚礼当同学会，他更要以主人的姿态上台，大声宣布他终于嫁女

儿了！但明明结婚的是我啊！

这个婚礼上，我最大的心愿，就是当着亲友们的面，感谢养育了我二十多年的叔叔。这么多年来，我从没有机会在一个正式场合，认真地对叔叔说声“谢谢”。

所以，除了请老爸致辞，我同时热切地邀请叔叔：“叮当，可不可以请你在婚礼上致辞？”叮当是我对叔叔的惯常昵称。

“嗯……可是我不太习惯在那么多人面前说话呀！你爸口才比较好，让他讲就好了。”叔叔客气地推让。

我只好郑重其事地恳求：“叮当，我真的很希望你能在我的婚礼上讲话，那样大家就都知道你对我最重要了！”

叔叔想了一会儿，终于大方地允诺了：“只要你觉得这样安排是你想要的，可以啊！”

叔叔就是这样，一直默默地支持我、配合我、纵容我。

从小到大，我每一个疯狂的念头，叔叔从来不觉得荒谬，他总是顺着我的性子，务实地帮我考虑那些妄想，在他可以帮助我的地方使力——即使很多时候，我只是一时兴起，随便说说而已。

老爸，这个婚礼不光是你的场子，也是叔叔的场子，他同样是怀着嫁女儿的心情出席，会和你一样戴着主婚人的胸花。

## 二

婚礼进展顺利，如我梦寐以求的那样。站在台上，望着全场，我难掩内心的激动。这是我期待已久的时刻！

我缓缓开口：“老天爷知道

我是一个麻烦的小孩，所以派了三位天使来照顾我长大——我的妈妈教给我生活的艺术、坚毅面对人生的态度；我的爸爸传给我创作的天赋，教我做人做事的道理。”讲到这儿，我停了一下，把目光缓缓地转向叔叔，“但是，我觉得，在这个世界上，真正教会我什么是‘爱’的人，是我叔叔。”

脑海中，那些与叔叔相处的画面开始翻飞。

十三岁，逃课，跳上公交车去找叔叔，叔叔开导我。

十五岁，患气胸开刀，叔叔站在病房外挥手为我打气。

十六岁，高中联考完，老妈劝我去念商职，早点工作，叔叔则认为我应该多念点书，因此我一路进了大学、研究所。

二十岁，老妈患癌症，叔叔不畏辛苦，陪着老妈一趟一趟去治疗，不离不弃。

在研究所，写论文的压力搞得我常常胃痉挛，叔叔在漆黑的深夜骑着摩托车载我去看急诊。

进入社会后，每当工作、爱情的低潮袭来，叔叔就陪我在运动场上散步，一圈又一圈……

泪水模糊中，我看见叔叔沉稳地走上台。

今天他特别梳了个绅士头，皮鞋擦得锃亮，胸花端端正正戴在胸前。叔叔接过麦克风，缓缓开口：“我从小到大很少有机会知道什么是感动到想哭的感觉，今天我总算体会到了……第一次见到薇薇，是在二十二年又六个月前，那时候她还未满十四岁，是一个懵懂的小孩……平常生活中，她叫我叮当、当当，不管她叫我什么，我们感觉就是一家人……”

二十二年又六个月啊！叔叔已经陪伴了我超过我人生一半的岁月……

我一个箭步扑上前，紧紧拥抱叔叔，眼泪滚滚流淌。谢谢，谢谢你没有逃走，谢谢你没有嫌弃我是拖油瓶，谢谢你二十多年来毫无怨言地照顾我们一家人……我内心更想说却说不出口的是：“在我心中，你不光是我叔叔，你还是我爸爸！”

此时，我眼角的余光不经意瞄到了台下的老爸。老爸的眼中，似乎闪过了一抹黯然。

好强的老爸啊，我……谢谢你。

## 三

第二天，我急着看照片，催促哥哥把他的相机接到电视上。喜宴的场景一幕幕重现……等等，这是什么？我按下暂停键，歪着头研究。画面上，是叔叔的侧脸，他正低着头认真地看着手上的小纸条。

我用手拍拍哥哥，问：“你拍这张照片的时候，叮当在看什么啊？”

我纳闷，随即脑筋一转，心头暖了起来。啊，竟然是小抄！

当晚我眯着眼，贼乎乎地追着叔叔确认：“叮当，听说你做了小抄哦，被我发现了！”

“对啊！”叔叔腼腆地承认了，“我怕一紧张就忘记了。”然后，叔叔接着说，“我在外面看小抄的时候，正好你老爸朝我走过来。”

“我老爸？”我紧张不已，“他在干吗？”

叔叔笑了出来：“他啊！我看见他手上也拿着小抄在看……”



## 苗子的 “调皮”

● 陆 灏

20世纪90年代初，有一次在北京和吴祖光、丁聪等老先生吃饭。饭桌上谈笑风生，话题说到了远在澳大利亚的黄苗子先生，两位老人争着“揭发”这位老朋友的“劣迹”。

丁聪说，有一次，他去参观一个展览，工作人员告诉他有一件展品丢失了。丁聪走去一看，原先挂展品的地方贴了一张纸条，上面写着：神偷手到此一游！一看就是苗子的字迹。还有一次，抗战胜利后，丁聪和吴祖光在上海编杂志，住在共舞台的楼上，苗子常来玩。某天苗子走后，他们发现房间里的一个观音铜像不见了，当时就猜想一定是苗子拿走的。后来发现它果然在苗子家的客厅里摆着。丁聪问他是



怎么拿的，苗子说，那天天热，他把西服搁在铜像上，走的时候拿西服就顺手牵羊把铜像拿走了。

吴祖光也“揭发”了一件事：有一次，苗子去杜月笙那里玩，走时也顺手带走了一件工艺品。过了几天，杜月笙派人来问他，上次借走的那件东西看完了没，要是看完了，就让来人带回去，要是没看完，就放在他那里。苗子当然只能说看完了。

“惯偷！”丁聪当年说这句话时故作严肃的表情，至今还

浮现在我眼前。李辉说：“这便是一个真实的、活生生的黄苗子。在朋友眼里，他调皮得可爱。”

黄苗子到了六十多岁，依然不改“调皮”的本性。三十多年前，黄永玉刚从农场回北京，黄苗子有一次去看他，黄永玉兴奋地把表叔沈从文的一份手稿给黄苗子看。黄苗子又“调皮”地顺手把手稿放入衣服口袋。后来黄永玉向他要还，他总回答说：“好像没这回事。”黄永玉尽管绝望而恼火，却也“奈何不得这位好友满脸委屈冤枉的神气”。每隔几年，黄永玉都要翻箱倒柜找一回，心想：“或者是委屈了好朋友也说不定，他那么好的人……”

终于，苗子不“调皮”了，把沈从文的这份手稿还给黄永玉。这份手稿可能是沈从文在新中国成立以后唯一的一篇小说。

（余娟摘自海豚出版社《听水读抄》一书）

我多想亲眼见证那一个画面：两个爸爸，互相望着对方手中的小抄，错愕，停顿，然后忍俊不禁，一同扑哧笑出来。

画面开始往回倒。

我怎么会忘记，准备婚礼的时候，为了制作影片，我打电话给老爸，询问他当年离家时带走的照片里可有我。几天后，老爸寄来一个整理好的文件夹，从我呱呱坠地，到小学时跑接力摔伤，到大学毕业典礼……他将照片按顺序排列好，还清清楚楚写下说明。原来我一直都在他心里。

我怎么会忘记，出嫁前，

我偕同小胡子到奶奶家给祖宗上香，老爸从房里走出来，亲手为我戴上一枚珍藏多年的玉佩。他紧紧握住我的手，郑重地把我交给小胡子，目光中含着深深的嘱托。“阿薇以后就交给你了。”老爸眼睛一红，哽咽起来。

我也绝对不可能忘记，婚礼上，我与小胡子步上舞台，主持人接着邀请双方家长上台举杯。在台上忐忑不安的我，清清楚楚地看见老爸第一个起身，带笑走向叔叔，毫不迟疑地伸出手，大方地邀请叔叔先上台。

我恍然大悟：有些人的爱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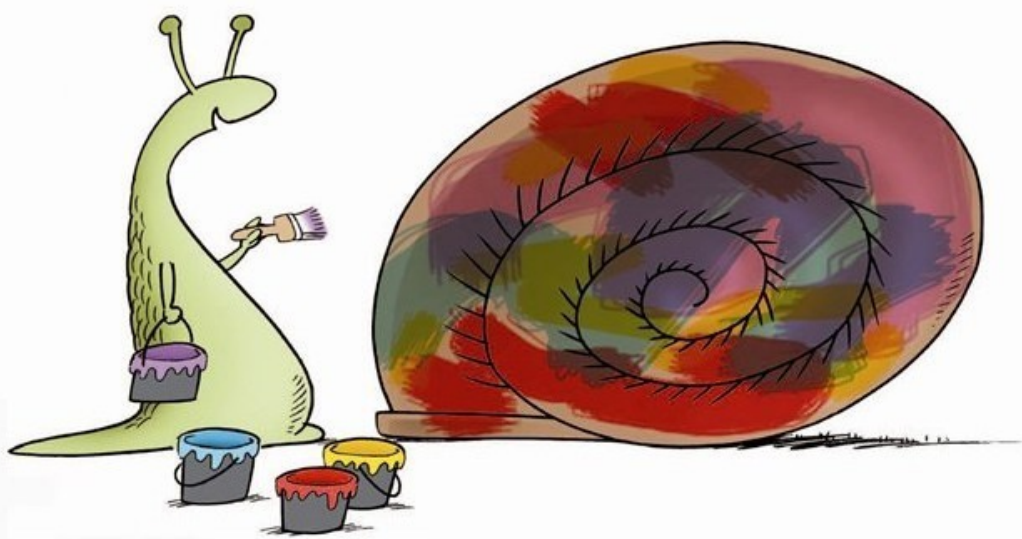
身边，有些人的爱不说出口。

我不知道老爸带着多少感谢伸出了这双手，欢迎另一个男人在女儿的大喜之日，与他一同分享“父亲”这个宝座，又有着多大的气度，看着女儿在台上激动地表达对另一位爸爸的无尽谢意。

我一直记得我有两个爸爸，我却忘了，两个爸爸都只有我一个女儿。

老爸们，谢谢你们以我为傲，因为我也深深地以你们为荣！

（紫柠檬摘自《皇冠》2014年第10期，刘程民图）



## 活着，就得有料

●李敖

我觉得人最重要的一种能力，就是可以训练自己的大脑，在大脑里面装东西，使大脑有思考的能力，使谈吐有高度、有水平，这才是高明的人，否则的话，只是漂亮的动物。所以我在我的节目里面苦口婆心地一再宣传，要使我们的大脑能够起飞。其实这种起飞有两个层次：一个是，当你看到抽象东西的时候，你应该尽量使它变得具体；反过来说，当你看到具体东西的时候，你应该尽量使它变得抽象。

这话好像跟自己过不去，事实上，我认为这是求知的重要原则。就好像一个小学生，他数学不好，一次老师拿出来一个问题请他解答，他解答不出来，可是他反问了老师一句话：“为什么把这么多只鸡和兔子放在一个笼子里面，还惹得我们这么麻烦来算它？”你不要笑这个小学生，他有很好的思考能力，就是说：

为什么要拿这些复杂的、抽象的数学概念来困扰他？他的概念是具体的，就是活生生的鸡，活生生的兔子。你把鸡和兔子放在一起，他会反问：什么意思？何必这么麻烦？

举这个例子是告诉大家，在我看来，读书不化那是书呆子，不算本领。在我四十岁的时候，香港的一本杂志发表文章说，李敖是四十岁的中国人里面读书最多的人。虽然没有统计，我觉得他们说得也八九不离十，我真是读书最多的人。一般人读的书只要有我的十分之一，就变成了书呆子，可是我读了这么多的书，却没有变成书呆子。读书的目的是懂得人情道理，读书多而不化，不如不读。

美国一个黑人歌星叫玛丽·安德森，有一次她到一个小镇去唱歌，演出结束以后，过来一个女孩子跟她讲：“我有一个

朋友特别喜欢你，很可惜她今天在一个小旅馆里面当班，无法请假来听你的歌，非常遗憾。”安德森听了以后就问了一句话：“她在哪家小旅馆啊？”她让司机把车开到了那家小旅馆的门口，她在汽车旁边对着那家小旅馆高歌一曲，然后转身回来，进了汽车就走了。意思就是说：在这个小镇里，在那家小旅馆里，有一个对我这么崇拜的女孩子，今天晚上很遗憾地不能来听我唱歌，我便跑去单独为她高歌一曲。我知道这个故事以后，一辈子都无法忘记。

我再举个例子。撒切尔夫人有一次在官邸里面请客吃饭，一个女侍者拿着汤分给每人一份。捧到了内政大臣前面，一不小心这碗汤洒了，就倒在了内政大臣的衣服上面，结果衣服被弄脏了，内政大臣也被烫了。这时候满座的人都觉得很意外。撒切尔夫人赶紧跑过来，她的第一反应是搂住这个闯祸的女孩子，拍她的肩膀安慰她，说：“亲爱的，这种错误在我们每个人身上都会发生，不要难过。”她先安慰这个女孩子，然后才去慰问内政大臣。当时没有时间给她思考，她的第一反应就是这样体贴入微的。她知道当时最窘、最难过的是这个女孩子，所以要鼓励她、安慰她，这一点比内政大臣被烫伤、衣服被弄脏都重要。这就是我所说的人情练达即文章。请注意，撒切尔夫人、女歌星安德森，她们没有念过“四书五经”，不懂一个中文字，可是懂得这种仁义道德。 ❀

（王文华摘自上海文化出版社《李敖混世宝典》一书，喻梁图）



# 故事、寓言和谎言

●克佐

刚来德国的时候，遇到火车晚点，忍不住问旁边的一位女士：“德国的列车不是很准时吗？”那位女士回答说：“Once upon a time（从前）……”

也许很久以前是这样吧，或者就只是一个传说。那位女士风趣的回答，还顺便破了中国人的另外一个传说，那就是德国人没有幽默感，尤其是在陌生人之间，好像每个人时时刻刻都皱着眉头思考哲学问题一样。她提醒了一个事实，那就是很多人喜欢用故事来理解社会。

关心时事的中国游客，到波茨坦的无忧宫参观时，都喜欢到旁边的大风车下留影纪念。这就是传说中著名钉子户磨坊主斗国王的地方。这个故事在当下的中国广为流传。德国皇帝威廉一世很喜欢这座美丽的宫殿，登高望远时发现那座风车有碍观瞻，就

让人去和磨坊主商量：你开个价吧，卖与寡人拆掉。谁知道磨坊主死脑筋，说这是祖上财产，再多钱也不卖。他还顺便说了句千古名言：“风能进，雨能进，国王不能进。”于是皇帝大怒，遂令警察前往强拆之。磨坊主一不上访二不自焚，而是从容诉诸法庭，法官竟然判皇帝照原样重修，并赔偿损失。皇帝也不威武，竟然俯首听命。

光阴似箭，日月如梭，转眼就到了皇二代当朝。磨坊主去世之后，经济不景气，其子主动写信给新皇帝说，先帝不是要买我这家当吗？陛下现在可以实现他的遗愿了。新皇帝回信说，你的磨坊已经成为德国法律的象征，是国宝级文物，千万不能开历史的倒车。你要是缺钱用，朕送你一些拿去花吧。于是该磨坊巍然屹立，供万世敬仰。

经考证，这个故事首先由一个德国人编撰，然后通过杨昌济先生介绍到中国，再由贺卫方教授等人反复引用，发展成一个起伏跌宕、爱憎分明的法治启蒙寓言，其中有些情节疑似中国人添加。对于这个中国人眼中司法史上最伟大的故事，德国人并不怎

么在意，在他们自己编写的旅游书上很难看到。全世界最津津乐道的，恐怕只有中国人。

其中的原因，首先是因为中国司法现状，而且当下又屡屡遭遇野蛮强拆。但是，这还不是全部的解释。我认为这跟大家对故事教育的偏爱有关。

再看一个有关德国的故事。它同样被诸多学者引用，在网络上广泛传播，同样被精炼为一句话：“枪口抬高一点。”讲的是德国统一之后，曾经守护柏林墙、向翻墙民众开枪的士兵受到审判。有一个士兵辩解说，他被迫执行上级命令。法官回答，你可以把枪口抬高一点啊。法官的这句话，被认为颇具人性和智慧，令人感动不已。

我曾经撰文讲述自己向当年负责此类刑事审判的两个人——柏林市前总检察长 Christoph Schanefgen 和前高级检察官 Bernhard Jahntz 当面求证，他们表示，这完全没有可能。通过分析，我认为，这基本上是中国人自己编撰的故事。它体现了某种琐碎的反抗，耍一些小聪明，从而获得自我感动和自我救赎。这类民间智慧在中国社会备受赞





赏，比正面讨论法律、制度与人性的问题更受欢迎。后来有朋友从法律程序上补充说，这个故事中假想法官也和检察官一样，直接与被告辩论并施以说教，是典型的中国情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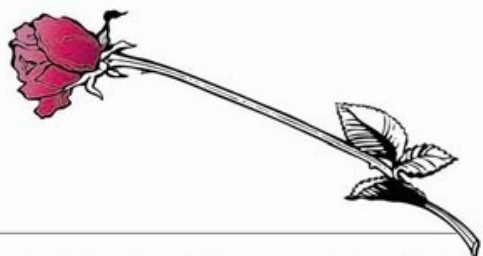
我想说的是，人们对故事的教育作用寄予了太大的期望。自以为承担了教化功能的部分媒体，总是寻找那些具有典型意义的故事。现实比童话复杂，这样的故事很难找到，因此媒体往往删繁就简，把一个多面的故事变成单一的寓言，结果成了谎言。

人们都喜欢听故事，尤其是少年儿童。他们通过充满离奇想象的童话，来表达对于世界的感受，学习关于自然与社会的知识。然而当下的中国人倾向于侵占儿童的幻想空间，让他们从小就参加各种技能训练，每天都处于高度竞争的状态，过着没有故事的童年生活。奇怪的是，若干年之后，当需要理性和责任来参与社会制度的建设时，他们却成为长不大的孩子，沉迷于故事之中，甚至期待故事治国。

童话故事的开头总是说，Once upon a time（从前），或者Long long ago（很久很久以前）——不仅人的童年，而且人类社会的童年，都依赖于故事来认识社会和治理社会。但是，现代社会的成人，应该更多地利用理性和勇气，直面更复杂的社会关系、更多元的社会现象，通过建立规则和制度，来推进社会的合作与发展。只有这样，才能真正保护我们的童年以及童年之后的想象力。

（依 晨摘自《博客天下》2014年第30期，黎 青图）

## 玫瑰 和 胶囊



● 沈奇岚

这几乎是一个悖论：在这个信息爆炸的年代，人们的阅读量大幅下降。并不是人们的阅读力降低，而是人们愿意给予阅读的时间越来越少。

十多年前笔者曾经参加了一个在瑞士举行的国际论坛，有一位非常年轻的企业家介绍自己的新公司，经营的主要业务是“替人读书”。许多大企业的管理人员总是非常忙碌，却很想读书。这家公司就为这些想读书而没有时间读书的人把三百页的大部头著作精简成十页的“精华”，并获取高额报酬。负责读书、摘选和撰写“精华”的人都是具有相当高学历的研究人员，这样可以保证浓缩的一定是精华。这个公司一时间十分受欢迎，它提供的“精华”摘要，犹如读书界的营养胶囊，小小一粒，让人们心理上觉得获得了所有需要的信息和养分，同时大大节约了时间。

当时我就想，这套办法是没法用在文学和哲学书上的吧，否则《安娜·卡列尼娜》的摘要精华，就是一句“已婚的安娜爱上了渥伦斯基，离开了家庭，然后卧轨自杀”，而《简·爱》的摘要就是“家庭教师简·爱在罗切斯特先生家里教书，后来嫁给了他”。如果抽去了这些故事的细节，抽去了一切社会属性和事情发展的时间性，没有一个故事值得一读，没有一个人物值得去爱。好作品是无法压缩成所谓的精华的，尽管这样的阅读必须付出时间和精力，但是这样的阅读才是真正能够回馈至生命本身的阅读。

以获取信息为目的的阅读，或许可以压缩成“精华”，让无暇与心灵对话的读者迅速吞咽，立即获得营养。这是兔子吃胡萝卜式的阅读，是占有性的阅读。另外一种阅读，是更从容的阅读。这样的阅读考验读者的情趣，也试探读者的耐心。在这场近乎舞蹈的阅读中，读者和书中的内容建立起了生命的联系。由此，读者找到了阅读的意义，获得了思维能力和感情容量的增强。生命因此而丰富起来。

读书是个选择。读书的目的不仅仅是获得知识，还是选择如何度过这一段生命时光。或许在一个节奏加快的世界里，选择读书本身就是一件奢侈的事情。获得信息和知识，在这个互联网时代是容易的，而取得思维能力的增强和理解力的增加是有难度的。当网络渐渐分担甚至取代了图书传播信息和知识的功能时，滋养心灵成了书籍更重要的功能。那些不可压缩的是什么？那些不能变成“精华摘要”的是什么？这是每一个写书人和读书人值得思考的问题。这个时代盛产各种各样的营养胶囊，一粒玫瑰胶囊或许有助于皮肤保养，而一朵盛开的红玫瑰可以召唤整个春天。

（一 凡摘自《书城》2014年第11期）

# “私奔”和“情书”

● 薛 舒

## 由惊心动魄转向温馨浪漫

我第一次听到“私奔”这个词，大约十岁，也许是小学四年级，记忆中是阳光灿烂的午后，母亲正和客人说话。我坐在方桌边照着大楷描红本写字，一个字写一行，枯燥乏味。大人闲聊的话题总是吸引我，客人说：“阿翠和毛根私奔了。”

母亲大惊失色：“真的吗？跑哪里去了？”

客人嬉笑着说：“已经回来了，阿翠的男人追问她，她就承认去杭州了，玩了一圈，钱花完了，就回来了。”

母亲点头：“他们倒也走得神不知鬼不觉……”

我依然记得，“私奔”这个词曾让我好奇不已。仅从字面上理解，是决然不能明白其中有关男人与女人那一层含义的。

记忆库中有一些黑白老片的镜头，比如因为受伤而掉队的新四军年轻战士在敌人的追杀中夺路奔逃，就在敌人的脚尖几乎碰到战士脚后跟的瞬间，总是会出现一个英勇的老百姓，自然是女性。在某女的掩护下，战士逃脱敌人的魔爪，转危为安。逃命的过程十分紧张，总是在千钧一发的时刻，故事由惊心动魄转向温馨浪漫。黑白片里的浪漫多半晦涩，不是明目张胆之倡导，而只是一种轻微暗示。

因为母亲与客人的那番对话被我听到，从此以后，

只要看到电影中“逃”的场面，“私奔”这个词便跃然脑海。“私奔”，当然就是指不被人知晓的逃跑。有一次，学校组织看电影《红孩子》，说的是一群孩子隐瞒家人逃出去寻找红军的故事，我暗自在心里确定，那便是“私奔”了，尽管这群孩子的逃跑显然没有女老百姓的引领和掩护。

长期的错误理解让我确信自己已经懂得了“私奔”的意思。我竟毫不犹豫地对母亲说：“红孩子们逃出去找红军，结果，他们在‘私奔’的半路上，被苏宝的爷爷找到了……”

我还没把故事说完，母亲已大笑不止。笑完，她问我：“你懂什么叫‘私奔’呀？”

我哑然。母亲丢下一句话：“小囡家（沪语：小女孩），以后不许乱说。”

她并没有解释“私奔”的意思，直到某一天，我无师自通，

终于懂得了这个词语中最微妙的一层含义。那时节，刚入初中的我，义无反顾地爱上了日本影星三浦友和。某一天，看到《大众电影》杂志上说，三浦友和与山口百惠结婚了，我的心竟起了波澜，十五岁的少女要用自己的幻想，把心爱的男人抢夺回来。幻想的故事结局是，三浦友和带着我“私奔”了。从梦境般的想象中醒来，忽然明白，原来，这才是真正的“私奔”。

在我成长的年代，大凡人们对于“私奔”的理解，总是贬义的。这个词语包含了对贞洁、操守和道德的背叛，私奔显然是越轨的行为，是不齿之举，哪怕这“私奔”的初因是执着于真爱，是追求自由的人性，是对封建婚姻的反叛。

## “情书”是“情报”的另一称谓

小时候对另一个叫“情书”



的词语不明意义。父母看了一半的书放在床头柜上，我便拿来翻看。并没有把整本书读下来，但对其中的某个片段记忆深刻。女主角被关在什么地方，通过看守者给男主角送了一张纸条，那张纸条后来被揭发了出来，被认定为“情书”，于是男女主角的倒霉日子越发深重而不可挽救。

现在想来，这本书讲述的无外乎是“文革”中，人性受到禁锢和压迫的故事。但是那时候，我的认知程度仅限于“书信”或者“情报”。革命故事中，常常出现狱中人冒着生命危险向革命队伍传递情报的情节，而幼小的我看到的那个片段中的“情书”，完全具备情报特征。于是，我认为“情书”便是“情报”的另一称谓。

我把新学会的词应用于游戏中。还记得是一堂美术课，已经画完了规定的水彩画，无所事事的我便拿出一张草稿纸，写下了一段文字：下午放学后到南校门外的尼姑庵后面第三根水泥管子旁，不见不散。

纸条写完，我觉得还不过瘾，于是再补上了标题——“情书”，游戏因此也显得越发有趣而神秘起来。我选择了最要好的一位女同学，把纸条揉成小团，扔向了三桌之隔的她。显然，上课时间传递情报的游戏让我兴奋不已，是的，我把“情书”完全理解成了情报。至于放学后到南校门外尼姑庵后的第三根水泥管子旁去干什么，那时候，我还没有想好。

“情书”标题的纸团，毫无悬念地被老师发现了。美术老师是一位高个子年轻人，画一手漂亮的中国山水画。他高高地“耸

立”在女同学面前，伸出宽大的握画笔的手，说：“拿出来，她扔给你的东西。”

女同学乖乖地把纸团上缴。老师打开纸团看了一眼，然后意味深长地看了看我，把“情书”收进了自己的口袋，什么话也没说，转身回到了讲台上。我终于逃过一劫，但老师为何会轻易放过我，我却还是不甚明白。

### 背后似长了千万双眼睛

上初中后，终于知道了情书的意思，一想起小学美术课的那段往事，便觉羞愧难当。好在只有美术老师一个人看到了“情书”。

初中二年级时，被音乐老师发现歌唱天赋，于是被叫到办公室练歌，为参加区里的比赛。兴冲冲地跑进办公室，一个高高的身影把我吓了一跳。小学里的美术老师，竟站在一块画板前，手捏毛笔，正挥毫作画。音乐老师笑道：“快进来吧。”然后，她对正画画的美术老师说：“徐老师，介绍一下，这是初二（1）班的xx同学，我发现的金嗓子。”

美术老师转过头，看了我一眼，咧嘴笑笑说：“我教过她的，小学美术课。”

说完转回头，面向了他的高山流水。我确信，那时，我的脸上一定满是窘迫，竟忘了要叫一声“老师好”，脑海里是一张展开的、皱皱巴巴的纸条，纸条上有两个字——“情书”。

我们的中学，美术和音乐老师合用一个办公室。那天，音乐老师教了什么歌我已经全然忘记，只记得我站在钢琴边唱，唱得心猿意马，唱得魂不守舍，背后似长了千万双眼睛。我迫切地

想看到，美术老师有没有用异样的眼光看我，猜测他是不是还记得，曾经从我的手里，飞出了一团“情书”，在他的美术课上。

美术老师什么时候从小学调到了中学工作，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整个中学时代，我一直怕与他照面，但还是常有狭路相逢的时候，每当此时，我只好一脸忐忑地轻叫一声“徐老师好”，叫完便迅速消失，似是怕多在他面前逗留一分钟，就会多一份被揭穿的可能。

事实上，我安然无恙地度过了整个中学时代，美术老师完全没有用区别于他人的眼光看我。而我，却把童年的余悸，一直隐匿于内心，直到长大成人。后来，即使回母校探望过去的老师，也再没有见过高高个子的美术老师。内心，却有一份感激越发深重——美术老师没有曲解和夸大一个小女孩对某一个敏感词语的错误理解。在我的记忆中，因为表达了对某位异性同学的欣赏，而被老师批评训斥的例子数不胜数。

而我当年的行为，若是被公开，便可以成为非好孩子的典型了。一想起这些，我便有种后怕，之后，便是对美术老师无限的感激。

有时候，沉默是对无知的宽容，沉默同样是一种解救。因为沉默，一个孩子得以健康成长。我，就是那个在十二岁的时候写过一封“情书”的孩子，感谢美术老师，他的沉默，给了我自由翱翔的勇气和构筑健全心灵的可能。我想，我没有忘记他的名字，他叫——徐鸿杰。

（宋正怀摘自《解放日报》2014年11月1日，赵希岗图）

Bucee杂志馆 | Bucee.net

# 世界上最美的海浪

◎ [美] 克拉克·利特尔 / 图

当呼啸而来的海浪拍向夏威夷的金色沙滩时，会是何等壮观？美国专业摄影师、冲浪运动员克拉克·利特尔用镜头捕捉到了最精彩的瞬间。



利特尔说：“三年前，我妻子桑蒂想要一张大海的照片来装饰卧室的墙面。为了实现妻子的这个愿望，我特意买了台防水相机，来到夏威夷瓦胡岛北岸我家附近的海岸处，尝试捕捉壮美的海浪镜头。我有三十年的冲浪经验，这种经验能帮助我捕捉到最佳瞬间。”

利特尔三年前才成为专业摄影师，迄今，他已拍摄了数千张照片。

(东方IC供图)









## 泡在酒里的 老头

● 汪明

妈高兴的时候，管爸叫“酒仙”，不高兴的时候，爸又变成了“酒鬼”。做酒仙时，他散淡洒脱，诗也溢彩，文也隽永，书也飘逸，画也传神；当酒鬼时，他口吐狂言，歪倒醉卧，毫无风度。仙也好，鬼也罢，他这一辈子，说是在酒里“泡”过来的，真是不算夸张。据爸说，他在十来岁时已经在他父亲的纵容下，能够颇有规模地饮酒。打那时起，一发不可收拾，酒差不多成了他的命根子。很难想象，若有三天五日见不到酒，他的日子该如何打发。

最初形成“爸与酒”的印象是在我三四岁的时候，那也算是一种“启蒙”吧。说来奇怪，那么小的孩子能记住什么？却偏把这件事深深地印在脑子里了。

保姆在厨房里热火朝天地炒菜，还没开饭。爸端了一碟油炸花生米和一个满到边沿的玻璃杯自顾自地先上了桌。我费力地爬上凳子，跪在那儿直勾勾地看着他，吃几粒花生，抿一口酒，嘎巴嘎巴，吱拉吱拉……我拼命地咽口水。爸笑起来，把我抱到腿上，极有耐心地夹了几粒花生米喂给我，然后用筷子指指杯子：

“想不想尝尝世界上最香的东西？”我傻乎乎地点头。爸用筷子头在酒杯里点了一下，送到我的嘴里——又辣又呛，嘴里就像要烧起来一样！我被辣得没有办法，只好号啕起来。妈闻声赶来，又急又气：“汪曾祺！你自己已经是个酒鬼，不要再害我的孩子！”

五岁的时候，我再次领略了酒的厉害。那一年，爸被“补”成了“右派”，而我们对这一变故浑然不知。爸约了一个朋友来家喝酒。在昏暗的灯光下（也许只是当时的感觉），两人都阴沉着脸，说的话很少，喝的酒却很多。我正长在不知好歹的年龄里，自然省不下“人来疯”，抓起一把鸡毛掸子混耍一气……就在刹那间，对孩子一向百依百顺的爸忽然像火山一样爆发了！他一把拎住我，狠狠地将我掀翻在床上，劈手夺过毛掸，没头没脑地一顿狂抽。我在极度的惊恐中看到了他被激怒的脸上那双通红的眼睛，闻到了既熟悉又陌生的浓烈的酒气。一个五岁的孩子，只能有一个反应，就是咧开大嘴痛哭一场，赖声赖气地哭得自己头都昏了……后来我总是提醒爸爸：“你打过我！”他对这唯一的“暴力事件”后悔不已，说：“早知道你会记一辈子，当时我无论如何都会忍一忍。”

我对爸说：“我不记恨你，我只是忘不掉。”

爸结束了“右派”生涯，从沙岭子回到北京时，我们家住在国会街。他用很短的时间熟悉了周围的环境，离家最近的一家小酒铺成了他闭着眼睛都找得到的地方。酒铺就在宣武门教堂的门前，是一间窄而长的旧平房，又



阴暗，又潮湿。一入门的右手是柜台。柜台靠窗的地方摆了几只酒坛，坛上贴着红纸条，标出每两酒的价钱：八分，一毛，一毛三，一毛七……酒坛的盖子包着红布，显得古朴。柜台上排列着几盘下酒菜：盐煮花生，拍黄瓜……门的左手是四五张粗陋的木桌，桌前坐着散散落落的酒客：有附近的居民，也有拉板车路过的，没有什么“体面”的人。

爸许愿给我买好吃的，拉我一起去酒铺。（妈说，哪儿有女孩子去那种地方的？）跨过门槛，他就融进去了，老张老李地一通招呼。我蹲在地上，用酒铺的门一个一个地夹核桃吃。已经有一大堆核桃皮了，爸还在喝着、聊着，天南地北，云山雾罩。催了好几次，一动都不动。终于打算离开，可是他已经站立不稳了。拉着爸走出酒铺时，听见身后传来老王口齿不清的声音：“我……告诉你们，人家老汪，不是凡人！大编剧！天才！”回头看了一眼，一屋子人都醉眼蒙眬的，没有人把老王的话当真——老王后来死了，听说是喝酒喝死的。回家的路上，爸在马路中间深一脚浅一脚地打晃，扶都扶不住，害得一辆汽车急刹车，司机探出头来大骂“酒鬼”，爸目光迷离地朝司机笑。我觉得很丢人。回到家里，他倒头便睡，我可怜巴巴地趴在痰盂上哇哇地呕吐，吐出的全是嚼烂了的核桃仁！

“文革”初期，爸被打入了“黑帮”行列，有一段时间，被扣了工资。于是，家里的财政状况略显吃紧。妈很有大将风度，让我这个当时只有十三四岁的孩子管家。每月发了工资，交给我

一百块钱（在当时是一大笔钱了），要求是，最合理地安排好柴米油盐等家庭日常开销。精打细算以后，我决定每天发给爸一块钱。爸毫无意见，高兴地说：“这一块钱可以买不少东西呢！”他屈指算着：“五毛二买一包香烟，三毛四打二两白酒，剩一毛多钱，吃俩芝麻火烧！”“中午别喝酒了，”我好言相劝，“又要挨斗，又要干活儿，吃得好一点。”爸很精明地讨价还价：“中午可以不喝，晚上的酒你可得管！”

一天早晨，已经发给爸一块钱，他还磨磨蹭蹭地不走。转了一圈，语气中带着讨好：“妞儿，今儿多给几毛行吗？”“干吗？”“昨儿中午多喝了二两酒，钱不够，跟人借了。”我一下子火了起来：“一个黑帮，还跟人借钱喝酒？谁肯借给你！”爸嘀咕：“小楼上一起的。”（小楼是京剧团关“黑帮”的地方）我不容商量地拒绝了他。被我一吼，爸短了一口气，捏着一块钱，讪讪地出了门。

晚饭后，酒足饭饱的爸和以往一样，又拿我寻开心：

胖子胖，  
打麻将。  
该人钱，  
不还账。

气得胖子直尿炕！

我也不甘示弱，不紧不慢地说：“胖子倒没欠账，可是有人借钱喝酒，赖账不还，是谁谁知道！”爸被我回击得只剩了臊眉耷眼的份儿了。第二天，爸一回家，就主动汇报：“借的钱还了！”我替他总结：“不喝酒，可以省不少钱吧？”他脸上泛着红光，不无得意地说：“喝酒了。”

“嗯？”“没吃饭！”

我刚从东北回北京的那段日子，整天和爸一起待在家里。他写剧本，不坐班；我待业。一到下午三点来钟，爸就既主动又迫切地拉着我一起去甘家口商场买菜。我知道，买菜是他的责任，也是他的借口，他真正的盼头在四点钟开门的森隆饭庄。出门前，爸总要检查一下他的小酒瓶带了没有。买了菜，马上拐进森隆。饭庄刚开门，只有我们两个顾客。爸给我要一杯啤酒，他自己买二两白酒，不慌不忙地喝着。喝完了，掏出小酒瓶，再打二两，晚饭时喝。我威胁他：“你这样喝，我要告诉妈！”爸双手抱拳，以韵白道：“有劳大姐多多地包涵了！”有次他自己去买菜，回来倒空了菜筐，也没找到那只小酒瓶。一个晚上，他都有点失落。第二天我陪他去森隆，远远看见那瓶子被高高摆在货架顶上。爸快步上前，甚至有些激动：“同志！”他朝上面指指，“那是我的！”服务员是个小姑娘，忍了半天才憋住笑：“知道是您的！昨天喝糊涂了吧？我打了酒一回头，您都没影儿了！”

爸喝酒的事一向受到妈妈的严格管制，后来连孙女们都主动做监管员。汪朗的女儿和我女儿小的时候，如果窥到爷爷私下喝酒，就高声向大人告发，搞得爸防不胜防，狼狈不堪。一次老头儿在做菜时“偷”喝厨房的料酒，又被孩子们撞到，孙女刚喊奶奶，老头儿连忙用手势央求。她们命令爷爷弯下腰，张开嘴，俩孩子踮着脚尖嗅来嗅去，孩子们对黄酒的气味陌生，老头儿因此躲过一顿痛斥。

多年以后的一个星期天，我

## 表 达

◎马未都

我们的传统文化一旦融入世界文化潮流，我们就会发现一些自身的积习。比如我们民族不善“直白露”的内心表达，自古表述情感就十分含蓄，在我们这一代人之前，表达爱意都拐弯抹角，不会直接说“爱”。

我和父亲感情极深，但直至他老人家临终，我都没能说一句“爸爸我爱你”，不是不想说，而是说不出口。我二十几岁时看西方电影，看见外国人搂着白发苍苍的父亲说“爸爸我爱你”，心中感慨万分。所以从那时起，我就下决心在儿子身上改变这一切。当儿子可以交流的时候，我就对儿子深情地说：“儿子，爸爸爱你，你得说‘我爱爸爸’。”不懂事的儿子就此和我共同与传

统的含蓄文化抗衡，天天上演在外人看来很肉麻的一幕。

对我来说，这是一场文化与制度博弈的试验。我知道这种生硬的表达与我们传统文化的内在相距甚远。我们的社会总体不是这样的，我们要把爱深深地埋在心里，埋得越深越好，经典的画面是，后人面对已故去的亲人的墓碑或遗像默默诉说。

在这样的文化背景之下，我让儿子说的话可以算是一种制度的设计，强行推广。我们希望改变固有的文化传统，让爱“直白

露”。我们认真履行了这个“制度”将近十年，终于有一天有了结果。在儿子小学四年级的时候，有一天，我把他摁在床上，深情地说：“儿子，爸爸爱你！”儿子毫不犹豫地对我说：“少来这一套！”

试验至此结束，制度在文化背景下崩盘。文化作为社会最大的背景，无处不在，制度与之抗衡往往徒劳。儿子发现他所处的社会不是爸爸灌输的那样，这个社会没有这样一个“直白露”的环境，仅十岁的他就可以判断文化的真实价值。“少来这一套”，语言直接，但比起强行推广的制度更具价值。

（瓜 瓜摘自《8小时以外》2014年第11期）

们回家看爸爸妈妈。爸缩在床上，大汗淋漓，眼里泛出黄黄的颜色。问他怎么了，他痛苦不堪地指指肚子，我们以为是肝区。唉，喝了那么多年的酒，真的喝出病来了。送爸去医院前，妈非常严肃地问：“今后能不能不再喝酒？”爸缩作一团，咬着牙，不肯直接回答。

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歹把爸弄到诊室的床上，医生到处摸过叩过，又看了一大沓化验单，确诊为“胆囊炎急性发作”。大家都松了一口气。我蹲下为爸穿鞋，顺便问大夫：“今后在烟酒上有什么限制？”话音未落，很明显地感到爸的脚紧张地僵了一下。大夫边填处方，边漫不经心地说：“这个病与烟酒无关。”

“嘻嘻……”爸马上捂着嘴窃笑，简直像是捡了个大便宜。刚刚还挤满了痛苦皱纹的那张脸，一瞬间绽出了一朵灿烂的花

儿，一双还没有褪去黄疸的眼睛里闪烁着失而复得的喜悦！刚进家门，爸像一只虾米似的捂着仍在作痛的胆区，朗声宣布：“我还可以喝酒！”

然而，科学就是科学，像爸这样经年累月地泡在酒里，铁打的肝也受不了。在他晚年时，他的酒精性肝炎发展为肝硬化，医生明确地指出问题的严重性。爸在他视为生命的写作和酒之间进行了折中处理：只饮葡萄酒，不再喝白酒。在一段时间里，他表面上坚持得还算好，当然免不了小动作。

1997年4月底，爸应邀去四川参加“五粮液笔会”。临行前，我们再三警告他不准喝白酒。爸让我们放心，说他懂得其中的利害。笔会后爸回到北京，发现小腿浮肿，没过几天，5月11日夜里，爸因肝硬化造成的食道静脉曲张破裂而大量吐血。

这次他真的知道了利害。在医生面前，他像一个诚实的孩子：“在四川，我喝了白酒。”爸费力地抬起插着输液管的手，用拇指和食指比画着，“这样大的杯子，一共六杯。”

爸喝酒的事一直是我们全家的热门话题。无论谁怎样努力，都没有办法把他与酒分开。和爸共同生活的四十多年里，我们都明白，酒几乎是他那闪光的灵感的催化剂，酒香融散在文思泉涌中。记得有一次和爸一起看电视，谈到生态平衡的问题，爸说：“如果让我戒了酒，就是破坏了我的生态平衡。那样活得再长，又有什么意思！”也许，爸爸注定了要一生以酒为伴。酒使他聪明，使他快活，使他的生命色彩斑斓。这在他，是幸福的。

（彭慧慧摘自中国青年出版社《独酌》一书，李晨图）

有责任有问题有错误一定要找到一个推卸方，推卸到他身上。

——文化学者马未都说，我们的文化是推卸文化，我们从小所受的教育就是推卸教育

假货问题的解决只能靠互联网，这可能是20年以后电子商务对这个社会的巨大贡献之一。

——阿里巴巴董事局主席马云如是说，因为我们很快能查出谁在卖、谁在生产，而线下，很难找到谁在卖假货

肥胖给全球经济造成的损失每年达到2万亿美元，占全球经济产出的2.8%，已与军事冲突或吸烟相当。如果不抑制，15年内全球将有一半人超重。

——麦肯锡的最新报告

真正由食品添加剂引发的食品安全事件从来没有发生过。

——中国工程院院士陈君石说：中国食品安全总体合格率达到90%，北上广达95%。食品添加剂在国内被妖魔化了，食品添加剂和非法使用添加剂是两个概念，界线很重要

花钱的频率比数目与快乐联系得更紧密。每次买些小东西，细水长流地慢慢花钱，可能比“血拼”、一次买个够带来更多满足。

——美国哈佛大学心理学家吉尔伯特

写了一辈子诗，也不是诗人；做了一辈子学问，也不是学人。为什么？或无诗人之灵气，或无学人之锐眼，只好算作“诗匠”或“学匠”，不妨统称为“匠



人”。这就只能算是“写诗的”和“做学问的”。好比有些人，只能叫“男的”，不能叫“男人”。

——学者易中天

问：“什么是低情商的行为？”答：“始终要在言语上胜过别人。”问：“你见过的情商最高的行为是什么？”答：“即使对最熟悉、最亲切的人，仍然保持尊重和耐心。”

——引人深思的话

“占有欲”和“体验欲”是两种不同时代的人性焦虑。前者源于匮乏时代，后者则起于丰裕时代。人类社会越丰裕，“占有欲”的荒唐就越暴露无遗。

——罗振宇

有50%的把握就上马，获得的是巨大的利润；有80%的把握上马，获取的是平均利润；有100%的把握才上马，一上马就死。

——张瑞敏

名人和伟人是两码事，就像登台表演的未必都是艺术家。

——周国平

欲望-实力=痛苦程度，当欲望远远超过实力，无论如何不能实现，就是一个人最痛苦的时候，就容易走火入魔。

——2014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法国作家帕特里克·莫迪亚诺

微博、微信上的浏览和真正的阅读是两回事。长期使用这种高度舒适化、便捷化、海量化的手段来获取信息，用网络浏览代替阅读和思考，人类就会变成白痴。

——作家王蒙

你听说过有硅谷发改委和硅谷工信局吗？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副院长黄益平指出：过去政府一说创新，就是找500个科学家，给他们几百万、几千万、几亿的钱，想总有几个能得诺贝尔奖吧。这不是没有可能，却是最低效的做法，因为公务员的判断力不如市场好

1. 开场话题——宏观经济，CPI，房市，股市，欧债；2. 套磁话题——政坛八卦，领导人秘闻；3. 展示话题——个人爱好，高尔夫球，红酒，名车，名表，艺术收藏；4. 私人话题——健康，金钱，女人。

——政经饭局之四大话题，次序不能错。只谈第一个问题是工作关系，能聊到第四个话题才是哥们儿

别勉强自己不讨厌谁。讨厌别人有时是你的潜意识在提醒自己远离有可能伤害你的人。

——杨昌溢

（晓森、玉巍等摘）



## 你的计划里有他吗

● 岑 桑

第一次听到“临终医院”这个词，我心里多少有一点怕。那年，我刚考到市二中当老师。到临终医院做义工，是学校历来的传统，是必定要去的。

我到现在都还记得第一次进病房的情景。一个护工正戴着手套，给一位排便困难的老人掏大便。我下意识地捂住了鼻子，可是满屋子的人都坦然自若，我连忙尴尬地把手放下来。有人碰了碰我的胳膊：“第一次来吧？”

这个人，就是七叔，72岁了，坐着轮椅。论年龄，任谁都要叫他一声爷爷，可是每个人都叫他七叔。七叔患有晚期胃癌，当初转进来时，医生告知最多能

活三个月，可是他一住就是四年。

七叔要我推他去院子里晒太阳。我猜，他是有意让我躲开病房里的尴尬。我们进电梯后，他叹了口气说：“唉，院长说，要让我们这些老家伙‘走’得有尊严，可是人老了，哪还有什么尊严！”

我握着轮椅的把手，默默地不知道该接什么话才好。

七叔又自顾自地说：“你叫什么名字啊？是二中的新老师吧？不是本地人吧？家在什么地方？”

我正盘算着先回答他哪个问题，七叔忽然又说：“你不愿意

说，是不是因为家是农村的啊？”

七叔说得没错，我出生在西北一个小村子里，贫穷几乎贯穿整个童年。我从农村一步一步考出来，大学毕业后，进了重点中学当老师，户口也迁进城市。

可以说，我一直是父母的骄傲，但父母却不是我的骄傲。我羞于在人前谈论我的亲人，谈论我的家庭。大学四年，我只在第一年暑假回过一次家。躺在闷热低矮的土房里，我发誓不再回来。

大四那年，我第一次恋爱。一次，我无意间在电话里说起，父亲就坐了两天一夜的硬座赶来了，还带了一大袋沙枣做见面礼。只是我把他堵在学校的招待所里，死也不让他下楼。父亲说：“你妈说不知道你找了个什么样的朋友，不放心，让我来看看。”

我把那袋沙枣塞在他的旧箱子里说：“别出来给我丢人了……你们关心自己就行。”

父亲第二天就离开了。从那以后，我和家里的联系变得极少，而这也是我想要的。这一点，我和七叔第一次见面时，就被他看得万分清楚。他说：“人可以通过努力改变自己，却不能通过努力改变父母。我们这些老不中用的，真烦人，是吧？”

我附和着笑了两声，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医院的周末，通常是家里人频繁探视的时间，但从来没有人来探望七叔。每到这时，他就会去顶楼的天台图清静。听老护工说，他有儿女，但都在国外。四年前，七叔病危，他们回来过，把他送到临终医院，之后就再没露过面。

一天，我到天台晾床单，刚好遇见七叔坐在围栏边发呆。我说：“想什么呢？后悔把儿女送那么远了？”

七叔洒脱地耸了耸干瘦的肩膀，有点得意地说：“我可不是一般的老头。儿子女儿都是被我逼出去的。从上小学开始，我就给他们定了上哈佛的目标。结果虽然没进哈佛，但都出去了，个个都干得不错。”

“那你不想他们吗？”

“不想。”七叔干脆地说，“他们过得好就行，每个月能记得给我打个电话，就算是有孝心了。”

那天我给七叔换床单时，发现他枕头下放着一个九制话梅的袋子，里面只剩一颗干瘪长毛的梅子。我随手扔进垃圾桶。可是旁边的护工连忙捡了起来，说：“哎呀，这可是七叔的宝贝，不能扔，当初他女儿送他来住院时留下的，七叔隔几天吃一个，直到剩下最后一颗，怎么也舍不得了，天天放在枕头下面，谁也不让动。”

我默默地听着，心里忽然有种莫名的悲凉。

算起来，我和七叔交往的日子并不多，但七叔对我却格外好，也许是因为我喜欢听他唠叨吧。

三月的第一个周末，我照例去了医院。一进院门，就看见一辆殡仪馆的车子。我一上二楼，心就猛地抽紧了，七叔病房的门前，聚集着许多人，一辆蒙着白布的担架车被缓缓推了出来。

我飞快地跑过去，向屋里扫了一眼，看见七叔正一声不响地坐在轮椅上，这才松了一口气。那一天，七叔显得很失落，我一

直陪在他身边和他说话，可他始终不吭声。

那天我要离开时，七叔才开口说话。他对我比了个“八”的手势，说：“八个，我已经送走八个了，看来我也快了。”我心里涌起难以言表的哀伤。我扶他上了床，替他掖好被子说：“别瞎想了，你身体好着呢。”七叔拍了拍我的手说：“你是个孝顺的孩子，你父母有你这样的孩子，真幸福。”

我却被“孝顺”这两个字，刺得生疼。

我孝顺吗？我远在家乡的父母幸福吗？他们是不是也像七叔这样，在人前夸耀自己的儿女，却在人后忍受孤独清冷的痛？那一刻，我站在七叔床边，仿佛父亲清瘦的背影就在我的面前。

晚上，我给家里打了电话，是父亲接的，他显得格外惊喜，说：“你过得好不？我和你妈怕你烦，一直不敢问。”

我对着话筒说：“我很好啊。”可心里却内疚极了。

那天，我正在上课，院长突然来电话，叫我过去。我这才知道，七叔病危了。

我看见七叔，眼泪止不住地掉下来。他像一根腐朽的树干，僵硬地躺在床上，眼睛半睁着，不知是清醒还是昏迷。我问院长：“给他家属打电话了吗？”院长点了点头。我轻轻地拉住七叔的手说：“七叔，我来看你了。”七叔慢慢转动眼珠看向我，忽然艰难地抬起手，指了指枕头。

我愣了一下，想起七叔的梅子，连忙摸出来放在他眼前。他又用手指了指嘴，示意我把最后一颗梅子喂给他，眼神充满了乞求。我只好把那颗坏了的梅子放

进他的口中，七叔这才满意地笑了。他抿着干瘪的嘴唇，咂出声来，仿佛要用尽全身的力气，咂尽梅子里的酸与甜。最后，他幽幽地叹了口气，说：“唉！你说我傻不傻呢，我给儿女们制定了那么好的计划，却没在计划里安排自己。”

七叔就在那天晚上遗憾地走了。尽管我们都陪在他身边，可是他最想见到的人没有来。

后来，七叔临终前的那句话时常在我的耳边回荡。为了摆脱贫困，为了拼一份未来，我给自己制定了无数计划，然而在这些奔前程的计划里，从没给父母留下一席之地。

七叔走的那年暑假，我回家了。进门的时候，父亲还没回来，母亲在厨房里生火做饭，她见到我，愣住了，半天才说出一句：“呀！你咋回来了？我这就喊你爸去。”而我一把搂住母亲说：“妈，对不起……”

是的，这句“对不起”，我欠得太久了。如果没有七叔，我不知道自己要到哪一天，才能懂得。

（丁 丁摘自《莫愁·天下男人》2014年第11期，宋德禄图）

文学力图给事情蒙上一层舒适的、令人高兴的光，而诗人却被迫把事情提高到真实、纯洁、永恒的领域。文学寻找安逸，而诗人却是寻找幸福的人，这与舒适相去十万八千里。

——卡夫卡



一

岁月是久远地去了，往事如河流上顺水而下的空荡荡的船只，而少年时的一些事情，则好像船头上突兀站立的找不到主人的鹰。

我总是主动地去寻找它们，总是能首先看到一辆邮电蓝的自行车醒目地朝我驶来。它是那样破旧，不知道已在人生的路上经过多少次命运的轮回，待我成为它年少的主人时，它轮胎上的牙痕都已被磨平，铃铛上的光亮已经黯淡，锈斑像旧雨布一样在那上面披挂着。车圈上倒还有不少亮光，可闸皮落脚的四个地方，却是四条狠狠擦去亮光的黑环，像车圈上四条永远抽着让它不停歇地转动的鞭子。

这是哥哥给我买的自行车。

将近30年之后，这辆自行车还在转着它的轮子，驮运着我的记忆，从遥远的地方孤零零地朝我驶来，如雨天里找不到父母的孩子。

我想起那辆自行车就想把手伸进记忆的尘灰中摸它、擦它、安抚它，宛若终于找到了自己丢失的弟弟、妹妹或者孩儿，要去拥抱一样。

二

那是二十七八年之前，我16岁，读了高中。学校在离我家八九里外的一座山下、一条河边。我每天一早在天色蒙蒙亮中起床出村，急急地沿着一条沙土马路，朝学校奔去，午时在学校吃饭，天黑之前再赶回家里。

读书是一件辛苦的事情。辛苦的不是读书本身，而是徒步早

出晚归。中午为了节俭，我不在学校食堂买饭，而在校外的围墙下面、庄稼地边，用三块砖头，架起锅灶烧饭煮汤。

学校的四周，一片炊烟。那里，早中晚都是炊烟袅袅中夹有读书之声，读书的声音被炊烟熏得半青半黑。

现在看来似是诗意，然而在那时，却浓缩了一代乡下孩子的学业生涯。所以，每每在上学的路上、在烧饭的围墙下面，看到有骑自行车的同学从身边过去，看到他们可以骑车上学、放学，可以骑一辆车回家吃饭，我就像一个农民站在干旱的田头眼巴巴地望着大山那边的落雨。

羡慕是不消说的，而最重要的，是感到人生与命运的失落。仿佛，有一辆自行车骑着上学，就等于自己进了人生中的另一个阶层；仿佛，一辆自行车就是一个人的标码，是脱离贫穷与少年苦难的标志。

我对一辆自行车的渴望，犹如饥鸟对于落粒的寻找，犹如饿兽在荒野中沿着牛蹄羊痕漫行。可我知道，自行车对于那时乡村绝大多数的农户是多么奢侈，尤其对于我家——连一棵未成材料的小树都要砍掉卖了买药的常年有着病人的家庭，想买自行车无异于想让枯树结果。

三

我从没给家里人说过我对自行车的热求，但我开始自己挣钱存钱。我到山上挖地丁之类的中药材去卖，我开始不断向父母要上几毛钱说学校要干某事用，我到附近的县水泥厂捡人家扔掉不用的旧水泥袋，捆起来送到镇上的废品收购站去……我用三个多

## 一辆邮电蓝的自行车

● 阎连科



月的课余时间存下了32元钱。

我决定到县城买一辆旧自行车，哪怕是世界上最旧最破的自行车。从我家到县城是60里路，坐车要6角钱。为了节约这6角钱，我在一个星期天以无尽的好话和保证为抵押，借了同学一辆自行车，迎着朝阳朝县城赶去。

为了能够把买回的车子从县城弄回来，我又请了一位同学坐在借来的自行车的后座上。可就我们一路上计划着买一辆什么样的旧车时，我们和迎面开来的一辆拖拉机撞在了一起。

我的手破了，白骨露在外面。同学的腿上血流不止。

最重要的是，我借的自行车的后轮圈被撞得叠在了一块儿，断了的车条像割过的麦茬儿。我和同学把自行车扛到镇上修理，一共花去了28元钱。当手里的32元钱还剩下4元时，我再也不去想拥有一辆自行车的事情了。

#### 四

在一个黄昏，我回到家里，忽然发现院落里停了一辆半旧的邮电蓝自行车，说是县邮电局有一批自行车退役，降价处理，哥哥就给我买了一辆，60元钱。

我知道哥哥那时作为邮电局的职工，每月只有21元6角的工资，骑车往几十里外的山区送报时，几乎每天只吃两顿饭。

可我还是为有了一辆自行车欣喜若狂，一夜没有睡觉，还居然在深夜偷偷地从床上起来，悄悄地把自行车推到街上，在村头骑了许久许久。

这辆邮电蓝的自行车，实在是伴随着我走过了生命中印痕最深的一段行程，我不仅骑着它有些得意地读了一年半的高中，而

且高中肄业以后，我每天骑着它到10里外的水坝上当了两年小工，甚至，我还骑着它到100多里外的洛阳干活挣钱，以帮助家庭度过岁月中最为困难的一段漫长的光阴。

然而，最重要的似乎还不是这些，而是它满足了我少年的虚荣，使我感到了生活的美好，使我对生活充满了信心，感到一切艰辛都会在我的自行车轮下被我碾过去；感到世界上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只要敢于抬起脚来，也就没有过不去的河；重要的是无论在什么时候、在什么景况下，都要敢于把脚抬起来。

在那几年里，我总是把那辆自行车有锈的地方涂上机油，把有亮光的地方擦得一尘不染，把它收拾得利索舒适，借以抬高、加快自己人生的脚步。

直到20周岁我当兵离家以后，因为家里总有病人，急需用钱时又把这车以60元的价格卖给了别人。

现在，20多年后的今天，那辆邮电蓝的自行车已不知身在何处。可我在当兵的第二年回到家里时，在镇街上见到过它。它的主人是位乡下汉子，他赶完集后，骑着它从我面前走过，后架上驮着一头上百斤重的活猪——我知道，它又在驮着一家农户的日子。

我一直望着那辆已经力不从心的邮电蓝的自行车从我面前摇摇摆摆地走远直到消失。

如今，每年回家走在镇街上，我都忍不住要四处寻找张望。

（鸭梨摘自人民日报出版社《阎连科文集——感谢祷告》一书，李小光图）



## 最短的距离

◎班超编译

我们是同乘一艘渡轮的两个陌生人。

她是肯尼亚人，漂亮的黑色肌肤，头上围着色彩明艳的肯加布，赤足；我是美国人，白皮肤，穿一条蓝色牛仔裤，着网球鞋。我们的目光短暂相会，随即看向别处。因为我们都习惯于退回到自己的世界，对彼此的戒备，似乎是我们唯一的共同点。

船突然摇晃了一下，一个浪头冲上甲板，我们顿时被淋透。惊讶的我们大张着嘴望着彼此，脸上的水珠不住地往下滴。愣了一会儿，我们两人不由放声大笑。

她从头上取下头巾，先擦干我脸上的水珠，又擦干她自己的脸。我们指着我们的湿衣服尽情地笑了好一通，然后开始用斯瓦希里语和英语聊天。如同魔术，我们被欢笑的丝带系在一起，变成了朋友。

幽默作家维克托·伯奇所言确实：“欢笑是人和人之间最短的距离。”

（林涛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Matt Leyen图）



# 知道你的家史吗

●鄢烈山

朋友向我推荐央视寻根系列纪录片《客从何处来》。他说，知道你极少看电视，但这部纪录片真的很感动人哦。

友人诚不我欺也。我从网上观看了学者易中天、收藏家马未都、电视节目主持人阿丘、台湾艺人曾宝仪和演员陈冲五个人的节目，有四感：一是感觉人生和历史竟这么神奇；二是为其中一些人和事感动；三是对节目制作人侦探般的付出由衷地感谢；最后一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是胸中涌起无限的感慨和愧疚。

这五个人虽然都是名人，但均不是名门望族之后，也就易中天和陈冲可算出身于知识分子家庭。可是，他们的家史追溯起来都那么神奇。易中天的18世祖易先，居然是明王朝派到越南谅山府的知府，因府城被反殖民的当地人攻破而自尽殉职。这是中国海峡两岸和越南三方历史学家考证的结论，其中的细节很生动，说来话长。他的母亲周树奇年轻时居然住在曾任民国总理的湖南人熊希龄家，念北平幼稚师范学校，抗战爆发后与宋美龄、邓颖超等人办保育院，这一切都有历史档案和图片为证。马未都的父亲之所以投笔从戎，放弃教师的公职而奔赴抗日前线，事起于日本人布防于仁川港（今韩国境内）附近水域的水雷有一颗意外地随暖流飘到青岛附近海域，炸死了他家所在渔村的许多人，包括他的一个弟弟。曾宝仪的外公从扬州到南京，给一位官员家做仆人，以其老实勤快被介绍到总统府做印刷工

人，专印政府公报之类文件。1949年元旦，20岁的他随南京政府撤到台湾，后来在那边娶妻生子；这边扬州老家姑表联姻订的娃娃亲，女方上门等了三年，绝望之后才另寻生路并嫁人。曾宝仪见到这位老人竟不知如何称呼她合适……

历史有那么多的偶然和巧合。大的社会环境是我们的“命”，偶然性的条件是我们的“运”。冥冥之中若有定数（如岳麓书院的资料表明易中天祖辈的心愿就是要子孙做有学问的人），又离不开某种机缘（如果易中天不是有幸在电视上“品三国”成名，上述家世材料很可能他自己也无从得知）。由此，我想到儒家的说法，敬天、畏天命、慎终追远，这些信念和伦理，自有其合理成分，并不像我们过去批判的那样都是“封建糟粕”。

这组纪录片里，许多场景令人感动。比如，易中天母亲所读幼师的那首校歌：“淳朴兮孩子，淳朴兮孩子，未来世界好坏之主体。浑然心地，不知害利；乐哉游戏，不计非是。社会价值在没我，没我以利人，先利小孩子。”比如，中国药理学奠基人、陈冲的外公张昌绍教授，他在“文革”中为什么要自杀？他的遗言是：“我宁愿轻于鸿毛地死，也不愿轻于鸿毛地生。”所谓“士可杀而不可辱”，所谓“宁折不弯”，所谓“时穷节乃见”，不就是如此吗？还有，阿丘的大姨，当年为什么没有同他母亲和舅舅一起回中国而独自留在马来西亚？原来是，阿丘做割



原创  
创作



## 尴尬的纪念馆

●蒋平

到梁启超纪念馆参观，一对青年夫妇饶有兴致地在门前张望，但面对10元一张的门票，脚步踟躇：“不就几间旧房子吗，还要掏钱，不看了。”

见此情形，纪念馆工作人员立即热情地介绍：“这儿是清末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史学家、文学家梁启超先生学习和生活过的地方，他就在这儿的‘饮冰室’，写出了著名的《少年中国说》……”青年夫妇有些尴尬地回答：“对不起，我们不知道梁启超，只是看到有这么大一家纪念馆，有些好奇，所以……”

工作人员赶紧改口：“林徽

因你们知道吗？著名的才女、诗人，就是梁启超先生的儿媳妇。”青年夫妇还是摇头。

见工作人员一脸失望的模样，我赶紧上前：“周迅你们知道吧？”青年夫妇眼睛一亮：“知道呀，她是著名演员。”她和黄磊主演的电视剧《人间四月天》，你们看过吧？”“看过，周迅主演的电影和电视剧我们都喜欢看。”“林徽因就是《人间四月天》里周迅演的那个主角啊。”听我这么一介绍，青年夫妇恍然大悟，当即爽快地买票进去参观了。

（祖 聪摘自《杂文报》2014年11月4日，王 原图）

胶劳工的外公外婆被杀害后，他的母亲姐弟三人无依无靠，大姐只好把自己卖了筹到送弟弟妹妹回故乡的路费。大姐留下来受尽苦难，至今仍有忧郁后遗症，但提起往事却说：“这是自己作为姐姐应当承受的命运！”这些场景里有温情，也有悲情，都令我们感动，令我们深思。它们比小说和戏剧更真切，更令人信服。

易中天先生对自己母亲在抗战中养育战时孤儿的贡献，为什么一无所知？因为她是在国民政府领导下工作，虽然是为中华民族持久抗战而保育有生力量，但跟国军抗战老兵一样，他们的经历在从前，不仅算不得光荣历史，反而是知道的人越少越好的“政治污点”。母亲不曾提起，子女也不去追问。那个年代，我们也讲“家史”，那是贫下中农和工人子弟才有资格讲的，主题非常明确：忆苦思甜！忆万恶的旧社会“三座大山”压迫之苦，思共产党领导闹革命而翻身得解放之甜。

看马未都那一集，我不免暗暗责怪他们父子缺少人情味。他父亲是家族长子，爷爷和全家族对他寄托无限希望，用一年可买四亩地的钱供他读了十年书，指望他改变全家族世代在海浪中讨食的命运。他瞒着爷爷出走参军，到20世纪80年代病逝，再也没有回过故乡。而家族父老兄弟迄今为他保留着他“应当”继承的房子，一直空着不许同族人住。因为这次拍寻根片，马未都才从北京来到那

个还有亲叔伯的小岛。

转念一想，这也在情理之中。“文革”中，我们批“封建主义的宗法思想”，毁宗祠，烧族谱，讲的是“阶级感情”，什么家族呀、亲情呀，都是“资产阶级的人性论”“小资产阶级的温情”，必须改造，必须摒弃。

所幸这一切都已过去，中国正在回到一个正常的社会，优秀的传统文化得到正名。像《客从何处来》这样的个人叙事、家族叙事，不仅让当事人在祖宗牌位（墓碑）前热泪长流，也感动着许许多多善良的观众，引发思考和自省。

《客从何处来》节目名称脱胎于唐代诗人贺知章的名句：“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儿童相见不相识，笑问客从何处来。”英文片名则是“我从何处来”的翻译，更直白地切合“寻根”主题。央视为制作这几个人的寻根专题片，做了大量的调研工作，参与寻找线索和考辨的人有大学教授、档案馆和研究所的专家等等，这只是为了激发人们的好奇心。他们也知道这不是普通记录者能做到的。

其实，普通老百姓生活中蕴藏着丰富的历史记忆，只要做有心人，就可以对我们的父母和祖宗增进许多了解。他们的经历也许没有多少传奇，但真实生动，同样可以丰富乃至矫正我们的历史认知。

（黎 青图）



## 当面子成为双刃剑

●倪海兰

从我记事起，父亲就是村干部。村民们经常为宅基地、家务事，甚至退还嫁娶费用，要父亲出面“和稀泥”。这在村人看来，是很有面子的事情。那时候，村里方圆五里，谁不知父亲大名！父亲的面子，为家族带来荣耀，让家人出门办事无往不利。但当我的婚姻与亲情较劲时，面子成了双刃剑。

18岁那年，媒人给我说了一门亲事。男方是镇上公务员，家境优渥。照世俗眼光，他们当然不会瞧上农村人家，但男方同意了，当然有冲着父亲面子的分儿。我和男方打过几次交道后，觉得他华而不实，又听别人说这家人内部经常打架，遂想退掉这门婚事。父亲不乐意，手敲桌子梆梆响：“就冲着我的面子，这门亲事也不能退。”于是，父亲的面子成就了这桩婚姻。男方果然是花花公子，酗酒，赌博，只听妈妈的话。蜜月还未过去，我们就拌嘴，推撞。一个夏日中午，男方在他母亲挑拨下，把我按在地上拳打脚踢。在众目睽睽下，我穿着拖鞋，哭哭啼啼跑回家。从来不生气的父亲生气

了，敲得桌子梆梆响：“恁些人都看见了，以后咱们面子往哪搁？不行，这回说啥也得离婚！”母亲也急得搓手：“这打一回以后就打习惯了，叫你爹还咋去镇上开会？”在父亲的支持下，我坚决和男方离了婚，净身出户。父亲的原话是：“咱不要他一分钱，本来图人不图家，现在要钱，人家肯定说闲话，面子往哪搁？”

我到了深圳，开始自食其力。对于一个初中还未毕业、社会经验不足的女性，生存谈何容易。为省钱，我租住楼梯间，床头是水管通道，经常有流水声。平常在电饭锅里熬稀饭，就咸菜。夏天热，房间像蒸笼，出汗多了，就凉快了。堂姐来看我，一进房间，眼泪哗哗流，抱住我：“海兰，这太苦了。”后来，堂姐送来一个15元钱的电风扇，成了房间里唯一让我留恋的物品。

物质贫乏没什么，最残酷的是精神受煎熬。空虚，找不到生活信念，每天像无头苍蝇，茫茫然过着。做业务被骗过，谈恋爱被甩过，但我终究熬了过去。说到底，还是自小家庭培养出来的面子观念给了我支撑——不能给家人丢脸，不能堕落，要不然父亲的面子往哪搁！

我终于有了体面的工作，携了真心待我的男友回老家，父亲的面子却挂不住了，因为男友长得不好。我述说男友的才华和性格优点，父亲没接腔，母亲耷拉着脸在院子里进进出出。我和男友含泪辞别家乡，重新来到深圳。几年后，我们领了结婚证。生女儿时，医生建议剖腹产，我拼命给母亲打电话，说很害怕，身边没有一个可信任的人。母亲只说没啥可怕，谁谁谁都是剖腹产。生的那关过了，养女儿的这关，我却无能为力。产后抑郁症来袭，我甚至无力为女儿哺乳。我想回到家乡，重温儿时旧情。一向节省的老公，为我们母女买了飞机票，好让家乡人知道我们是坐飞机回去的，家里人也倍儿有面子。回去后，母亲在村里人面前夸耀了几次，说我是坐飞机回去的呀！

然而，抱着刚满月的女儿回去，却发现此时亲情已与儿时有天壤之别。我抱着女儿坐在庭院乘凉，母亲也在摇着蒲扇，这般天伦之乐实在让我感动。我有些心酸，泪就冲出来：“知不知道这些年我受了多少苦？”母亲头也不抬，撇了一下嘴：“那是你自作自受。”多年来隐忍的委屈顿时化作屈辱：“好像在外面受罪是我乐意的！亲事是你们定的，也不看跟我性格合不合，家庭环境适合不适



合；婚是你们让离的，出门打工也是你们定的！这些年，我只报喜不报忧，现在就诉说一句，我受了多少苦，受了什么苦，你们坐下倾听过吗？”如果说从前隐忍是为了亲人，那么现在发泄是因为不甘。母亲拍着大腿，大喊大叫起来：“你拿刀杀了我吧！你杀了我吧！”怀里女儿开始尖声哭泣，不断有村人上家门。我抱着女儿走出去，母亲没有拦我，父亲坐在椅子上吸烟。

两年再没跟老家联系。那里对于我，只是一个符号。想起刚满月的女儿一路受的惊吓，想起我们母女俩孤苦无依地住在宾馆……那几个小时，我不时盯着手机，手机却总是不响。在母亲看来，我伤了他们一生用面子堆积起来的面子。他们也是用面子为我换面子，我却打碎了面子，还破坏了他们的面子。

去年春节，接到侄儿的短信，他说奶奶在镇上遇到我一个同学。我一听是母亲看到的，马上心就淡了下来，什么话都没问。今年侄儿考上大学，我给他打了电话。晚上，侄儿短信一条接一条来了，

说：“小姑，我忘跟你说了，我爷爷又生病了，这次有点严重，你能不能问候问候我爷爷，这样他会很开心的。自从伯去世后，你也不愿意回来，这个家就碎了。求你了，小姑，以前的事都忘了吧，有什么苦就当面说，一家人坐下来吃个饭，聊聊天，这是我多么希望的事呀！”我心里一动，这个自小就当留守儿童的侄儿，经历了跟我当年相似的情境。跟侄儿再打电话，明明听到母亲在旁边，可就是不过来接电话……也许，我是真伤了她的面子，没能做一个温顺的女儿，没能给她一个体面的女婿。这些都是面子上的事情。

不知道在父亲有生之年，我还有没有勇气，去推倒那道堵在我们父女之间的冰墙。那是面子，父亲一生的荣耀和成就。而我的面子，只是想得到父母的承认。他们的爱和笑容，是我一生渴盼的面子。然而，当面子成为双刃剑，它伤害的不仅仅是面子，还有里子……

（孙浩玮摘自《北京文学》2014年第11期，陈建平图）



## 另一种命运

●平原马

李广从汉文帝时开始，一直到景帝、武帝，整整陪了三朝皇帝，与匈奴进行了大大小小七十多场战争，但最终也没被封侯。初唐诗人王勃在《滕王阁序》中谈及人生“时运不齐，命途多舛”时，开首一句便是：“冯唐易老，李广难封。”

其实，刚开始的时候，文帝就说李广命不好：“惜乎，子不遇时。”他说凭李广能骑善射，骁勇善战，若是跟着高祖打江山，封个万户侯是小菜一碟。然而，命运真的不垂青

他。出去打了那么多次仗，冥冥之中，不是这儿出点差错，就是那儿出点纰漏。总之，就是不能建功立业。

他的人品没得说。士兵吃饱了他才吃，士兵喝足了他才喝，一辈子廉洁奉公，家无余财。他自杀之后，认识不认识的人都为他痛哭流涕。可见，他的人品有口皆碑。李广有个堂弟叫李蔡，同他一起出道，比他水平低多了，后来不仅被封为乐安侯，还在武帝朝做了一阵子丞相。你说这个事，到哪儿说理去？

关键是，一个人在坏命运中待久了，不管自己信不信，别人首先就信了。

李广参加的最后一战，是漠北之役。临行的时候，汉武帝特意嘱咐大将军卫青，不要让李广打头阵，嫌他晦气。《史记》原话是这么说的：“以为李广老，数奇，毋令当单于，恐不得所欲。”“数奇”是什么意思呢？就是命数不好。

一个人，自己认命了不可怕，可怕的是别人也认了他的命。本来，已经陷进了生活的绝境，这时候，世俗的眼光，就又变成了一条条的绝路，横亘在面前。

绝境尚有涯，绝路无尽头啊。

（月月鸟摘自《今晚报》2014年11月5日，杨青花图）

# 清白家风

●子沫

前段时间，重读寿岳章子的京都系列之一《千年繁华》。一个日本的女教授，从出生到去世，一直生活在京都古城，写这本书时，她住在父母留下的一栋老房子里已五十四年了。这本书里她回忆自己在京都生活的点点滴滴。我喜欢这本书，很大程度上是被她的家风和家教所打动。

她说，她的双亲并非生性奢华，但对饮食非常讲究。如何吃表现出寿岳家的生活精神。

她家的六席榻榻米中间摆了一张矮桌，是家里的一种精神象征。无论是吃饭还是喝茶，全家人都会聚拢在这张餐桌周围，开心地谈天说地。

“家里很多年一直用火盆，生火是父亲的拿手绝活，将前一天晚上埋入灰烬里的火种稍微翻弄一下，添少许木炭，黑炭会慢慢烧红，热水壶也跟着发出响声。孩子们围绕在母亲身边，烤面包、年糕、鱼干，也常常烤海苔。一有香味飘出，父亲就会从书房走出来，说：‘煮了什么东西？算我一份吧。’”这样的场景真是令人神往。

她说起一道母亲常做的料理“山药泥”，这个段落我看了几遍。“母亲去世后，我动手做过两回，每次我总是边做边流泪。从前这可是一道充满欢乐的料理。山药放在大研钵里研磨一两千下，再加入高汤，从这一步骤开始就是全家总动员。四个人都到厨房集合，研钵放在厨房地板上，我或弟弟负责扶稳研钵，母亲一点一点将一大早就熬好的

汤，沿着钵体的边缘缓缓加入。使用大量昆布和柴鱼煮出来的高汤比清汤味道浓些。如果一开始全部倒入，山药泥和高汤的美味无法自然调和在一起。将高汤缓缓倒入研钵后，听到父亲指示，再打一个蛋到研钵里。使用研磨棒时不可以粗鲁地碰撞到研钵的边缘或底部，正确的力道是让棒轻轻游走在山药泥间。这道料理是父亲的祖传绝活，制作工序相

当复杂。”做好后，在每个人的白米饭里浇上山药泥，一家人一起品尝，胃口大开，欢声笑语。

这个过程，怎么看都像是一种神圣的仪式。父母能够给孩子留下什么？很多年后，能够留下的只是某种对事对物的珍重和珍惜。我们在丢失什么？情怀，耐心，还有对万事万物的敬畏。

“关于要不要在家吃饭这件事，如果说好要在家吃饭，就绝对要遵守约定，这在我们家可是铁的纪律。有一次母亲发了很大脾气，就是因为父亲不回家吃饭又没打招呼。母亲说：‘从结婚那天开始，我跟你父亲一起生活的时日就一天天减少，所以每一天都是非常珍贵的。正因为如此，我才想和心爱的人多点时间一起用餐，但是他却不明白我的心意，所以，我才会这么生气。’”这句话让章子记忆深刻，也让我震惊。家也是要有纪律的，每个家都要有精神，不管别人怎么变，我们家仍然在坚持属于我们的纪律。

寿岳家的餐桌就像是心灵交流的场所。

每个季节都有佳肴，初夏时节，白萝卜的细嫩叶子铺满白米饭，初秋时在细姜丝上淋麻油。四季流转，情怀分明在餐桌间细细流淌。

还有一些被人忽略的细节，而这些细节也是真正的教养所在。

有一个削苹果的细节：“母亲要求削苹果时手不能碰果肉。先切成两半，果蒂切成小三角





形，切半的水果再对切，即可去皮，将切成四分之一大小的水果端出。手碰到果肉，就犯了母亲的大忌。现在，每当我看到别人切水果，就会用不怀好意的眼神观察。”只是一个削苹果的细节，就能观察出一个人的教养。就像我看到有的女人把“不抖腿”列入了孩子的家教——一个人，最容易引起别人反感的也是一些细节吧。一个人成不成功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不要成为令人讨厌的人。

“每天使用的抹布一定要煮沸消毒好几次。厨房要彻底打扫干净。洗菜和洗碗的地方不可混用。钱不可以直接放在餐桌上。”他们家还有很多诸如此类的生活纪律。“若非长途旅行，绝不会在电车上吃东西，那样不仅吃相难看，最重要的是非常不卫生。现在年轻妈妈们太漫不经心了。出租车司机说小孩把冰淇淋、巧克力弄得到处都是；餐厅里小孩胡乱碰

盘子，玩弄食物，没有一点用餐的卫生观念——这是我母亲最不喜欢看到的。对于用餐这件事，应该专注且全心全意，绝对遵守餐桌礼仪。”这才是家风，从小就被要求做到，长大后就成了自然而然的事。餐桌礼仪就是一种家教，只不过被太多人忽略了。

“我们常外出踏青，母亲带出来的爱心便当，特别装在糖果盒里，是撒上黑芝麻的饭团。多层餐盒里则是竹笋、水煮蛋，木盒有沉香味。我们从不跑太远去旅行，顶多是回父亲的故乡。旅

行的大半乐趣来自母亲亲手做的饭团便当。”这样有爱心便当的旅行，让孩子们明白了家的乐趣，而不是有钱的乐趣。

还有一个关于全家大扫除的情景让我记忆深刻。“一家人的大扫除可说是精彩万分。父亲带头，上半身披上一条大浴巾，下半身是一条短衬裤，威风凛凛地出场。用旧棉布制作掸子，用旧毛巾缝制抹布，毛巾折三折，大针脚缝合起来。我目前积存了二百条亲手做的抹布，除了一般湿

抹布外，还有好几条干用抹布，擦走廊的，擦桌子、橱柜的，分门别类到有点复杂的程度。”连抹布都亲手制作，都能留有回忆。一家人齐齐动手去做一件事，这样的事在某种程度上已成了一个家庭事件。

我记得章子提到这样一个场景：“春天的时候，母亲开始在院子里晒布，缝衣。我也永远忘不了母亲在茶室中，面向南面窗户缝制

和服的背影。同样的背影也会出现在书房，她在书房中做翻译，或替父亲的诗集上色。总之，我家的家风就是勤奋、认真地生活。”

勤奋，认真并不是过时的词，它才是最好的清白家风。这种家风才是孩子们最重要的成长养料。

飘着细雨的夏夜，这个世代住在古城里的人家深深地打动了我。他们只是普通人。

（六月的雨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齐白石、（日）泽田重隆图）



## 你会照着做吗

●王慧敏

美国人均拥有的水资源量是我们的十几倍，但是美国人节水却到了至纤至细的地步。任何一个宾馆房间的桌上都会放着这样一张卡片：“珍惜水就是珍惜我们的生命！您能减少床单洗涤的次数吗？如果您愿意，请将卡片放在床头。”走进浴池，你又会看到这样的警示：“如果不是特别脏的话，您能否用毛巾擦拭一下身体而不是拧开龙头？”

在美国，不论你参观哪个水利设施，工作人员都会送给你一个贴在水龙头、冰箱或是壁柜上的节水工艺品，工艺品上印有节水常识：

“滴水，一小时会浪费3.6公斤水，一个月就是2.6吨；连成线的小水流，每小时浪费17公斤水，每月12吨。”

“养鱼的水千万别倒掉，用来浇花，花会更艳。”

“淘米水或是煮过面条的水用来洗碗筷，去油又节水。”

……

你会照着做吗？



（琪琪摘自中华书局《下乡手记》一书，Matt Leyen图）



你常说，下辈子我们还做夫妻，这辈子没有做够。

在你生病后留下的数千张照片中，你总在笑——温柔的，娇嗔的，调皮的，肆无忌惮的。

有一次，你却哭了。

数月来连续的静脉注射，你两只手的血管都脆了，经常被打漏，也越来越疼。后来只得给你在锁骨下做了穿刺，安了一个接头，每次只需拧上输液管就可以了，便捷又安全，还把两只手给解放了出来，但从此就不能洗澡了。医院的卫生间都是淋浴，接头处不能沾水，只能像旧时妇女那样用盆打水擦洗。你那时身体愈来愈弱，不能感冒，每次只好匆匆行事。一段时间之后，皮肤都干燥了。你说，真想痛痛快快地泡个澡。于是我买来一只浴缸大小的椭圆形塑料盆，接满水，让你躺进去，酣畅淋漓地沐浴在水中。我用干毛巾护住接头，一处一处轻轻给你擦洗。突然，你嘤嘤啜泣起来，越哭越厉害。这是你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为自己流泪。

洗完澡后，我用了几乎整整一瓶护肤霜给你全身上下涂抹了一遍，肌肤立时就滋润鲜亮起来。

51年的生命，30年的相识，26年的夫妻。像一株自己种下的花儿，我眼见了一个女人一生的美丽。这种美丽，只有种花人自己才能真正看见。

许多人都说你漂亮。如果按现在时髦美女的标准，我想你并不在其列，特别是年岁见长，又重病在身之后。但于我来说，你确实有一种让人疼爱不够的美丽，哪怕凋萎，我也看得见其中绵延不绝的风韵，就像家里那几束早已老去的山菊花和勿忘我。

在医院的最后几个月里，许多个清晨和夜晚，我们散步，你拉着我的手，或挽着我的胳膊，倚在我的肩头，细声说一些闲话，说一些笑话，说着我们一路上见到的事物，似乎那个切切实实等在前方的黑色陷阱从来就不



## 想爱你到老

◎胡发云

你轻轻说着话，帮你起身或穿衣，那便是人世间最好的治疗与药物。许多个深夜，你睡了，我看着荧光灯下你苍白又消瘦的面容，就会想起《巴黎圣母院》里的那个钟楼怪人卡西莫多，想起他最后环抱死去的爱丝美拉达，直至将自己也抱成一副白骨。那真是一种大悲大恸之后的宁静与从容，一种以决绝的方式来表达对死与命运的抗争，一种以爱来包容一切苦难与悲怆的惊天地泣鬼神的情怀。

2004年11月28日，你去世的前4天，是我们结婚26周年纪念日。那时你已经极度衰弱，你早就超越了医生在年初的预言，你似乎在执着地等待着这个日子。

你细细地、平静地对我说了关于后事的安排：只要我和儿子送你，不要惊动任何人，不要任何仪式，平时穿什么，走的时候就穿什么。带上你生孩子时妈妈给做的婴儿鞋、婴儿帽，还有6月去北京时在中央电视塔上——你在蓝天下、大风中，像小鸟一样展翅欲飞的照片……（你离去后，我回家去取你要的东西，发现你早已将它们包好，放在你床头柜的抽屉里。）

我对你说，人生就像一





## 颠覆和破坏也是创新

◎周鸿祎

熊彼特是创新理论的鼻祖，他提出的“破坏性创新”，是把一种从来没有过的关于生产要素和生产条件的新组合引入生产体系。从这点来看，福特并没有发明什么新的汽车技术，但是他建立的组装生产线提高了汽车的生产效率，因此是一种破坏性创新。

我认为“破坏性创新”和“颠覆式创新”是一回事，用更地道的话说，就是商业“革命”。

颠覆式创新，就像自然界的新陈代谢一样，不断把老的、旧的公司从行业中挤出去。所以，这种颠覆式创新已经成为美国硅谷的一个象征。

破坏和颠覆，都是强调打

破原有的平衡，建立新秩序。但这两个词在中文里都含有贬义，因为中国文化崇尚平衡、稳定、和谐。

只要有市场竞争，就会有利益受损的企业。一个企业通



过颠覆式创新赢得市场，那一定会有别的企业利益受损。而颠覆式创新的最大受益者，其实是用户，而不是新兴的颠覆者。比如个人电脑颠覆了小型机，让一些公司赚不到钱了，看起来好像微软和英特尔成为最大的受益者，其实不是。最大的受益者是用户，他们都能买到个人电脑，而且价格越来越低，功能越来越强大。所以，颠覆也好，破坏也好，可能它伤害了某些企业的利益，让一些公司不像过去那样赚钱了。但是，它如果带来了技术和产品的进步，最后能给消费者创造更大的价值，这种破坏和颠覆就是有益的。

换句话说，颠覆式创新是好是坏，用厂商的立场进行评判是没有意义的。

（薛臣艺摘自《广州日报》2014年11月2日，Heiko图）

部连续剧，有人50集，有人100集。如果50集精彩而浓烈，就比那寡淡如水的100集更值。

你说，你自己这一生很满足，只是不舍。

你终于走了，在眷恋和幸福中走了，平静超然地走了。我给你擦洗，我给你化妆，我按你的要求给你穿上在最后的日子里你常穿的那一套普普通通的衣物——一件红夹克，一条深棕色裤子，一双运动鞋……我和你一起护卫了你最后的



尊严与美丽。

我终于将你带回家了，带回到我们的卧室。那些鲜花、老花与我一起陪着你，还有那些与我们朝夕共度的猫狗。从现在开始，我们以另一种不变的苍老同处。

20年前，我在那首给你的诗《我和你》中写道：

你说我  
从未说过那三个字  
我知道  
你其实喜欢我这脾气  
这个世界真小  
硬是让我们碰到  
我说这是凑巧  
你说：换一个瞧瞧  
天底下有谁比我更好

现在，我终于对你说，想爱你一生，一直到老，但是你没有等我。

（雪 茹摘自中信出版社《想爱你到老》一书）



青春完结了。

这个开头吓你一跳吧？我也吓一跳。但终究完结了，奈何不得。差不多四十岁了，稍一放松锻炼，侧腹就松弛得多少令人担忧，牙也刷得比过去仔细多了。同年轻女孩喝酒时必须一再注意说话别带有说教味儿。我那曾经的偶像吉姆·莫瑞森早已呜呼哀哉，布赖恩·威尔逊也由于可卡因中毒而臃肿不堪。同代或接近同代的女性朋友都已结婚，多数有了孩子，再没人肯跟我耍了。同年轻女孩交谈起来，共同话题又很有限，往往说了上句没下句。是的，中年了，情愿也罢，不情愿也罢。

时下肚皮尚未凸出，体重

也同大学时代相差无几，头发也幸好还蓬蓬勃勃。唯一的强项就是健康，从不闹病。尽管如此，岁月这劳什子还是要带走它应该带走的部分，理所当然。

如果有人提议让我退回到二十岁，我第一个反应是怕麻烦——当时倒也乐在其中——觉得一次足矣。我懒得那么回顾过去。有过去，才有现在的我；但现有的我是现在的我，不是过去的我。我只能同现在的我友好相处。

至于青春何时完结，则因人而异。有的人是在不知不觉之间拖拖拉拉完结的，也有的人则明确把握住了完结的时间临界点。

日前见到一位过去的朋

友，交谈的时候他突然说：“最近我切切实实感到自己的青春完结了！”

“这话怎么讲？”

“跟你说，我不是有个儿子吗？倒是才六岁，而我看见这孩子时，时不时这么想：这小家伙要长大，要碰上很多女孩，要恋爱，要困觉，名堂多着咧！可我再遇不上了。以前有过，但往后就没有了。说起来荒唐，总之就是嫉妒，嫉妒儿子将来的人生！”

“现在恋上谁也可以嘛！”我试着说。

“不成啊！没那个精力了。就算有精力，那样的心情也一去不复返了。”他说，“我所说的青春完结就是这个意思，就是说……”

“就是通过嫉妒儿子得知青春完结了？”

“正是。”

就我来说，感觉青春已逝是三十岁那年。至今仍清楚记得当时的一件事，我可以细致入微地描绘出来。我在麻布一家考究的餐馆同一位美貌女子一起吃饭，不过并非两人单独，我们一共四个人，而且是商量工作，浪漫气氛丝毫没有，但那天同她是初次见面。

看她第一眼时我就惊呆了：她同我过去认识的一个女孩竟然一模一样！脸一模一样，气质一模一样，连笑法也一模一样。过去我恋着那个女孩，我们已经发展到了相当可以的地步，后来闹起别扭，分手后再没见到，不知她现在如何。

这个女子同她的确一般模样，喝葡萄酒、吃薄饼、喝汤

一个女孩，一句轻飘飘的话，就拉上了我青春的帷幕……

## 青春心境的终结

●〔日〕村上春树 ◎林少华 译





## 给“无名战士”的信

●林 衍

为纪念一战爆发百年，英国发起了“给无名战士写一封信”的活动。

英国首相卡梅伦是最早寄出这封信的人之一。“你是一名战士，但你不仅是一名战士。你代表着无数为捍卫自由而战的英国人。你也代表着无数受惠于你这代人的出色服役和巨大牺牲而留在世上的人。”

9岁的佛里斯将“无名战士”想象成自己的父亲：“我希

望你别受伤。我希望你能回来给我讲床头故事。”

而来自美国纽瓦克市的65岁老人则将他当成了自己的祖父：“你的儿子、我的父亲，如你所知在二战中服役。我也曾经在军队中服役，是一名英国皇家



海军妇女服务队队员。幸运的是，我并没有被卷入战争。然而，我的儿子在服役时被派去了阿富汗战场。战争和杀戮依然在世界各地存在，而我们只能希望人们在某种程度上醒悟并停止杀戮。”

这一封封信，就像一座座小小的纪念碑，不仅铸进了关怀和感激，也铸进了反思和怀疑。人们将这封信写给那个一直保持着阅读姿势的青铜雕像，就像是写给了自己一样。

（赵红星摘自《中国青年报》2014年8月13日）

的时间里，我的心总是跳个不停，恍若往日时光重新降临。尽管这也代表不了什么，但这光景的确挺妙！如同一种模拟体验，一如游戏。

一边吃饭一边谈工作细节，我不时窥她一眼，以便再次确认她说话的方式和吃色拉的样子。越看越觉得她像我过去的女友，简直像极了，像得我心里作痛。只是由于年纪的关系，眼前这位要优雅得多，无论衣着、妆容还是发型、举止，都优雅得体。那女孩大一些想必也会这样。

吃罢饭，上来甜食，开始喝咖啡。工作大体谈完了，往后很难再见到她了，也不是特别想见。这仅仅是一种模拟体验，一个幻觉罢了。能同她一起就餐诚然开心惬意，但事情是不可以一再重复的。偶然相遇，悄然消失，如此而已。

可与此同时，我又不想让她就这样一走了之。“嗨，你长得和我过去认识的一个女孩一模一样，一样得让人吃惊。”我最后这么说道。不能不说，然而那是

不该说的，话刚出口我就后悔了。

她微微一笑，笑得极其完美，无懈可击，并且这样应道：“男人嘛，总喜欢这样说话，说法倒是蛮别致的。”简直像哪部电影里的台词。

我很想说不是那样的，不是什么说法别致，不是想对你甜言蜜语，你的的确确同那个女孩一模一样，但我没说，我想说什么都没用。沉默之间，转到了其他话题。

我并不是对她说的感到恼火或心里不快，只是无奈而已。我甚至能理解她的心情。想必她以前也已被人这样说过多次。妩媚动人的女子往往遭遇不快场面，这点我也能够理解了，所以完全没有因此责怪她的念头。但就在麻布这家考究的餐馆的桌旁，我身上有什么失却了，损毁了，毫无疑问。迄今为止我始终予以信赖的某种不设防性——毫无保留的、全方位不设防性的东西，因了她这句话而一下子毁掉了，消失了。说来不可思议，即使在相

当艰难的日子里，我也一再小心地守护着它，不让它受损。当然我是喜欢那个女孩的，但事情毕竟已经过去，所以我始终小心守护的，准确说来不是她。唯独在某一时期的某种状况下才能被赋予的某种心境——是这心境消失得利利索索，因了她短短的一句话，在那一瞬间。

与此同时，以青春称之的模模糊糊的心境也已终结了。这我察觉得出，我站在不同于过去的世界里想道：事物的终结为什么如此轻而易举，如此微不足道呢？毕竟她出口的不是什么石破天惊之语。那分明是没有任何罪过的、无足轻重的交谈，甚至可以当作玩笑。

假如她知道自己的一句话在事实上拉上了我的青春帷幕，我想她一定吃惊不小。当然，事到如今，由何人何时拉上的帷幕，对于我的确是无所谓了。

时过境迁了。

（六月的雨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村上朝日堂 嗨嗨！》一书，勾 犇图）

我人生中第一次打架发生在幼儿园。那年我还在小班，在幼儿园的小广场看见大班的一个女孩被一个胖子推倒了。

我立马像条小猎犬一样从队列中蹿了出去，双眼通红地又喊又叫，愤怒地用双手砸在小胖子身上，却觉得自己手好痛，然后哇的一声就哭了。

小胖子全程惊愕，被吓呆了。直到发现他自己的手正被我抱着用嘴啃，才猛地抽离出来，往远处跑去。

我气喘吁吁地坐在原地，觉得爽爆了。

那个被推倒的女孩是我的姐姐，她和我同月同日生，但是早了我两年。

小时候姐姐很聪明，相比之下我像个弱智儿童。比如姐姐在街上看见什么好吃的、好玩的，不会直接叫爸爸妈妈买，而是跑到我跟前对我说：“弟弟，那个东西很好，但是爸爸妈妈不会买给我们的，所以你千万别叫爸爸妈妈买哦！”

我听完这话，整颗幼小的心灵碎成了渣：东西很好，但是不会买给我们？然后在甚至还没搞清楚到底是什么东西的情况下，我直接往地上一坐，放声大哭。

妈妈会马上跑来焦虑地问：“怎么了？”

“那个东西很好，我要！”

“哪个东西？”

于是我就蒙了，马上看向姐姐，姐姐用眼神给我指引了一个方向，我顺手一指，过不了多久，东西就会到手，并且是姐姐的手。

姐姐说她还很小的时候，看

见更小的我躺在婴儿床上，妈妈总是在焦头烂额地照顾我，那时她就很讨厌我，觉得我把她的妈妈抢走了，所以姐姐从来不照顾我，没事就喜欢戏耍我，让我哭着要东西也是她戏耍我的把戏之一。

后来上幼儿园，姐姐总是故意加快步伐走在前面，我在后面得吃力地一路小跑才能跟上。有一天，姐姐转过来让我别老跟着她，我无助地站在原地，很委屈地说：“那我不知道跟着谁了呀。”

## 天使

●里则林



姐姐说那天她一下子才觉得自己有一个弟弟，要好好照顾他，她才变成了一个姐姐。

儿时爸爸妈妈很忙，每天幼儿园放学之后，我和姐姐会一直站在门卫处等父母来接。每次等久了，我就觉得爸爸妈妈可能不要我们了，伤心得放声大哭起来。

每当此时，姐姐会拍拍我的头，让我看她的手掌，对我说：“姐姐会魔法，能看到爸爸妈妈已经在来的路上了！”

我吸着鼻涕将信将疑地看着她，她马上又低头看着手掌继续说：“他们还买了水果、蛋糕和很多小玩具。”

我问她：“真的吗？”

姐姐很认真地对我点点头，我就停止了哭泣。

姐姐用这种魔法让我安然地度过每一个等待父母来接的黄昏。

不久之后我家有了保姆，负责接送和照顾我们两个。可是那个保姆喜欢打牌，常常忘记时间。在一个暴雨后的黄昏，放学后的我们等待了许久，迟迟不见保姆的身影，眼看天就要黑下来了，姐姐只能独自拉着我回家。

在过一条大马路的时候，暴雨后的积水还没排走，水淹到了姐姐的膝盖、我的大腿，我吓得不敢再往前走了。姐姐看了周围许久，发现没有人能够帮助我们，于是她走到我面前半蹲下来，让我趴上去。

姐姐就这么一步一步地背着，我蹭过了一整条积水的大马路。

在那些父母忙得不可开交的幼年时光，姐姐在我心目中像全能的神：她能带着我上幼儿园，又能带着我回家；我发烧时，她一边拿着电话听求助热线，一边笨拙地给我敷毛巾，往我脸上洒水；她常常拉手风琴给我听，也会拿着一本连环画，在我们都不怎么识字的情况下，根据她的理解把故事讲给我听。这些在我心目中都是很了不起的事情。

我读到大班那年，生活突然发生了变化，家里的生意出现了一些问题，姐姐无奈要被送去外婆家寄养一年。

临走时姐姐递给我一支顶端有只小青蛙的自动铅笔、一块橡皮擦，还有几个小本子，对我说：“这是姐姐用平时攒下来的零花钱买的，打算等到你上学前班的时候送给你，到时候会用到这些，现在提前送给你了。”

我接过后点点头，过了一会儿姐姐又从小书包里小心翼翼地拿出一个自己用易拉罐做的笔筒，外面敷了一层纸，纸上涂得五彩缤纷，写着“生日快乐”，

递给我后接着说：“马上你又要过生日了，这是姐姐给你做的生日礼物。你就不要再找爸爸妈妈要礼物要蛋糕了。”

我又点点头，姐姐又强调了一次：“这次是真的哦，你不能吵着要礼物，这次你要懂事。”

我便似是而非地明白了点什么，用力地点着头。看着姐姐背着一个书包和外婆离去的身影，我突然想起马上也是姐姐的生日，我却没有任何礼物可以送给她。看着那个笔筒，我流下了伤心的眼泪。

## 二

姐姐去了外婆家的日子里，妈妈总是给我煮一锅粥放在家里，然后就和爸爸出门工作了。我常常一个人在家里发呆一整天，翻烂了家里所有的《三毛流浪记》连环画。

我常常忍不住想，姐姐在什么地方，在干什么，却再也没有哭过。我那时想，等我再见到姐姐的时候，她就会发现我已经不哭闹了。

那一年，家里总是有堆积如山的半成品衣服，每天夜晚都能看到父母蹲在客厅汗流浹背地给那些衣服钉纽扣。那时我才明白，我的生活突然变化这么大，再也没有娇生惯养、到哪都有人哄着的日子，所以我再也没有对父母撒泼耍赖地要过任何东西。

半年后，我们到了另外一个城市。在陌生的地方，我渐渐发现自己身上总是有姐姐的影子，比如面对陌生人时，我会想，如果是姐姐会怎么做？在需要问路时，我会想，如果是姐姐会怎么开口？那时我还害怕搭乘手扶电梯，站在下面时，我又会想，如

果是姐姐，已经一步踏上去了吧。然后我就一步踏了上去。

我常常拿着一盒蜡笔，在纸上歪歪扭扭地画画，画面内容大部分都是姐姐，有时她站在一片绿色的草坪上，有时她站在五颜六色的彩虹里，还有时，她在一片灰蒙蒙里，只有背影。

又半年之后，姐姐回来了，小孩子总是长得很快，一个月不见都变化很大，何况一年。吃饭时我和姐姐对视一眼，感觉很陌生，仿佛第一次见面。在接下来的日子，我们很少对话，不像曾经那样无话不说了。

直到我上小学的前夕，我坐在阳台上对姐姐说：“我觉得很害怕。”

姐姐：“为什么？”

“我就是觉得上小学很害怕。”

接着姐姐笑着跟我说了很多关于小学有趣的事，还把她的红领巾拿出来给我戴上，说我戴起来很好看。

最后姐姐趴在阳台上问我：“这一年过得好玩吗？”

我摇摇头说：“放假我都是一个人在家。”

姐姐趴在阳台上没有说话，晚风吹过来，她的头发飘了起来，却遮盖不住她被夕阳的余晖映红的脸和眼睛。

## 三

我15岁那年，姐姐已经17岁了。由于我在校表现不好，操行分不及格，所以姐姐上到高三时，我还留级在初中部。

姐姐在青春期喜欢看《幻城》和《梦里花落知多少》，而我只看《火影忍者》和《古惑仔》。姐姐喜欢逛街，而我只喜



欢坐在街边和一大群江湖兄弟抖脚。

所以我们完全没有共同语言，除了同住一个屋檐下，没有任何交集。

其实她在这之前的两年，就开始对我有一种莫名的疏离感。甚至某一段时间，我们因为争吵过多，而彼此仇视。

加上我的朋友们都很放浪形骸，特别有一个叫夏天的，没事喜欢在我家玩耍，一玩耍就是几天，常常在客厅的厕所洗完澡，什么都不穿就往我房间走。那天正好姐姐开门从房里出来，被吓得目瞪口呆，一只拖鞋往他脸上飞去，他委屈地捂着脸跑回我房间来，找我借一条内裤。

我们就这样成了一对彼此嫌弃的姐弟，从不允许对方踏进彼此的房间。

姐姐在叛逆期也很叛逆，常常大声跟父母争吵。每当这个时候我总是正义凛然地挺身而出，帮着父母一起批评姐姐，纯粹觉得好玩；而在我与父母争吵时，她也如此。

但只有一次姐姐与父母争吵时，我没有出去帮着父母批评姐姐。

那天姐姐情绪激动，说从小到大他们只爱弟弟，把她一个人送走，什么事都偏着弟弟，一起犯的错都是批评她，然后她就哭了，爸妈也沉默了。

我在房间里静静听着，感到了内疚。

我想，在一个家庭里，子女中受委屈最多的，常常都是较为年长的那一个，因为大人们对他们的期待更高，要求更严，期待他们能带好下面那些小的。

那天我突然很想去安慰姐

姐，只是走到她紧闭的房门前，又没有了敲门的勇气。回到房间，我坐在床上，拿出小时候和姐姐的那些合照，一张一张地看，想起她从小送我的那些礼物，有一种莫名的伤感。

没过多久，我初中毕业了，接着就被发配到小岛去上高中，而姐姐去上了大学。

我们聚少离多，我常常看到与“兄弟姐妹”相关的字眼，也会想念自己的姐姐。但毕竟是过了小时候那么直白的年纪，很多话都只放在了心里，特别是对那些亲近的人。

长大以后，我常常假装看不起姐姐，总是嘲笑她写一些“傻乎乎”的QQ签名，看一些莫名其妙的书，和一些同样“傻乎乎”的人交朋友，进行一些“傻乎乎”的休闲娱乐。

但慢慢我才发现，对她的这种鄙视，是出于羡慕。

姐姐常常会在某天突然消失，像小时候那样，接着就能在她的朋友圈里陆续看到许多世界各地的美景，得知她在路上认识许多外国人，和他们交流，和他们成为朋友。她还可以只身一人去西藏一个月，然后带回来好多见闻。姐姐总能直率地上前靠近所有想靠近的人，有坚定的信仰，且从不害怕自己遇见坏人，愿意相信和付出。

我不曾有过像她一般的勇气，却一直想成为她那样的人——遵循着自己当下的想法立即行动，或是毫无恐惧、满怀激情地去一些遥远而陌生的地方。

我在高中毕业后，出人意料地考上了一所本科院校，去上了大学。没过多久，姐姐毕业了，她选择了去其他地方工作。

#### 四

一个晚上，母亲问我：“今天怎么不开心？”

我说我想姐姐了，于是和爸爸一起开车去看姐姐。穿过一条脏乱的小巷，到了姐姐狭窄的出租屋，屋里只有一张床和一些简单的电器，桌上放着两个苹果。

姐姐却一直兴奋地跟我们说着附近那些好吃的东西，直到我们走出去，经过那些“美食”时，才发现全是一些看起来很卫生的小菜馆、路边摊。

凌晨的时候，姐姐站在路边，坚持要送我和爸爸离去。

我透过车窗，看向姐姐，觉得她站在昏黄的路灯下，显得那么形单影只、矮小瘦弱，一股莫名的心酸涌上心头。

回过头来，才发现一晃好多年，我早已比她高出一个头。她再也不能背着我蹚过一整条积水的马路，反倒是她在我心里变成了一个需要人照顾和保护的小女孩。

想起小学一年级时，美术老师让我们画一个亲人，我在纸上画了一个瘦小的女孩，小女孩背后却有一对大得占满了整张纸的翅膀，在画的右下角，我歪歪扭扭地写了“姐姐”两个字，然后交了上去。

“记得有一年，你去了外婆家，我就再也没有哭闹过。也许是那时你不在身边了，我知道没有人会魔法了。小时候你让我误以为世界总是晴天，到头来才明白，是因为你张开翅膀，挡住了所有风霜雨露。”

像天使一样。 ❀

（邦 邦摘自《ONE·一个》王 青图）



# 过去的怎样让它过去

● 刘瑜

都赫提先生，31岁，听到枪声，他在慌乱中趴下，向街边的建筑匍匐，但是还没来得及抵达安全的地方，一颗子弹向他飞来，打中了他的后背。麦克吉干先生，41岁，看到中弹的都赫提，跑过去施救，同时挥舞着手中的一块白手帕，以示他的救援意图，但是他还没抵达伤者，后脑勺上也中了一弹，立刻倒地身亡。

这是1972年1月30日发生在北爱尔兰德里市的一幕。开枪的是英国军人，中弹的是成千上万个北爱尔兰游行示威者中的两个。那天共有十几个人中弹身亡，此外还有十几个人受枪伤。这一天后来被称为“血色星期日”。

“血色星期日”是北爱尔兰现代史上的一个重大悲剧时刻。在此之前，虽然北爱尔兰天主教徒已经和英国军队冲突不断，但此后矛盾急剧激化。北爱尔兰共和军的队伍空前壮大，士气大涨。1972年成为双方冲突最激烈的一年，近500人在冲突中丧生。直到20世纪90年代末，北爱尔兰问题才逐步缓解。

如果说有一件事情比生命的消亡更具悲剧性的话，那就是这种消亡的无意义——不被提起，不被纪念，不被反思，鲜活的生

命无声地消失在历史的记忆里，好像指纹被狡猾的罪犯巧妙抹去。那些生命似乎从未存在过，血当然是白流，亲友的痛苦也只是历史前进的狂欢中扫兴的岔音。对于不愿意面对伤疤的人来说，这种遗忘也未必是坏事：“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但是哲学家乔治·桑塔亚那曾说：“那些拒绝从历史中学习的人注定要重复它的悲剧。”

这种在历史面前的警醒，大约也是塞维尔报告的由来。1998年，布莱尔政府在推动解决北爱



尔兰问题的过程中发现，“血色星期日”这个疙瘩一天不解开，北爱尔兰的民心就一天还在纠结。于是他推动了新一轮的调查，即塞维尔调查。12年之后，也就是“血色星期日”的38年之后，2010年6月15日，英国首相卡梅伦在议会下院宣布了调查结果，并正式向受害者的家属道歉。

他在演讲中指出，虽然开枪的士兵自称受到示威者手中武器的威胁，但塞维尔调查显示那些

中弹者手中并没有任何武器，而且士兵开枪前也没有给出任何警告，而是直接开火。虽然开枪并不是来自上面的指使，而是某些士兵当场的自发行为，但“政府最终要为其部队的行为负责，我代表政府、代表国家向受害者家属表达深切的歉意”。

卡梅伦的演讲让聚集在广场上收听演讲的人们群情激奋。对于那些受害者的家属来说，等了38年，终于等来了彻底洗清污点的一刻。一个死者的妹妹说：“38年前，他们说被杀死的都是武装分子，今天这个谎言终于被揭穿了。我哥哥威廉知道他是无辜的，我们也知道他是无辜的，现在全世界都知道了。”但这个报告的意义绝不仅仅是为了让那十几个死者安息，它更是一次整个社会重新确认政府行为边界、重申正义以及表达对生命敬意的机会。

一个国家走向怎样的未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它如何面对自己的过去。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悲剧其实也可以是财富，而拒绝挖掘这个财富，则往往导致一个国家在历史的死胡同里原地踏步。其实诚恳地反思过去，核心意义恰恰是在直面历史的基础上实现真正的和解与稳定。

对于一个政治共同体来说，关于是非曲直的道理看不见、摸不着，但正如交通规则一样，没有它，都市里的我们可能寸步难行，正义是和谐公共生活的前提。

（生如夏花摘自浙江大学出版社《观念的水位》一书，刘宏图）

### 有力的反驳

一场辩论赛的主题是“辩论赛究竟有没有意义”。正方选手进行了认真的准备，并按时到达了辩论现场。过了半个小时，反方还没有出现……

### 按号

一位大爷去银行取钱，直接走到窗口，保安过来说：“大爷，按号。”大爷心想，取个钱还要暗号，于是低声对保安说：“天王盖地虎。”保安无奈地帮老爷子按出一张排队票，只听大爷自语：“吓死我了，居然被我蒙对了！”

### 晒图

我从网店买了件衣服。卖家说，要是我给“好评”外加晒图，就给我返现5元。

我穿上新衣服，自我感觉良好地自拍了几张，传到网上的评价页面。

没想到几分钟之后，卖家发来消息：“拜托赶紧把照片删了，可以给你返现10元。”

### 面试

老张接到出租车公司的电话，对方让他马上过去面试。

一听面试地点，老张说：“去你们那儿的路太堵了，我不想去了。你们找别人吧。”

对方说：“你被录用了。”

### 防不胜防

那天一个多年不联系的老同学给我发了个消息：“在？”

我纠结了半天要不要回他，他接着又发消息来了：“放心，今天不找你借钱。”

这下我放心了，我回：“什



么事？”

他说：“明天我可以找你借钱吗？”

我说：“不是本人。”

### 差评

刚才逛网店看到一家卖刀的，里面唯一的差评是这么写的：“刀是好刀。但是为什么会给差评？我本来约了别人两天后单挑，结果刀是第三天收到的。”

### 欠钱

一位年轻妈妈带着一个小女孩来银行取钱，工作人员把钱递给妈妈时，小女孩一脸疑惑：“妈妈，她是不是欠咱们钱啊？”妈妈一脸微笑，答：“是啊，他们欠很多人钱，所以被关在里面了。”

### 灾难日

午饭后，邻居小李突然来了，一进门就说：“大哥，不好意思，到你家来蹭个网。今天是我的灾难日，为了保证我钱包里的钱不流失，我果断地把家里的网线剪断了。”

“啊？”

小李苦着脸说：“今天是光棍节，去年这一天，我老婆网购

一天就花去了我几个月的工资。”

“可是你老婆在我家上网呢……”

### 醒过来不容易

比尔手术后收到一张医院的账单，令他吃惊的是，支付给麻醉师的费用竟达900美元。于是他打电话给医生：“是不是搞错了？单单把人弄昏过去就要这么多钱？实在太贵了！”

“一点都不贵。”医生答道，“弄昏过去是免费的，那900美元是让你醒过来的费用。”

### 毕业返校

毕业的时候，我暗暗发誓，将来回母校，一定要让母校花钱请我回去。

现在我的愿望终于实现了，学校请我回去刷墙。

### 遗传

我数学很差，可能是遗传原因。有一次我考了58分，我爸鼓励我说：“加油，差5分就及格了。”

### 背景音乐

取经路上，杀出两个美猴王，天庭地府，无人能辨真假。观音建议：“不如让两猴选择最爱的水果。”众生皆迷茫。最终悟空选了榴槤，六耳猕猴选了桃子。

此时背景音乐响起：有石猴，有石猴，宁愿选择榴槤不放手……

### 神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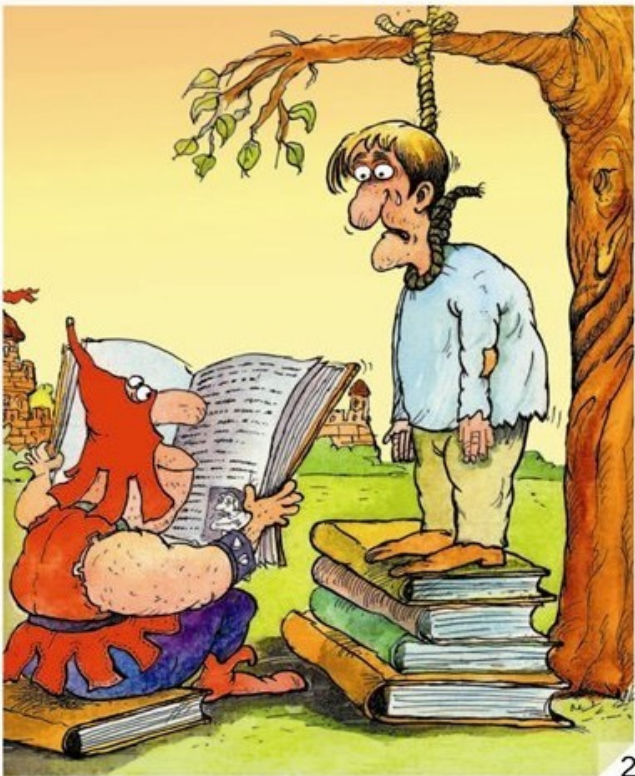
问：“父母为了阻止你早恋，都用了什么‘丧尽天良’的办法？”

答：“给了我这张脸。”  
(格格、汪杰、晓岚等摘)



◎ [俄] 瓦特申科

- 1. 寓言新编
- 2. 非常时刻
- 3. 反客为主
- 4. “我再补充一点……”
- 5. 魔术进行时





# 打工 ● 安宁

父亲第一次跑出去打工，是被村里的代雨给忽悠去的。代雨去山西挖煤，回来大讲那边怎么能挣钱发财，父亲在一旁闲听着，不知不觉就被吹得天花乱坠的代雨给打动了，想着去赌上一次，发一笔财，然后回来做一些小生意，发家致富。在代雨的嘴里，山西遍地不是乌黑的煤，而是耀眼诱人的金子。而且挖煤还毫不费力，全是机械，人坐在干净的矿车里，按一下开关，就平稳地下了矿底，然后吊车一启动，煤就全进了筐，人呢，好像就负责看着，装满了往外运输。那现代化的挖煤方式，让父亲觉得像共产主义一样，充满了希望的光芒。

父亲怀揣着一股子理想主义的激情，跟代雨上了路。临行前母亲蒸了一大锅馒头，让父亲带上。父亲就带了几个，然后信心满满地说：“等我回来，咱们天天吃面包。”

从此我几乎每天都站在巷子口，张望一下父亲来时的那条路。那条泥路的尽头，是一条通往外面世界的公路。代雨和像代雨一样外出打工的男人们，就是从这条公路上消失，然后将钱寄回家的，那么父亲肯定也会从这条路上带着面包回来。那时候我会昂首挺胸地在小伙伴面前炫耀面包的滋味，还有意无意地将父亲可能送给我的新文具带在身上，让

小伙伴们看到了，发出一声声让我心满意足的赞叹。

我还时不时地在小伙伴面前炫耀，炫耀父亲出去打工，很快就要回来了，去打工的山西遍地都是黄金，父亲只是随便去捡拾一些金子回来。母亲也跟我一样，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遇到去打工的，会变相地夸父亲一句：“我们家那口子也出去了，年底回来，也不知会不会累瘦了。”别人听了，就笑嘻嘻地让母亲的虚荣心膨胀一下：“哪会瘦了呢，都说山西挖煤的有钱得很，在外面吃得好喝得好，肯定变胖了吧。”母亲听了心里喜滋滋的，轻飘飘地回家做饭去了。



滋的，轻飘飘地回家做饭去了。

父亲在我和母亲这样朝人夸耀了半年之后，终于回来了。他回来的那天，毫无征兆，我和母亲吃完了晚饭，乘凉到星星稀了，便要关了灯打算睡觉。刚刚插上灯，灯还没有来得及熄呢，就听见有人在敲铁门。那声音有些不太自信，很低，但非常持久，一下一下地，敲得让人有些心慌。母亲一下子从床上站起来，朝窗外看了看，当然什么也看不见。我给母亲壮胆，说：“娘，我拿手电筒，跟你一块儿去。”我没敢说去看贼，尽管我心里其实怕得要死。母亲大概也怕吧，否则不会点点头，示意我跟在后面。

离门口还有几米远的时候，母亲用明显发颤的声音壮胆问道：“谁？”门外的人停了片刻才小声回复道：“我。”母亲有些犹豫是不是父亲，但还是走过去，从门缝里看了一眼外面的人。母亲打开门，看到父亲站在面前，还是不太能确定那个蓬头垢面、胡子拉碴的男人就是父亲，是我喊了一声“爹”之后，母亲才忽然哭了出来：“你怎么混成这样了？”父亲没吭声，将门锁上，提着去的时候背的那个黑色的破书包，灰溜溜地进了屋。

母亲给父亲打来一盆水，让他洗漱。父亲好一番收拾，刷牙洗脸刮胡子，又将脏衣服给脱了，找出干净衣服换上后，才不耐烦地对一旁唠唠叨叨的母亲丢一句：“睡吧，我累了，明天再说。”

我和母亲一心一意期待的见面，当然不是这样的。在我们的想象中，父亲是荣归故

里，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破衣烂衫地走进家门。他还会用尼龙袋装满我叫不出名来的水果，给我买一堆漂亮的玩具，母亲的衣柜里，也会多出几件时髦的衣服来，让她在村子里走上一圈，收获一箩筐女人的啧啧赞叹声。而且父亲一定是在白天所有人都出门的时候，气宇轩昂地走进村子里的，而不是像见不得人的小偷一样，选择在夜晚溜进家门。

这些疑问，如今不用再问，也能从父亲落魄的容颜里窥出，这一次出门打工，父亲被人骗了。果然，第二天，父亲心情好一些了，才愧疚地将进了黑煤窑的事情讲给了我们。想着父亲差一点就丢了性命，再也无法回来，我和母亲心一软，也就原谅了他。但对夸耀山西煤矿的代雨，母亲还是狠狠地骂了一通，尤其在他登门看望父亲的时候，母亲差一点将他关在门外。

很久之后，父亲回忆年轻时峥嵘岁月的时候，我才从他口中听到关于山西的只言片语。父亲那时已经可以平淡地讲述这段经历，提及在煤窑里生活的艰辛：他推车俯冲而下的时候，差点一头栽进深不见底的煤窑里，再也爬不上来。讲述时，父亲的脸上看不出太多的难过。他甚至还轻描淡写地告诉我们，他和代雨逃票下车后，想去镇上澡堂里洗个澡，但捏一捏口袋里薄薄的一张纸币，还是忍住了。在临近村子的时候，父亲用那张纸币买了一斤橘子，放在了破旧的书包里。我没有告诉父亲那橘子的味道，我其实一直念念不忘——酸的，涩的，让人忍不住皱眉的，但我却努力地吃了两个橘子，并咧开嘴巴，告诉父亲“橘子真甜”。

父亲再想起打工这一档子事来，已经五十多岁了。只不过，这一次打工是在县城，而不是遥远的山西。那时村子里早已有了萧条破败之气，很少有人再靠种地为生，大家都像候鸟一样，种完地便离开了村子，去北京、上海或者广东。有的为了儿子能有个媳妇，跑去城郊买一套小产权房，而后骑着三轮车到城里去做生意。更有人直接将地给了别人，全家都搬迁至县城。父母始终舍不得将七亩地扔掉，也就开始了在县城租房子打工的两地奔波的生活。

父亲做的第一份工作，是在园林所里打扫卫生，工作看似清闲，却没有多少时间可以回家劳作。后来无意中他帮园林所疏通了一次下水道后，便走上了专门帮人疏通下水道、更换马桶的路。这条路不需要老板，不需要多少技术，只要有体力、有耐心、有吃百家饭的勇气，能够将写着手机号码的小广告贴遍大街小巷，让人能够一眼便可以窥到，而且城管还无法将号码刮下来，那么就能够在县城里时不时地有活可干。当然，有时很忙，东奔西走，一天能将县城绕好几圈；有时，却一整天两个手机都静悄悄的，枯坐着让人等得心烦。母亲是急性子，在家里看着父亲无所事事，常常会着急，做饭也做得没有心思，一不小心，就将饭烧糊了，或者心不在焉地放了两次盐在菜里，让父亲呸一下吐出来，骂一声娘。母亲也毫不示弱，这样便免不了战争。

那时的我，已经在读大学，可以免去听他们毫无意义的争吵。只是苦了正在县城借读初中

的弟弟，在租来的狭小的房子里，他不知道是该劝阻还是保持沉默，最后看着战争有升级的趋势，他也就只好躲出去，沿着墙根一直走，走到一个养鱼的大水塘附近，在垃圾堆旁边坐下来，看着浑浊的水发呆。偶尔，有小混混会来诱惑弟弟加入帮派，弟弟为人老实，怕，跟他们敷衍几句，就匆匆走了。最后走来走去，发现没有朋友可找，只好在租来的破旧的房子门口坐下来，看着天空发呆。

这样的生活，在父亲的努力之下，慢慢有了改善。五年以后，父亲便凭借着自己的努力，在县城买了一套二层的小产权房，全家人自此在县城立了足。这时的父亲，打的工更杂，只要挣钱，他什么都做。他帮人修过水龙头，搬运过东西，改过下水道，安装过马桶，收购过废纸。他从来不嫌弃那些工作太脏太累。因为在城里买了楼房，便被村人嫉妒，村人嘲讽父亲“干的是挖厕所的臭活”，遇到父亲还故意做出掩鼻而过的动作，但是父亲只是笑笑，什么也不说，继续在县城里打工。

吃百家饭，免不了要和形形色色的陌生人打交道。我想父亲这一生结识的人，大概比走南闯北的我结识的还要多。他遇到过小气的中学老师，好心的退休老太太，齐斋的饭店老板，善良的小姑娘，也遇到过欠工钱不还狗一样冲他咆哮的包工头。父亲很少跟我提及这些或许让他感觉屈辱的经历，他只是回到家，将安装完马桶的手洗得干干净净，便一脸倦容地吃饭，或者休息。

只是有一年，弟弟着急中打电话向我求助，我才知道父亲在

## 二桃杀三士

●石舒清

看到一则故事，出自《晏子春秋·谏下》，深有趣味。

说是武士公孙接、田开疆、古冶子三人，均在齐景公帐下效力，因性格张扬残暴，使人不安。

大概齐景公也觉对他们难以掌控，有除而后快的心思吧，这样晏子才进言说，给他们两个桃子，告诉他们，二桃三士，你们凭着各自的功劳大小吃这两个桃子吧。

桃子本不足道，何况只有两个桃子。但因为是君王所赐，桃子便不仅是桃子了，有了某种强烈的象征意味。

那肯定是要争一争的。尤其是对于武士，他们不懂文人雅士那些弯弯绕的逊让之礼。于是两个桃子很快各有归属，已分别拿在了公孙接和田开疆手里。

那就说明，古冶子的手里是空着的。古冶子肯定不开心。

于是古冶子就质问那二位：“平心说说，你们的功劳真比我古冶子的大吗？”

老实说，三人里面，古冶子的功劳是最大的。但这时候桃子在谁手里就代表谁的功劳大。

武士之为武士，他们的逻辑和心理是不同于寻

常人的。被古冶子质问，那二位确实觉得自己的功劳大不过古冶子，但是桃子已经到他们手里了，怎么办呢？谁的桃子给古冶子呢？

公孙接和田开疆既觉得自己功不如人，又不想送出到手的桃子，两难之间，他俩竟然自杀了。

这样一来两个桃子都余下来，都可归于功劳最大的古冶子了。古冶子得此，也是实至名归。

但是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是，古冶子也自杀了，因为他觉得这样得到桃子已没什么意思了。

此典故的名字叫“二桃杀三士”。

从这一角度看，有时候武士是不好杀的，武士孔武有力，你欲杀他，反被他杀的可能性是很大的。但有时候武士却又如此好杀，比如赐给两个桃子，就把如此的三位勇士杀掉了。真是“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

（萧萧摘自《黄河文学》2014年第10期，夏大川图）



Bucee杂志馆 | Bucee.net

县城打工原是这样不易。一个做工程的无赖，欠了父亲疏通下水道的三千多块工钱不给，父亲在一年后上门讨要，那无赖矢口否认，还找来两个小混混，当场给父亲一记耳光。母亲闻讯后跑过来，本想着帮父亲讲理，却让那小混混拿起棍棒照头劈来，母亲一下子被打晕在地。父亲很快报了案，但公安局不作为，一个劲儿推脱说找不到那个连父亲都不知道名字的无赖。无助之下，弟弟找我，我震惊又心疼，找了一个有亲戚在公安局的同学，帮忙催促办理此案。当我告诉父亲，事情会很快解决时，他却装出无

所谓的样子，说：“没事，别操心了，你忙你的。”我差一点哭出来，想要指责父亲为何一定要找无赖要钱，而且这样的活原本可以不做，可是想想父亲那时一定不想让任何人看到他的尴尬与难堪，也就忍住了眼泪，和他一样，假装事情并不重要，安慰几句，就匆匆挂了电话。

最终，父亲熬不起打官司的费用和精力，只能同意让弟弟花三千块钱，雇来县城一个专门负责帮人讨债的人，去无赖那里讨来一万块钱医药费，私了了此事。这些都是后来弟弟告诉我的，父亲对我只字未提，我也从

来不去问父亲与这件事情有关的更多细节。我们心照不宣地选择了回避，好像那是一块伤疤，只要提起，就会有重新揭开伤疤撒上一层盐的疼痛。

我想，在天南海北打工的人们，他们一定有和父亲一样疼痛而屈辱的经历，只是，他们也和父亲一样选择了沉默，只将那光鲜的一面展示给人。就像那一年父亲从山西逃回家里，选择了在镇上躲过白天，趁着夜色才悄悄溜回村子里一样。

（曼凡摘自《散文》2014年第11期，戴晓明图）

# 自己储备的情景模式

●黄小腰

他的第一份工作是在自己创办的《九州幻想》杂志任主编，之后创办新杂志，入职游戏公司，出版小说……2014年，他名声大噪，因为他登上了2013年中国作家富豪榜榜首。他是江南。

第二个人，在协和医科大学读了八年，然后去美国留学，学工商管理。读完书，他不当医生却进了麦肯锡公司，位至全球董事合伙人。然后他又转身从大牛外企去了大牛国企，在华润医疗集团做到CEO。他的最新头衔是2013年中国作家富豪榜第39位。他是冯唐。

第三个人是我先生老赵，一个普通的北漂。刚来北京时，他在一家小公关公司上班。待到第三年，老板无心经营，公司前景黯淡，他要辞职，老板不放，被迫多留了一年。在一次行业活动中，他结识了A君。他离职之后，A君介绍他去了另一家公司，他在那里和B君成了好朋友。后来他和B君携手创业，专注年轻人文化营销，一时风生水起。再后来，创业的公司走了下坡路，幸而他们已经引起一家著名娱乐公司的注意。现在他在这家娱乐公司负责品牌宣传，工作层次和个人见识都跃上新高度。

我喜欢江南，不仅喜欢他的小说，更欣赏他的能力、见识，他清楚自己要什么，并且能为之全心努力。他大学所学的看上去全部白费了，但他的鸿篇巨制

《九州·缥缈录》和《龙族》，结构宏大而细节充实，我相信他所受的多年理科逻辑训练功不可没。留学经历构建了他强大的个人气场，令他有魄力改行创业，有能力代表中国青年作家出访，有实力将自己的作品推向国际。

我钦佩冯唐，因为他拥有大开大合的灿烂人生。冯唐说，他的医学背景为他提供了一整套结构词汇，对写小说非常有用，对他的写作内容和风格也有很大影响。他的小说天马行空，才华横溢，若非经历丰富之人，写不出那么酣畅淋漓的文字。而他卓越的工作业绩带来的丰厚收入，让他可以不为谋生卖字。

老赵常常和我慨叹人生际遇

的不可知：“你不知道现在选的路走下去会遇到什么，人生那么长，没有路是白走的。”他一度惋惜浪费了一年青春，可如果不在那摇摇欲坠的公司多干一年，他就遇不到A君，也不会认识B君，不和B君创业，创业就不会失败，创业失败也不是坏事，否则他得不到进入现在公司的机会。

《读库》的出版人老六说，他的愿望是《读库》能多带给读者一些丰富的情景模式，“可能一时用不着，可万一事情来了，希望能够用得上”。现在让很多人纠结不已的专业，过些年回头来看，或许不过是若干情景模式之一。在这个多元化的社会，你储备的情景模式越多，解决问题的能力越强，你的机会就越多，未来的路就会走得越顺。

对了，忘了说，江南大学时的专业是化学，他本来可能成为某家跨国制药公司的销售代表，而他选择了代表自己的文字和杂志。老赵学的是计算机，在接触IT客户时，他就启动IT情景模式，表现出的专业性令客户赞赏。冯唐的专业最酷，他是妇产科博士，所以看他的书，就像宝黛偷读《西厢记》。

（超越摘自《大学生》2014年第11期，喻梁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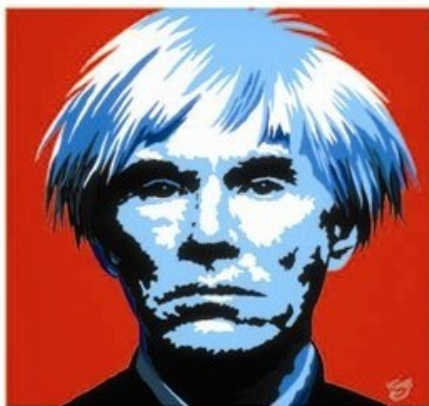


1987年2月22日，安迪·沃霍尔因医疗事故突然离世，这个消息使这座城市黯然失色，大家都沉浸在伤感之中。

安迪·沃霍尔出生在宾夕法尼亚州的匹兹堡，从捷克斯洛伐克移居美国的父亲在矿上工作，安迪是个喜欢围着母亲吃零食、听故事的孩子。单调消沉的童年时光与他炫目的未来构成了难以想象的反差。他1949年来到纽约，敏感的天性和精湛的手艺使他成为商业设计中的高手。那是视艺术为神圣之物、艺术家为殉道者的年代。他的启蒙老师安东尼奥说：“将来会有一天，商业艺术就是真正的艺术。”这使他难忘，当时这句话离成为现实还有很远的距离，它需要一个特殊的人用不凡的一生来证明。

尽管安迪·沃霍尔有大量的出版物和极高的曝光率，但他的艺术价值在生前并不被广泛承认，他的作品远远超过了那个时代的期许，他改变了美国艺术的现实和理想。这些价值可以从对他的种种误读中看出：羞涩的同性恋者、疯狂的恋物者、自我矛盾且不知疲倦的人、男扮女装者、为了虚荣和朋友而生的人、眼中只有快乐时尚的浮光掠影、迷恋虚幻价值的人，以及在不同地方对不同的人重复说着同样的话，永远没有正经、无法深刻的蜡像般的人。如同一种奇花异草，它只生长在山崖的某个高度，了解了它，你会心生感激，你会更加了解美国。他的一生演变为美国艺术发生的最美的传说。

玛丽莲·梦露、死刑电椅、米老鼠、印花墙纸、灾难、小人



## 我将是你的镜子

艾未未

安迪·沃霍尔，被誉为20世纪艺术界最有名的人物之一，是波普艺术的倡导者和领袖，也是对波普艺术影响最大的艺术家。“波普”为Popular的缩写，意即流行艺术、通俗艺术。他宣称：赚钱、工作、商业都可以是艺术。

书、帝国大厦、美元、可口可乐、爱因斯坦……没有人知道他到底留下了多少作品，它们广泛而杂乱，几乎涉及了他的时代所有的人物和事件。他毫无忌讳地应用和开拓了多种媒介和表现可能，并涉足众多不同的领域，设计、绘画、雕塑、录音、电影、摄影、录像、文字、广告……安迪·沃霍尔创造了真正的可以对抗传统的、商业的、消费的、平民的、资本主义的、世界性的艺术，他身边的模特们帮他选出她们喜欢的色彩来绘画，他的母亲为他的作品签名，他无论何时何地都在拍摄和录音，他只是比时

代早了几十年。

在20世纪60年代，一代人的价值观取代了传统的深刻、精英、历史、永恒、优越、成熟、绝对、唯一，传统的价值不再重要，取而代之的是现实、表面、瞬间、感性、快乐、平等、简单、机械、重复、大众，是这些概念更新了民主和自由的品质。美国在那个年代，在不经意间创造了属于自己的英雄，这很令人惊叹。

安迪·沃霍尔是自我制造繁衍的产品，他的传播是其自我特征，包含了他的所有活动和生命本身。作为复杂的兴趣和荒诞的行为的综合体，他实践着时代的热情、欲望、野心和幻想。他创造了一个广泛感知世界、实验性世界、平民化世界、非传统经验世界、反精英反贵族的世界。这是人们不情愿接受的安迪·沃霍尔的真正价值，也是他终究没有被真正认识的原因。安迪·沃霍尔的最大价值是，他用一生的实践完成了对传统艺术价值和社会秩序的反讽和不屑，用虚幻的表象战胜他不情愿接受的、残酷无情的、没有人性的真实世界。而真正的讽刺是在他离世后，他已经成为新的、更大的、更空虚的现实中的偶像，他的不屑本身已经成为后世的经典。真正的艺术家的悲剧不在其生前，而在其死后，成功的命运总是走向其反面，你曾有多么辉煌，你就将会变得多么无聊。这是他的作品价格一路飙升的注解。

关于安迪·沃霍尔，没有谁比他自己说得更清楚了：

“我的画而就是它的全部含义，没有另一种含义在表面之下。”

“如果你想了解一个真正的安迪·沃霍尔，只需看看我的绘画、电影和我的外表，没有什么东西隐藏其后。”

“我的作品完全没有未来，这我很清楚。只需几年时间，我的一切将全无意义。”

“在未来，每个人都能出名15分钟。”之后他又说，“每个人都可能在15分钟内出名。”

“好的摄影就是把焦距对准名人。”

“我将去任何事的开幕式，包括一只马桶。”

“我不参加葬礼，同样地回避婚礼，我从来不喜欢节假日，我认为节假日是一种病，我不愿意旅行，除非是为了工作。”

“我认为每个人都应该是一部机器，每个人都应该和另一个人一模一样。”

“我喜欢无聊的东西，我喜欢一样的可以被不断重复的事。”

“我的画从来不是我想要的那样，但是我已经习以为常。”

“如果并非每个人都是美的，那就没有人是美的。”

“你仔细想想看，百货商店就是一个博物馆。”

“我的所有电影都是人为的，我看所有的东西都有虚假的成分。我不知道虚假会在哪里停住，真实可以从哪里开始。”

“我从不阅读，我只看画面。”

“美国这个国家的伟大之处在于，在这里开始了一个传统，最有钱的人与最穷的人享受着基本相同的东西。你可以看电视喝可口可乐，你知道总统也喝可口可乐，伊丽莎白·泰勒也喝可口可乐。可乐就是可乐，没有更好更贵的可乐，你喝的与街角的叫

花子喝的一样，所有的可口可乐都一样好。”

“我总是感觉到我说的话是言不由衷的，不是我要说的，采访者应该告诉我他想要我说什么，我会一句一句地重复他想要的。我想这样真是太好了，因为我是如此空洞，我实在想不出来任何要说的东西。”

“我从来没有不在状态，因为我从来没有状态。”

尽管他是世界上最著名的社交动物，但在他去世后，许多事迹仍然让世人不能相信。他每天回到上东城的家中，和母亲、一只猫，以及两个菲律宾女佣一起，过着隐居般的生活。在他的家中，没有现代的器物，没有当代艺术品，只有路易时期的古典家具和古典油画。他疯狂购买的众多物品中，古旧手表、珠宝首饰、杜尚的小

便池、化妆品、玩具……无奇不有。在他死后为他举行的专场拍卖中，许多物品是第一次才打开包装。每年圣诞节他一定在哈林区的一家教堂为穷人熬粥。每天早晨9点半，无论在哪里，他都打电话给秘书，口述记下前一天发生的每件小事，从不间断，由此完成了一部详尽而神奇的个人史。

那是人们不熟悉的世界，他在那里空虚无聊但煞有介事。1987年2月14日，在他去世前一周，他在日记中写道：“做琐碎的事，很短的一天过去了，没有什么发生，我上街购物，回家电话聊天，如此，真是很短的一天。”

（去日留痕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我将是你的镜子：安迪·沃霍尔访谈精选1962—1987》一书）





# 中国笑点报告

◎何雄飞

## 一

陈丹青第一次去美国时，大吃一惊：街上的年轻男女，人人长着一张没受过欺负的脸。

人是会笑的动物，中国人却好像不会笑也不怎么笑。柏杨说：中国人之所以笑脸少，可能是因为百年来战乱频仍，哭的时候多，依生物学“用进废退”的定律，以致想笑都笑不出。

在中国，笑是一种奢侈品。宠辱不惊、不苟言笑，是中国人长年修来的生存哲学。“君子不重则不威”，如果你天生就长了一副苦大仇深的“石膏脸”，再加上患有咽喉炎，不爱吭声，只要背手来几声厉咳，旁人便猜：这人，城府深，后台大。

在“麻辣导师”鲁迅眼中，中国人的典型性格是忍辱负重、逆来顺受、冷漠麻木、圆滑世故。“幽默大师”林语堂在《中国人》中指出：“中国人在政治上是荒谬的，在社会上是幼稚的，但他们在闲暇时却是最聪明、最理智的。”在他看来，中国人生活的艺术是平和宽容、知足常乐、亲切友好、富有幽默感。“幽默对卑鄙罪恶常取容忍的态度，他们用嘲笑代替谴责。”

米兰·昆德拉说：“再没有比懂得笑或幽默更困难的事了。”对一个国家来说，笑代表着国家形象和国民精神，不懂幽默、不会笑，是一种病；有病，得治。

## 二

在苦难深重的中国史书上，笑是其中的残破一页。

杜甫是“大庇天下寒士”的愁脸，范仲淹是“先天下之忧而忧”的苦脸，鲁迅是痛恨“麻木看客”的悲脸，蒋兆和的《流民图》里是一张张灾脸……重忧而轻乐、先忧而后乐历来是中国文人士大夫的自觉精神追求。有学者认为，“忧患意识”是中国的文化内核，“欢乐意识”则是西方的精神内涵。

辽宁大学教授宋一苇在《中国人如何才能学会笑》中分析：革命成为一出崇高的严肃正剧，它拒绝喜剧性的幽默笑声。新中国建立后，胜利的欢声笑语很快被继续革命的高亢旋律所淹没。文化大革

命中，人人一身“浩然正气”，个个满脸“阶级斗争”，严肃性包裹着恐怖，笼罩在时代的面孔之上，中国进入一个不会笑、不懂笑、不敢笑的时代。喜剧、相声、幽默、讽刺等文艺形式均没能幸免于难，有的被打入冷宫，有的被批得体无完肤，还有人因创作喜剧而被判有罪，难逃死于非命的悲剧结局。在这悲喜剧颠倒错乱的时代里，笑遭遇到前所未有的浩劫。

“文革”终结，改革开放，笑获得解放。在多元文化娱乐诉求的诱惑下，笑呈现出千姿百态的面相，搞笑、爆笑、哄笑、傻笑、嬉笑、硬笑、狂笑，相声、小品、段子、大话、恶搞、无厘头，千奇百怪，不一而足。真可谓笑料百出，笑星辈出。中国进入了一个爆笑狂欢的时代。

因为太久没笑，中国人的面部肌肉已经僵化，笑容看上去不免让人觉得乖戾奇异，笑声听起来也不免让人觉得嘈杂刺耳，笑点琢磨起来不免让人觉得飘忽不定。人们的笑相虽然粗鄙，但笑总比哭好。





当下中国喜剧的讽刺批判精神被消遣性娱乐取而代之。表面上看，在娱乐消费时代，笑是最适于大众娱乐消遣的东西，因为，娱乐就是笑，笑就是娱乐，现代生活节奏加快，竞争日益激烈，闲暇时笑一笑，舒展身心，何乐而不为？然而，这些提供给大众的消遣性嬉笑，不过是一剂暂时有效的麻醉剂。老百姓是否真的乐呵，最终取决于现实生活的真实境遇。

### 三

喜剧是人类笑点的主要供应商。

笑是喜剧最锋利的武器，讽刺批判、乐观自信、理性超脱和自由狂欢是喜剧的精髓。喜剧瞄准的是人类的一切虚伪、愚蠢、顽固、保守、自私、吝啬、虚荣、迂腐、自负过甚、夸夸其谈、日光如豆、胆小如鼠、自骗自欺、盲目崇拜、造谣生事、居心叵测、装腔作势、狂妄自大、追名逐利、趋炎附势、尔虞我诈、钩心斗角、言行不一、两面三刀，以及社会上的种种陈规陋习、人情冷漠、世态炎凉，官场上的拉帮结派、投机取巧、贪赃枉法、行贿受贿、谄媚邀宠、寡廉鲜耻。喜剧笑一切可笑之人，笑一切可笑之事。

不可否认，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中国的一些喜剧小品过于集中嘲笑农民的缺陷，选择性忽视或不敢嘲笑其他阶层尤其是上流社会的缺陷。而在酒桌饭局上，真正走红的不少流行笑话却是政治笑话。

喜剧演员陈佩斯曾感慨：“在中国做喜剧有另外一番痛苦。外国人的笑点特别低，轻轻一逗就笑了；中国人不一样，笑点特别高。”

在中国电视上多的是苦情剧和血泪史，而所谓的喜剧节目，声称盛产笑点，能带给你乐子，到头来，却只有演员、主持人和职业观众在一个劲儿傻乐。

### 四

和什么人笑，在什么时候、什么场合下笑，在哪个点上笑，笑一声、两声还是几声，微笑还是大笑，是哭着笑还是笑着哭，是靠在椅背上拍着桌子笑，还是半边屁股挂在椅子上哈着腰笑，都折射出你的世界观和人生观。

笑是监测人类快乐指数的重要指标。那么，世界上最快乐的是哪个国家？丹麦。在英国莱斯特大学社会心理学家怀特描绘的“世界快乐地图”中，瑞士和奥地利等欧洲五国进入前十名，美国排第

23名，中国列第82名。

中国人的快乐时光有多少年？44.3年。荷兰鹿特丹伊拉斯谟大学教授费因霍芬设立的“快乐世界数据库”发现：瑞士人的快乐时光长达63.9年，笑傲全球；美国人的快乐时光平均为57年；排名垫底的是津巴布韦，平均快乐时光仅为11.5年。

中国人什么时候最快乐？周六。清华大学彭凯平教授研究发现，星期六，中国人的正面情绪最高、负面情绪最低，是一周中最快乐的一天。他认为，中国人的幸福体验远高于负面体验，只是负面体验给人的印象更强烈，“所以人们总感觉网络上的信息都是负面信息”。

2012年，慈铭体检曾调查中国人的心理状态，发现七成中国人不快乐，普遍存在烦躁、沮丧、自卑、孤独等情绪。大部分人在一个月内，被一种或多种负面情绪困扰超过5天。忧郁、生活及工作态度消极、疲倦、对周围事物缺乏兴趣、创造力枯竭、突发恐惧等情绪频频发生。

“在童年时不快乐，长大成人后也不快乐；身无分文时不快乐，腰缠万贯后依旧不快乐；被人使唤时不快乐，使唤别人后仍然不快乐；当学生时不快乐，打工挣钱后还是不快乐；在国内不快乐，折腾到国外后同样不快乐。”钱锺书先生用“飘瞥难留”来形容快乐：“快乐在人生里，好比引诱小孩子吃药的方糖，更像跑狗场里引诱狗赛跑的电兔子。几分钟或者几天的快乐赚我们活了一世，忍受着许多痛苦。我们希望它来，希望它留，希望它再来——这三句话概括了整个人类努力的历史。”

中国人为什么不快乐？原因有多种：缺乏信仰，爱攀比，不知足，社会不公，道德缺失，生存压力，心灵封闭，不懂感恩，不懂施舍，不敢坚持做自己，对于美好的事物不再感动，房价太高，看病太贵，戾气太重，有太多悲剧冒充喜剧出现……

中国人快乐感缺失，缘于世人把快乐与物欲做了直接而粗暴的勾连。有人开出的药方是：儒家的“仁者不忧”，佛家的“看破”“放下”“自在”，道家的“道法自然”。

挺胸收腹、咬筷子露出来八颗牙齿不是真笑，独乐不是真乐，笑点低不是病——一天到晚傻笑、分裂症式地笑、歇斯底里地笑等病态笑除外，不会笑才是病。

（诗 芸摘自《新周刊》总第427期，邱懿图）



# 我那有缺陷的 完美父亲

● [美] 莎伦·戴维斯

◎ 董晨晨 编译



我知道父亲是不完美的，他打我屁股的时候，往往是我没犯错的时候，而我该被“修理”的时候，他又将我缓刑处理了。他性情温和，偶尔发起脾气来却令人不寒而栗。我知道老爸所有的缺点，却没告诉他，因为我想告诉他他也听不进去。

他不完美，但是他真的很聪明。很小的时候我就在想，所有真正聪明的男人都会成为总统。我希望他成为总统的时候，我正好到了可以恋爱的年纪，我想这样我就能以总统女儿的身份出嫁了，白宫是多么适合举办婚礼庆典的地方啊。但是父亲自有他的计划，“你结婚的时候正好可以用上这个”，他指的是那把为了刷房子才买来的铝制伸缩梯子。我十分没好气，我可不认为这架梯子能让我从自家卧室攀上白宫的房顶。

我的弟弟们参加了童子军，父亲是童子军的教练。男孩和家人会在小学礼堂开一次大会，进行授徽章一类的仪式。终于等到父亲上台演讲了，我很奇怪，他并没感冒，怎么就咳个不停呢。他的脸涨得通红，一直红到衣领下面。他到底在每个词之间说了多少个“啊”啊？中途甚至还当众吐了一口痰，就更不要提那满脸的汗水多有损形象了。回家的路上，我问父亲为什么会表现成那样，母亲从身后拉了我一把，抬起巴掌就想扇我。父亲则像没听到我的问题一样，只是又清了清喉咙。我在心里说，演讲才五分钟，中间你都咳了一百次了吧。

唉，父亲看来是当不了总统了，因为演讲可是总统的必备技能啊，他们不就是一天到晚讲来讲去的嘛。后来肯尼迪遇刺身亡，我才变得释然了，有个怯场的老爸也不

错啊。

父亲是我们家的“户长”，是老妈眼里的绝对权威，但是我可不买账。我会就某一问题跟他辩论个没完，真的是没完没了，因为他绝不承认自己的观点是错误的。父亲有那么多多的政治观点和理想，不止一次，我在心里呐喊：“你还要等多久才去实现？你究竟要你的孩子等多久！”每次还没争论出个结果，他就扭身进了书房，继续读他的报纸时评去了。

父亲曾是一名专门从事动物营养研究的研究员，他把科学方法也应用在了家庭生活中。作为子女，我们得合理解释自己的每个行为。可是不具备很好的逻辑性，做任何事情都随心所欲，所以我最怕跟他交代我的动机。

买漂亮衣服，跟朋友们去游泳，去别人家过夜……这些要求即使无法满足，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在我的心中深植了一个梦想，那就是成为一名艺术家。我曾经想要成为一名作家，可是不巧我的作品被母亲发现了，于是我的作品集里多了一张她写的小纸条：“莎伦，你可快给我清醒清醒吧！”一想到把本子放到哪里都会被母亲翻出来，我就没有了写下去的欲望，于是我有了新的梦想——成为一名演员。这个想法我没告诉任何人，甚至连最好的朋友都不知道，要知道，想叫她们保密是绝对不可能的事。

我可以选修我们高中的戏剧课，但是我没有，那样谁能猜到我的小心思了。大学选专业的时候，我选择了社会工作专业。是的，我没有一刻忘

记自己的梦想，我想在成为一名优秀的演员之前，更多地接触社会，培养一颗易感的心，并且掌握在人群中说话的能力。

我从来没想到过把自己的梦想分享给父亲，我实在说不出要成为演员的理由。毕业典礼上，父亲问我未来有什么打算，我没说。父亲只是拍了拍我的肩膀，说：“你是我的孩子，我相信你一定可以实现自己的梦想。”

时间一晃而过，我离开大学，没有成为演员，而是做了一名家庭主妇。结婚第三年，我的丈夫离开了我。我想我的表演技能第一次发挥得那么好，在一双儿女面前表现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在父母面前也装得很轻松。

找工作是如此困难，毫无社会经验的我处处碰壁。有一天，父亲过来看我，他说路过一家小剧院，看见门口张贴着招聘演员的广告，要我去试一试。我的第一反应是愤怒——我从未告诉过任何人我的梦想，我也不想贸然跑过去丢脸，父亲怎么会想到让我去面试这样一份工作？一种心里最隐秘的部分突然被人触碰的痛感包围了我，这些天来的所有委屈涌上心头，我高喊着“开什么玩笑！”摔门跑了出去。

边跑边哭，我不知道自己这样跑了多久，只知道停下来的时候，周围的一切景物都是陌生的，除了不远处一个熟悉的身影——父亲的脸涨得通红，满脸的汗水浸湿了衣领。我们的目光相遇，他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让我想起了那个站在讲台上的他。我并不知道

不善言辞的父亲为我联系过多少个剧院，也不知道他是怎样说服剧院经理，为我争取到面试机会的，只知道在那个夕阳浸染的傍晚，我和他肩并肩地走了好久。从那一刻起，我终于了解原来父女之间无须语言，父亲其实一直都懂我，只是我没察觉而已。

如今作为一名成功的哑剧演员，我已退休，家里堆满了父亲的笔记本，那上面工工整整地写着父亲对我表演的感受和建议。在儿子进入伊利诺伊大学戏剧表演专业后，我把这些宝贝转赠给了我的儿子。像当年对我那样，每逢有儿子参演的戏剧，父母必会前去观看，哪怕是他俩都不喜欢看的莎士比亚的剧。父亲坚信外孙一定会有成功的那一天：“他很棒，跟我看的那些优秀演员一个样。”对待我那热爱写作的女儿，父亲也从不吝啬自己的赞扬，说她跟J.K.罗琳一样，“一切皆有可能”。

有天父亲在读报纸，突然笑得喘不过气来，我跑过去一看，是马克·吐温写的一段话：“14岁的时候，我觉得父亲极其无知，我几乎不能忍受和他在一起。但是，等我长到21岁的时候，我惊讶地发现，在过去7年里，他已经学到了那么多东西。”

我和父亲笑着对视了一眼，是的，我的父亲有缺陷，但他比我想的更懂得梦想的意义、生活的真谛。有父如此，夫复何求。他，永远是最爱我的完美父亲。

（疏桐摘自《世界文化》2014年第11期，李晨图）

### 请个司机最便宜

在上海，开车难，停车更难；油费贵，泊车费更贵。如果贪便宜，找个空当停车，一张罚单就是200元。上海有句闲话：买得起车，养不起车。因为开得起车，泊不起车。

最近我决定聘请司机，反而便宜。

价格往往受到供需关系的影响。过去，司机是技术骨干，现在会开车的人越来越多，司机成为剩余，大概几千元就可以聘请个全职司机。

过去，开车到市中心办点小事，大部分时间都在找停车的地方；现在好了，司机开车，到办事点停下，我去办事，他到附近地方，随便往冷僻小路一停。驾驶员留在车上，交警来了，举手敬礼，笑嘻嘻地打个招呼，“一会儿就走”是最好的理由，没有罚款单，省下泊车费。办完事，我打个电话，等我到了楼下，他的车也恰巧停稳。效率大大提高，费用大大降低。

现在，我的司机每天早上帮我送孩子上幼儿园，顺便接我的一位朋友到地铁站。朋友在南京西路上班，过去在上班高峰期，出门打的往往不容易，现在每天可以准时到地铁站。然后，司机泊车，在店里看报、喝茶。有时，店里需要水果，他开车代购；有时夫人去大卖场，他驾车；朋友来了，他去飞机场、火车站接送；下午，接完孩子就下班。

有车的公司白领，不如聘请个驾驶员，轮流换车开，上班接、下班送，起码省下商务区泊车的费用。如果四个人合资聘请，那么泊车费的钱绰绰有余，还省下油钱、车的公里损耗费，而且能减少公路占用、大气污染，这些属于对环保的贡献。最大的一点：你还提供了一个就业机会，利己同时利人。

富人的最大贡献不是捐款，而是提供就业

机会。如果以捐款为创业的最高标准，那么会误导更多的人来等待“嗟来之食”，反而腐蚀劳动者热爱劳动的品质。应该提倡追求“工作努力”，而不是“分配努力”。

### 最好品牌的最末一等

选择最好的品牌，可以享受最放心的质量。好的品牌让你放心生活，很有尊严。

但我更喜欢最好品牌的最末一等，因为一样可以享受最佳品牌的服务。

经济学中有个木桶原理：木桶的水位是由木桶中最短一截木板的高度决定的，最好品牌的质量，往往表现在最末一档产品的质量水平上。相反，如果品牌的产品质量，总是以它最好的一款为广告号召，就像破落户总是炫耀他们最辉煌的祖先。名牌企业总是花更多的心思改善它最末一档产品的质量，所以，名牌企业的最末一档产品往往是不赚钱的，只是培养新的顾客群，让顾客感受高品质服务。之后，企业“诱敌深入”，让顾客不断提升消费档次，赚高档产品的钱，这叫吃小亏赚大钱。

我外出投宿总是住四星或五星级的宾馆，选择最差的一间折价房，但同样可以享受地毯长廊的宁静，24小时的热水，出入方便的地段，钢琴、酒廊、室内泳池，彻夜辉煌的大厅灯光，这是对寂寞的夜半归来者最亲切的安慰。如果去星级较低的宾馆，住豪华房，价格远高于前者的折价房，它的顶级服务却达不到前者的底线，尤其是综合服务设施。“鹰有时飞得比鸡低，但鸡永远达不到鹰的高度。”该句挪于此可作一针见血的妙喻。

黄金的边角料还是黄金，五星级最差的折价房还是五星级的，所以最次的还是最好的。

（亦 铭摘自上海文化出版社《上海生意经》一书，小黑孩图）

## 上海生意经

● 李大伟



## 钉子和锤子

● [美] 罗杰·迪恩·基泽

◎ 翟振祥 编译

一棵粗大的树静静伫立在路边，树皮开裂脱落，枝丫无力地垂下，轻风拂过，枯叶飘零。

走到近前，我蓦然发现树干上不知何时被人砸进了十枚长钉。如果十枚钉子就能置一棵大树于死地，那么在过去的岁月里，我们有意无意间向自己的亲朋砸过多少枚“钉子”，致使他们精神萎靡呢？

我忽然又想到，夺走大树生命的真正元凶或许不是钉子，而是将钉子砸进树干的锤子，是它的连续重击彻底摧毁了大树的生存意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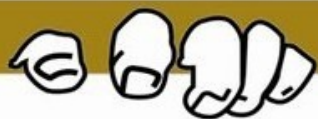
从今天起，我或许还会随身携带一两枚“钉子”，至于“锤子”，我是坚决丢弃，不敢再用了。

（继续前进摘自《新民晚报》2014年11月2日）

## 误解

● 东东枪

知道被旁人误解是天经地义的常态，与知道身边亲友的表扬、鼓励不可全信一样重要。有了这两个信念打底，能活得轻松些，可以心安理得地做一个基本不靠别人的赞美而存活、也不因他人的指责而愤懑的人。



## 意·林

这听起来或许有些消极，但其实，不对理解有所奢望，反倒会对那偶尔闪现的默契更加珍惜。作家廖一梅有名句说：“在我们的一生中，遇到爱，遇到性，都不稀罕，稀罕的是遇到了解。”我想，也就是这个意思。

稀罕，才值得稀罕。

（潘光贤摘自《广州日报》2014年11月12日）

## 尊重欲望

● 且庵

在凤凰网上看到一篇写香港的文章，里面一个香港人对作者说：“香港这个地方，尊重人的欲望，给你谋生的空间，让你玩。”看到这里我有点感动，就为这一句“尊重人的欲望”感动。

我们常会对人家说，请尊重我的人格，请尊重我的自由，我们肯定不好意思请人家尊重我们的欲望。我们不是圣贤，更不是神，我们是凡夫俗子，是尘世男女。我们有各式各样的欲望，且一些欲望不高尚、不纯洁，甚至

不那么干净，如果连我们这种种欲望都能得到尊重，这样的社会，是不是更宽容、更和谐，也让我们感到更温暖呢？反过来说，只要我们的欲望没有以伤害别人为条件，那么我们就可以说一句：请尊重我们的欲望。

（佳宇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文）

## 入夜

● [日] 吉田兼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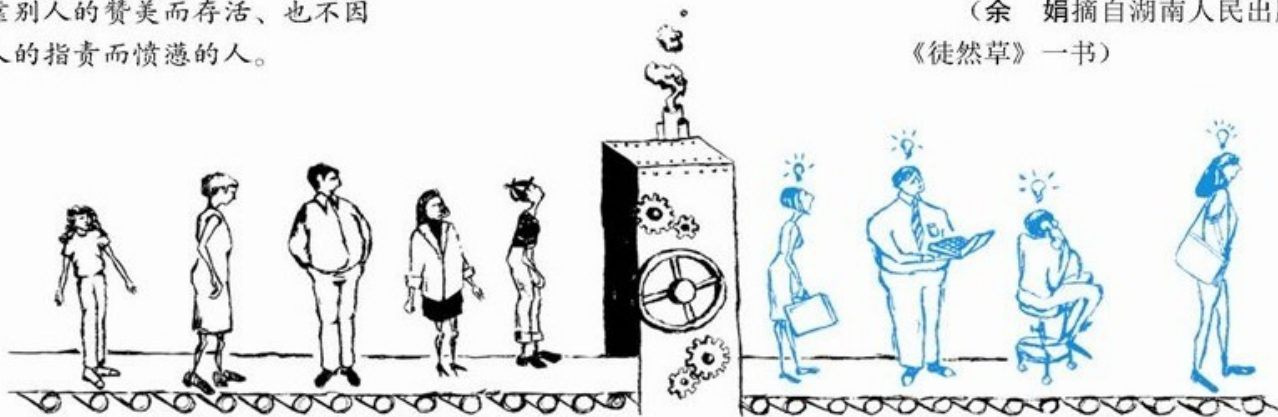
◎ 田伟华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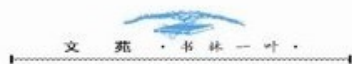
所谓入夜则无物可观的说法，是不足取的。

万物的光华、装饰与色彩，在夜晚看来更觉不同凡响。白天的装束可以简淡朴素一点，到了晚上，则以绚丽华美为佳。灯光之下，人的容颜、神采看上去会美上加美；别人的谈话，在暗处听来，也更觉优雅而有味；各种香味与音乐，都在夜晚更加动人。

平时有夜深来访之人，觉得别有一番清新韵致，颇为有味。青年人无时不在打量着他人的装束、容貌，特别在可以放任的场合，人们不分便装与盛装，都是用心打扮了的。美男子在日暮时分才开始梳头，女子也是在夜色渐深的时候才离开座位，拿出镜子来化妆。这些都很有味道。

（余娟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徒然草》一书）





## 卡佛先生，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

● 苏更生

我怀疑全美国所有不快乐的人都在深夜时给卡佛打过电话，不然他从哪里知道那么多悲惨的故事。他小说里的主角都是些倒霉鬼、失业者、傻瓜，在每个濒临崩溃的瞬间茫然四望，思索人生怎么就走到绝境。

美国作家雷蒙德·卡佛不像他笔下的人物，但这些人都是他。他们有类似经历：早婚、早育、失业、酗酒、离婚。卡佛不到20岁就有了两个孩子，而妻子只有18岁。他曾评价婚姻，说喜欢孩子，但“如果让我再过一遍那样的日子，我宁可服毒”。在前半生，他和妻子因缺钱四处搬家。他打零工，当过餐馆侍者、送货员、保洁工人。作品发表后，他还险因酗酒丧命。最后他离婚，成名，在光明和恩典来临时被癌症杀死。

读卡佛只消读《我打电话的地方》，这是他的自选集，收录了他最满意的37篇小说。其中最有名的是《当我们谈论爱情时我们在谈论什么》。这篇小说虽有名，但它不那么典型，里面的人物突然口齿伶俐地谈论起爱情来。要知道，卡佛的典型人物都不擅长表达，我最喜欢的是《你们为什么不跳个舞》。

《你们为什么不跳个舞》中一对恋人走在路上，见有幢房子前摆满家具：床、电视机、台灯、留声机……他们琢磨可能是户主在出售二手货，于是上前挑选。屋子里没有人，家具摆在门口，谁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这对恋人很年轻，很穷，买不起想

要的东西。女孩对男孩说，不管等会儿户主怎么开价，你都要砍掉10块钱。

户主是个中年男人，拎着酒瓶回来，见到这对恋人。男孩询价，他随便报个数，床50块，电视机25块。男孩砍价，男人说行，怎么都行。他要坐下来喝酒了，还邀请这对恋人同喝一杯。他们坐在那堆二手家具中间喝酒。这对恋人很开心，花很少的钱买到了家具。男人打开留声机放音乐，他突然问：“你们为

为何出售家具？是因为破产，还是人生突遭变故？但女孩感到这个老家伙绝望极了。

有人评论卡佛是个冷酷的家伙，极力描写痛苦。在我看来并非如此，卡佛很温柔，偶尔只用一句话就能让绝望的人心头发热。

他不只是写贫穷、绝望，笔下的人也有过好日子的。那些年轻的夫妇在能赚钱的日子里过得不错，只是稍不留意就倒了霉。那些已崩溃的人也留有希望，以



什么不跳个舞？”

于是在黄昏中的草坪上，女孩陪着男孩跳舞，又和这男人跳舞。小说快要结束时，没再写男人，而是写女孩反复对人说：“那家伙是个中年人，他所有的东西都堆在家门口。不骗你……我们喝多了，还跳了舞，在他家门口的车道上。”

读者和女孩同样不知道男人

为好日子可以重来。特别是卡佛笔下酗酒的男人，他们主动住进戒酒中心，期待戒掉酒就能挽回妻子，生活可以再度走上正轨。不管如何努力，人都有崩溃的时候，卡佛偏爱写这一时刻。

在《一件有益的小事》中，年轻的母亲为即将过生日的儿子订了蛋糕，儿子却在生日当天被车撞倒，送入医院，昏迷不醒。

父母守在病床前，丈夫抽空回家洗澡，接到电话，问订的东西怎么不拿，他以为是骚扰电话便挂了。儿子仍没醒，夫妻守在医院几天，妻子回家洗澡时也接到电话，提醒不要忘记儿子的事。夫妻已然为儿子昏迷痛苦不已，又不断被电话骚扰，简直想杀了这个打电话的人。后来儿子死了，妻子突然想起蛋糕，才知电话肯定是面包师打来的。

他们冲到面包房想暴揍这个折磨他们的人。面包师听闻他们的遭遇后，拿出面包，说起了这些年没有孩子的滋味：“日复一日，烤箱满了又空，空了又满，永无止境。派对食品，为他人庆典所做的蛋糕，插进蛋糕的婚礼夫妇小人像……几百个，不对，

到现在为止应该有上千个了。”这也是一个饱受折磨、对生活失去了热情的人，他粗暴地对待爽约的客人，却在这个清晨给失去孩子的夫妻煮咖啡，劝他们再吃几个刚出炉的肉桂面包。任何时候面包都比花要好闻，喂饱自己很重要。

无处宣泄痛苦的父母坐在面包房里，尽可能地吃着，这一刻他们被抚慰，被拯救。善意竟然来自讨厌的面包师。这是卡佛温柔的地方，没有让人物彻底坠入黑暗。卡佛写痛苦不是因为他冷酷，而是因为人生本来就如此，但总还有些许温暖。他很难对痛苦视而不见，正是因为他是个温柔的人。

卡佛在50岁时因肺癌去

世。当时他已离婚、戒酒，小说大获成功。临终前，他跟当时的恋人谈论自己多么喜欢契诃夫，还写了最后一首诗《晚到的断想》：

尽管这样

你得没得到

一生中想得到的？

我得到了

你要的又是什么？

称自己为爱人，和感到

被这个世界爱过。

如果有可能，我想绝望的人真的可以在深夜时给卡佛打个电话，低声倾诉自己的痛苦。可是卡佛先生，你的电话号码是多少呢？

（子默摘自腾讯网《大家》栏目）

到德国一趟，有件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到了德国，我住在侄儿家中。侄儿颇为热情，衣食住行都照顾得妥妥当当，还带着我逛了不少地方。周末，我本来打算去附近一个乡镇走走，侄儿却面露难色地告诉我，周末他得去老年公寓当义工。

我还记得，在国内那些年，侄儿并不是个热心公益的人。怎么到了德国，整个人就变了？侄儿笑着解释，说在德国，定期到老年公寓当义工，为老年人免费服务，这样才能累积日后的养老资本。

原来，德国有一项奇特的规定。公民成年后，如果愿意到老年公寓义务服务，免费照顾老年人，其做义工的时间将由老年公寓定期统计，汇报给政府，当成一项数据储存起来。他将来老了后，一旦入住

老年公寓，自己从前为老年公寓义务服务了多少时间，就可以享受多少时间来自他人的义务服务。

仔细一想，这和国内献血的规定似乎有异曲同工之妙。侄儿说，很多德国年轻人对这种方式大为赞赏。毕竟，今日

## 德国的“敬老储存”

◎轻 驰



为他人义务服务，不仅能获得心灵上的满足，而且他日这就成了养老的本钱。

在德国，尽管社会福利制度十分完善，但如果入住老年公寓，或者进入一些养老中心，难免还是要有一些费用。特别是请看护照老年人的生活，更是一笔不菲的开销。可如今，德国出台的这项措施，为养老提供了另一种有趣而颇具实效性的方法。

我颇为好奇，让侄儿带着我到附近的养老中心。果然，那里有很多年轻人自愿到老年公寓为老年人服务。每个义工的脸上都带着笑容，他们对老年人的照顾很周到。毕竟，这也是在为自己日后的养老储存资本，在服务他人的同时，也是在服务自己。

（小瑜摘自《铜陵日报》2014年3月6日）

Bucee

## 75岁 理工男的 创业路

●郭佳

### 与互联网思维无关

父亲做皂，始于2007年。生完孩子出月子后，我第一次逛街，偶遇“以色列古皂”，便毫不犹豫地带回家中。抛开它的卖相和成分不说，我最中意的，是它没有香味。

但在爸妈眼中，那块古皂太像他们熟悉的老肥皂了。我辩解：“这是手工皂，是用橄榄油、月桂油做的！”老爸说了句：“手工皂？那咱自己做。”

几天之后，老爸动手了，动手之前他已查阅大量资料，并根据家中已有材料做了精细的计算。

工程师出身的他，几十年都是这种做派。老妈一定没想到，做个皂要搅拌那么长时间，从中午折腾到下午。橄榄油变成了黏稠的膏状物，很像融化的冰激

凌。又过几天，老爸用线切割之后，100%特级初榨橄榄油皂制成了！

我们习惯了老爸能做桌子，做沙发，做西服……但还没习惯他做皂，因此一段时间里，大家都有些兴奋。

有一次，老妈发牢骚：“日本人的洗衣液真好，但太贵太不经用了，你能不能做些洗尿布的皂？最好是液体的！”我纳闷，哪里有什么液体皂？这不是出难题吗？

但见证奇迹的时候到了：妈妈说要液体皂，液体皂就有了；妈妈说“沫再多点就更好了”，于是就多了很多沫；妈妈说“沫够多了，洗完手有点干呀”，于是依然有很多沫，但皂液更温和了。

只要老妈敢说，老爸就敢做，这是他们的游戏。

后来我听说，这也是“互联网思维”：我有需求，你满足我的需求。但我爸又有点不那么符合互联网思维。家里有的，如特级初榨橄榄油、有机茶油、大豆油，相继被他变成了皂，接着，他竟然利用超市购物的机会，买了小瓶的月见草油、大瓶的芥花油做实验。

眼看他把一项“公共事业”变成自己的私人游戏，我妈受不了了，正式提出要求：“请你把更多的精力用在做饭上吧。你做的皂太多了，一年也用不完。”

### 开个店，就当养条狗

两年前，家中小狗得癌症去世，全家黯然。作为家庭的一员，小狗在它生命的最后两年里承担着陪伴父亲的重任。当妈妈为了帮我照顾孩子不得不留老爸独自在家时，小狗的存在让老爸过着一天四遍风雨无阻去遛狗的规律生活。没狗，怎么办？

我对他说：“开个网店吧！您就像平时那样做——有人买，就卖；没人买，也不损失什么。”我的想法很简单，让老爸用做皂来填补小狗的空缺。

父亲马上提出一系列问题：怎么打造标准？怎么批量生产？怎么做好销售？怎么做好现金流……我回答不了，只是一味鼓励：先不想这些，先做起来。

于是他开始准备。第一步，确定手工皂的外观和重量；第二步，确定产品种类；第三步，制作模具；第四步，撰写说明书，即宝贝详情。我说我愿意周末回去打下手，负责包装，做宝贝详情。

准备期很长，我催他，他说在找制图软

原创  
创作



件；再催，他说在学习使用软件。他就是想尝试用绘图软件制图，他习惯了做事漂亮、精致，然后在这个过程中过瘾。

一个星期后，老爸把模具设计图递给我，电脑绘的图漂亮清楚，一目了然。我问：“制图软件用起来难吗？”他说：“不难，就是得琢磨。”

网店开张了，我对身边朋友说：“帮我哄老爸开心。”就这样，连卖带送，隔三岔五有两三笔订单，买卖成功后我就告诉老爸：“你看，你的皂卖出去了。”

但一次意外改变了网店的命运。

有一天老妈熬了梨汁，我刚好在那天把老爸做的厨事液倒在碗里，观察液体的性状。晚上，正在刷碗的妈妈很淡定地说：“你爸做的厨事液真好，倒进嘴里一点都不刺激黏膜。”原来，她错将碗里的厨事液当成外孙女喝剩的梨汁，倒自己嘴里了，并因此品出我爸的高明。我笑到无语，就把这件趣事发到微博上，朋友转发并笑说：广告帖！

两三天后，我正在外面带女儿游泳，家里人打来电话：“出事了你快回来吧，厨事液卖疯了！”我这才知道，我的那位朋友自己到店里下了订单，收到货后，又招呼都没打就发了微博。小店因此被引爆，厨事液瞬间卖光。其实，所谓卖光，也就卖了二十几瓶，再多也没有了。

没几天，深圳和北京的电视台要给老爸录节目……

### 做？不做？这是个问题

初衷是用手工皂代替小狗，一不留神，小狗变成了养狗场。

那段日子狼狈至极，老爸像

机器人一样，不停地生产。我则被迫在叮咚作响的网上消息和满地包装盒之间跳来跳去，饭都吃不上。

更吓人的是，我分明感觉到，老爸想干点大事。老爸说：“我们能不能把这个事业干得更正规一些？”他用了“事业”一词，我的心直往下沉。

他叫着我的小名说：“小妹，我是怎样的人，你不是不知道，手心朝上的日子很难过呀！”所谓手心朝上，是指他20年没一分钱收入，这对一个把自尊心当命的人来说，是巨大的屈辱。

小店让他看到了自食其力的机会，但更加正规意味着更加专业、更多钻营、更多成本，这样的游戏非我所爱，也非我所能呀！

我说：“再继续的话，在家里干是不行了。”父亲说：“那就搬出去。”于是他自己找了一套小房子，把原料从家里搬了过去。我又说：“小好上学了，我没精力帮您发货了。”他说：“那我自己发。”于是，每天做完皂之后，他就自己打发货单、配货、包装。

后来，我就不安了。于是我找了一个店长和一个美工，帮父亲朝着期望的“正规一些”的目标慢慢接近。

店长就位后，他们很快打成一片，而且还瞒着我做了一件事：研发新品。我哑然失笑，我居然成了老爸心中的绊脚石？

憋了几天，我给父亲打电话，假装无意地问：“爸，听说您在研发一种新品，好呀！”就这样打开了他的话匣子。原来他在炮制一款能遏制白发的纯植物

洗发水。他滔滔不绝地介绍，热切地邀请我试用。

那天，我的心是柔软的。20年来，笼罩着我们的那团阴霾，突然变得稀薄了些，让我自觉有力量可以不带成见地直面它。

### 用自身的光亮穿透阴霾

20世纪50年代，我爸用数学计算结果质疑大跃进的亩产，因此成了有右派言论的学生。大学毕业后，他秉性不改，每每因性格铸成悲剧。我出生时，父亲被关着，母亲带着我去探望他，偶尔父亲也可以抱抱我，他说我的苹果脸让他由衷喜爱。我6个月大的时候，父亲获得自由，我得以有了安稳快乐的童年。

改革开放后，父母成为工程师。不久，父亲被提拔为区里的工业局局长。但他过于强硬、骄傲的个性，注定会惹来麻烦。

1992年1月3日，妈妈突然敲开我北京的房门，她能说的第一句完整的话是：“你爸被抓起来了。”那时，我刚刚大学毕业，于世事一片茫然。

抓捕父亲的罪名是“拒不执行法律文书”，由法院执行。继而他又因“诈骗”罪被拘留，由公安局执行。接着他因“贪污”罪再次被捕，由检察院执行。一年多后，法院给父亲的罪名是“玩忽职守”。

父亲回家后，很少出门，用大量时间研修法律，撰写申诉书，但所有投寄出去的材料如同石沉大海。他没有选择上访，大概知道上访的艰辛吧，以他的高傲和对尊严的敏感，他不可能走这一步。

大约10年前，一个朋友提





## 让伤疤微疼

●王 纯

去朋友家做客，发现他的书桌上有一个小记事本，封面上写着“让伤疤微疼”。

打开本子，上面写着：某年某月某日，做了个小手术，虽然不是大毛病，但要记得，是该储蓄健康的时候了，伤疤好了，别忘了疼。某年某月某日，工作失误，第一次犯这样的低级错误，主要原因是马虎，同样的错误不能犯第二次。某年某月某日，母亲突然晕倒，到医院检查是血压高，多关注老人的身体，千万不能忽略了，爱可能会来不及……诸如此类，都是生活中遇到的一些问题，提醒自己一定要警醒，所以他说“让伤疤微疼”。

我不由得被朋友的良苦用心打动了。

醒我：既然单位并未做出开除公职的决定，那么父亲应该能够办理退休手续。于是我下了好大的决心，开始办理此事。当然，少不了要喝喝酒，求求人。等我都谈好了，回家向他汇报，只要他认个错就可以拿到那些待遇，而他的回答是：“我没罪，我是冤枉的，我还是要申诉。”

那一次，是父亲出事后我最愤怒的一次。“您的尊严一定大于现实生活的压力吗？”我在心

里说了这句话。

这20年中，我自觉养活了他，而有种道德上的优越感，因此我对他的郁闷不以为意，甚至会觉得他不懂事，不懂得用享受生活来回报我对他的付出。

自从那天在电话里被父亲研究新品热情打动后，我的改变似乎开始了。我开始领会，其实这些年一直在抱怨的，不是父亲，而是我。他一直在认真生活——认真地遛狗，认真地为我做

想起我的一个表舅，事业蒸蒸日上，加班加点是常有的事，突然有一天就脑出血了。在医院接受治疗时，他叹着气说：“人啊，真没必要拼死拼活地干。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只有身体和健康是自己的。”大家也都劝他，保重身体，少挣点钱没关系，他点头答应。

刚出院的时候，表舅的手脚还不利落，在家休养，养花种菜，过得也很开心，大家都以为他想开了。没过多久，有一笔大生意来了，他竟不顾家人劝阻，又开始没日没夜地工作。有一天，他一头栽倒，再也没有站起来。大家都说，他吃了“好了伤疤忘了疼”的亏。

生活中，我们都太容易“好了伤疤忘了疼”，不会吸取教训。还有一部分人则走向另一个极端，对疼痛耿耿于怀，从此做什么事都畏首畏尾。

让伤疤微疼，是一种智慧。把经历的伤痛默默记在心上，时时提醒自己，伤疤虽然结痂，但要让自己的心微疼。过去的一切，都是宝贵的经验，失败和伤痛更是一种难得的财富，要懂得利用。

让伤疤微疼，也需要勇气。有了伤疤，有些人千方百计选择各种“疤痕灵”消除伤疤，说是要忘记伤痛，重新开始。其实最明智的做法是，在伤疤上文一朵花，提醒自己，曾经伤过。

让伤疤微疼，不是在伤痕的历史中停滞不前，作茧自缚，让阴影永远笼罩。让伤疤微疼，类似涅槃后的精神重生，是痛苦之后的大彻大悟。

（继续前进摘自《广州日报》2014年11月2日）

月子餐，认真地做我女儿的外公。在不期然遇到互联网，做起网店后，他依然本着一以贯之的认真态度，正是这股认真劲儿让他有机会在75岁的时候重新自食其力。而我却待在阴霾中，忘了人是可以走出去的。

父亲让我明白一个道理：只要自身带着光亮，就能够找到出口，前提是朝着那个方向，走一步，再走一步。

（刘志刚图）



# 心动时刻

◎风筝飘带 编译

Reddit 网站发表了一个帖子，让已婚男性描述他们是在什么时刻认定妻子就是自己的终身伴侣的

## 共同的爱好

当我们第一次搬到一起住时，在各自把自己的藏书从行李箱搬出来之后，我发现我们最爱的小说全都是一样的，也就是说每一本书现在都变成两本了。记得我当时对自己说：“对，她就是我的另一半了。”

## 最艰难时的陪伴

我父亲刚刚去世，我开车五个小时去附近的一个州参加了他的葬礼。晚上我一个人孤孤单单地待在旅馆，这时我的女朋友打电话给我，问我感觉如何。我说还行，但是实际上我悲伤欲绝。半夜我睡不着觉，没想到在凌晨四点的时候，有人敲房门，我从窗口一看，立马就哭了。我的女朋友大半夜开车五个小时过来了，只为了在我最艰难的时刻陪着我。

## 无条件的支持

我们刚认识的时候，我正处在失业中，相比之下，她的各方面条件实在是太好了。当我勉强告诉她我失业了的时候，她很淡定地说：“看来今晚的饮料要我埋单了！”我当即觉得她很特别。一年后我向她求婚了。如今我们在一起已经十年了，有两个孩子，她在家当全职太太，而现在当然是我为饮料埋单了。

## 笑点相同

我们和一群朋友一起去看电影。电影本身很无

趣，但我发现在我笑的时候还有另一个人总是和我一起笑。我找到了这个人，并且把她约了出去。我们继续在没有别人笑的场合放声大笑。我们现在已经结婚近25年了，仍然如此。

## 可以尽情幼稚

当时我们约会已经有三四个月了。有一天我们手拉手走出一家商店，到了人行道边的台阶，我俩毫不犹豫地一起跳了下去，就像小孩子一样。现在我还经常和女儿一起跳台阶。如果你有一颗童心，那么找一个同样有童心的另一半吧。

## 比谁都懂我

有那么一次记忆，是在我的

18岁生日时。当时我每天从早到晚都在做一份重体力工作，每天回到家只想洗个澡就去睡觉。不过我妈妈有时会折腾些别的。那天她找了我的一些朋友和亲戚，要给我一个惊喜，办一个生日派对。任何一个了解我的人都知道，我并不想要这种惊喜。但是在所有朋友和亲戚当中，只有我现在的妻子提前告知了我派对的事情。那年夏天我就给她买了订婚戒指。

## 同一个梦想

我特别喜欢澳大利亚，希望有一天能去旅游。我和她开始约会后不久，我的生日就到了，她不知从哪里找来一张20澳元的纸币，送给我作为生日礼物之一。我一直珍藏着这张纸币，直到有一天，我们终于到了南半球，去澳大利亚旅游了。我把这张纸币花了，给她买了东西。

## 为爱勇敢

在我和老婆刚刚开始交往三天的时候，她在我嫂子的沙发上为我弹唱《Hey Jude》这首歌。她很害怕上台表演，所以看到她为我表演的时候，我知道她就是我的另一半。六年后的今天，我们有了一个可爱的儿子，取名为Jude。现在世上任何的恐惧我都会陪她一起面对。

（管 啸摘自《家人》2014年第11期，（法）马瑞克图）



# 穷人和富人的人脉

●万维钢

中国人喜欢谈人脉，有句戏言称：“社会关系就是生产力。”拉关系，很多人都做。不管你有多么不喜欢，但在社会中做事情往往就是要依赖各种关系。

## 弱联系作用大

也许在很多人眼中，建立有价值人脉的关键，是寻求一种比较亲密的关系，比如“一起同过窗、一起扛过枪”，而社会学家们恰恰不这么认为。

斯坦福大学教授马克·格兰诺维特，曾经在20世纪70年代研究过在波士顿近郊居住的技术人员和经理人员是怎么找到工作的。格兰诺维特找到282人，随机选取100人做面对面的访问。他发现，通过正式渠道（比如看广告投简历）得到工作的不到一半。100人中，有54人是通过个人关系找到工作的。这是一个相当可观的数字。

这里面，真正有意思的不是靠关系，而是靠什么关系。

所谓多个朋友多条路，那么，这条路到底更

有可能是什么样的朋友给的呢？格兰诺维特发现，真正有用的关系，不是亲朋好友这种经常见面的“强联系”，而是“弱联系”。在这些靠关系找到工作中的人中，只有16.7%经常能见到他们的这个“关系”，也就是每周至少见两次面。而55.6%的人用到的关系人，仅仅偶然能见到，亦即每周见面不到两次，但每年至少能见一次。另有约28%的帮忙者，一年也见不到一次。也就是说，大多数你真正用到的关系，是那些并不经常见面的人。这些人未必是什么大人物，他们可能是不常联系的老同学或同事，甚至可能是你不太熟悉的人。他们的共同特点是：不在你当前的社交圈里。

## 接触圈外的人

格兰诺维特对这个现象有一个解释。整天跟你混在一起的这帮人，很可能干的事跟你差不多，想法必然很接近。如果你不知道有一个这样的工作机会，他们又怎么会知道？只有“弱联系”才有可能告诉你一些你不知道的事情。

“弱联系”的真正意义，是把不同社交圈子连接起来，从圈外给你提供有用的信息。根据弱联系理论，一个人在社会上获得机会的多少，与他的社交网络结构有很大关系。如果你只跟亲朋好友交往，或者认识的人都是与自己背景类似的人，那么，你大概就不如那些三教九流什么人都认识的人机会多。人脉的关键，不在于你融入哪个圈子，而在于你能接触多少圈外的人。

这样说来，岂不是从一个人的社交网络结构，就能判断这个人的经济地位如何？

2010年，美国研究人员把2005年8月整个英国几乎所有的电话通讯记录拿过来，涵盖90%的手机和超过99%的固定电话。这些电话记录，构成了可见的社交网络。研究者很难知道每个人的经济状况，但是，英国政府有全国每个小区的经济状况数据，可以查到哪里是富人区，哪里是穷人区。就这样，他们把电话通讯记录跟其所在的3万多个小区的居民的经济排名进行对比。

结果非常明显，越是富裕的小区，其交往的多样性越明显。但是，这个结果如果细看的话，还有更多有意思的东



一位老板坐着舒适的豪华轿车，由司机驾驶，做为期三日的环岛考察。司机当然羡慕老板有人开车，暗中照照镜子，觉得劳逸不均，自怜命苦。到了下榻的旅社，老板还在辗转反侧，久不成寐，隔壁的司机早已经鼾声如雷。此时老板起床，照照镜子，见自己两鬓飞霜，觉得若论快乐，自己根本不是司机的对手。

当晚司机梦见自己成了老板，业务繁杂，劳心营营，苦不堪言，头发全白，竟从梦里惊醒，醒来发誓不做老板，才又睡着。而老板好不容易睡着了，梦见自己成为司机，开车赶路，体力实在支撑不住，也惊醒了，只祈求上苍——最好在身体享受上仍是老板，而心地单纯能像司机。老板祈求着，在司机的鼾声里不曾再睡着。

这样的故事，正说明了天地间有许多无奈，难以两全，在这无奈之中，即寓有造物者最公平



## 饶命

●黄永武

的原则。

五十年前还在使用的木制牛车，没听说要送厂保养维修的，而现在的汽车，年年要保养，常常要修理。至于高科技的战斗飞机、太空飞梭，可以想象得到，每次执行任务之前，都要检查维修。这也是造物者的公平原则：机件越复杂，越容易毁坏。心灵

也是一样，多虑的人机件复杂，多能的人机件疲劳。老板比司机心智庞杂，精力就容易耗散，就容易溃裂。枝条养得多，根就容易枯，而像司机那样，早晚只要想一件事，心思简单，根抵粗厚，就不易出故障。

心是身体最忠实的奴仆，时时为身体做无穷的劳役，而大家也任由这颗心更复杂更劳累憔悴，南征北讨，以为斩获越大，可以让身体越光彩越享受。何曾想过：心一恐惧，再保暖的衣裳也难挡身体发抖！心一警戒，再美味的食物也咽不下喉咙！心一忧急，再气派的床褥也筑不成梦乡！

此乃“机复者易毁”也。饶一饶自己的心吧，内心只有宁静简单，才不易毁伤，布衣、粗粝、曲肱之处，也许正意味着安乐窝与黑甜乡呢。

（李岳华摘自漓江出版社《爱庐小品·灵性》一书）

西。在统计上，我们使用“相关系数”来表示二者之间的相关性，它的值在-1和1之间，越接近1，就表示这二者越容易一起变大或变小，负值则表示二者变化的方向相反。小区的经济排名与其居民社交网络的“社会多样性”和“地区多样性”的相关系数，分别是0.73和0.58。

这意味着，越是富人越容易跟不同阶层和不同地区的人联络，阶层多样性要比地区多样性更重要，正所谓“贫居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我们设想富人的联系人也应该较多，因为他们认识的人比穷人多，这也是对的，但联系人数量和经济排名的相关系数只有0.44，并不太重要。最有趣的一点是，打电话时间长短，跟经济排名的相关系数是-0.33，也就是说，富人虽然爱跟各种人联系，但真正通话时间比穷人短。

### 信息传递的价值

这种数据分析只能告诉我们，社交网络跟经济地位之间有这样的关系，但不能告诉我们到底是谁

导致谁。你富，才有不同的人愿意跟你接触，还是因为你愿意跟不同类型的人接触，你才富有？格兰诺维特的理论，还说明另一个问题：事实上，我们每个人与认识的大多数人，都是“弱联系”，“强联系”只是少数。如果让所有认识的人每人给我们一条工作信息，最后有用的这条信息，当然有更大的可能性来自“弱联系”。

格兰诺维特对此提出一个解释：生活中，“强联系”和“弱联系”跟我们交流的次数相差极大。我们跟“强联系”之间交流的信息，要远远多于“弱联系”。这种交流到底多多少少，他没有办法量化计算，但是来自“弱联系”的信息总量，可能并不比“强联系”多。那么，这样看来，还是“弱联系”重要，因为它传递的有价值信息的比例更大。

所以，弱联系理论的本质不是人脉，而是信息的传递。

（佳瑜摘自电子工业出版社《万万没想到：用理工科思维理解世界》一书，勾犇图）



## 与 美国自由派 为邻

●林 达

刚来美国的时候，在室外打工。陡峭的山坡，一片湖水，风景好极了。半山坡上有一座小屋，住着个闲人，那是租屋的房客，也是我来美国后认识的第一个美国人，他叫普莱斯顿。

普莱斯顿从大学毕业没几年，一脸棕色大胡子，非常精神。我刚到，正赶上他要去度假，他问我能不能帮他照看他养的狗。他的狗大大的，一身棕色长毛，蓬头蓬脑，和他一样神气。他说这狗的祖先来自中国，品名是Chaw。琢磨半天，就是中国人称作草狗的吧。后来我跟普莱斯顿熟起来，就是被这位“中国老乡”咬了一口。

我当时特别喜欢狗，对养狗却完全没有经验。每日给它喂食，自忖也算是个熟人，在它大快朵颐的时候，就试着伸手去抚摸它的头，没料想，刚伸

出手去，几乎是迅雷不及掩耳，它转头就咬，差点没把我的手指当了点心。

普莱斯顿休假回来，听说了这个事故马上很紧张，他怕我见面第一句就是“我们法庭上见”。直到相信没有索赔官司跟在后头，他才恢复到原来的神气，和我聊了一会儿天。原来他是个写政治评论的自由撰稿人。

他很激动地跟我聊起美国政治。我刚来，见着那么多美国人还满是新鲜劲儿，对美国的政治更是两眼一抹黑，他跟我说的自由派、保守派，对我来说更是一笔糊涂账。但是看得出他对美国的现状很是愤愤然，决心要靠自己的笔扭转美国乾坤。

### 二

当时美国还是老布什当政，而普莱斯顿是自由派撰稿人，他不仅在当地小报上刮起一阵旋风，引出大批言辞激烈的读者来信雪花般飞向编辑部，还把自己攻击里根总统的文章自费出了一本薄薄的小册子。普莱斯顿在报上为自己的书刊登了一条小广告，顺便发出邀请：本人于某日下午在寒舍举行新书发布派对，对公众开放，欢迎光临。

记得那是个周六，我们觉得每天和他抬头不见低头见的，也算是朋友，就提了半打啤酒去祝贺。谁知敲门后，迟迟没人开门，然后，普莱斯顿一闪而出，迅速掩上身后的门。此举让我感觉门后不是新书发布的派对，倒是一个不想被人撞见的女朋友。普莱斯顿见到我们一脸惊讶。后来我才悟出来，所谓欢迎公众光临云云，只是一个壮声势的说辞，他知道没有一个外人会来的，没料想有两个中国新移民对美国门道还浑然不清。

确认是我们，我们又显然无害于他，普莱斯顿爽快地把我们让进去。一进去，香气扑鼻，见几个普莱斯顿的铁哥们儿在那里吞云吐雾。那是昂贵品，所以规矩是只卷一支，围着个桌子转圈抽。

就这样，阴差阳错地见识了美国自由派。出门我还纳闷，这大麻是违禁品，也就昂贵稀罕，以普莱斯顿那点稿费，日子都过得紧紧巴巴，哪来的钱买这个。

答案很快就出来了。

### 三

不久后的一天，我们正在他的小屋对面干活，一辆破破烂烂的汽车停在我身边，门一开，下来几



个利利索索的年轻人。其中领头的梳个马尾辫，当然是男的。我想定是普莱斯顿的自由派朋友了，谁知马尾辫向我走来，掏出皮夹伸到我面前，皮夹上是一枚亮闪闪的大警徽，他同时自报家门：“我是警察。”他一定很奇怪，我一点没受到惊吓，反而一脸惊喜。我确实喜形于色：电影中的镜头在眼前真实发生！他问普莱斯顿住在哪里，我想，这哪是我能瞒得住的事情，就一伸手把他给出卖了。

他们敲敲门进去了。再出来，个个两手不空。谜底揭晓，原来，普莱斯顿在小屋里养盆景，种的不是五针松、六月雪，而是大麻。便衣警察人赃俱获，大麻、专用的紫外线灯等，都被警察装上车去。向警察告密的，恰是普莱斯顿的一个小兄弟。普莱斯顿却留了下来，他一脸丧气，把自己关进小屋，久久没有出来。数日后，普莱斯顿渐渐缓过来，走出小屋和我们聊天，对警察如此侵犯百姓自由煞是气愤。我们那天才知道，私种大麻在我们这个州最高可以被判十年。

马尾辫后来又来过一次，在小屋和普莱斯顿长谈，内容不详。结果是相当合情合理：看在普莱斯顿是初犯，关键是他种的数量少，只是自用而不是

销售，所以没有起诉他。只是要求他写一本种大麻的指导手册，给警察破案作为参考。没想到，普莱斯顿的写作才华最后落到这样的实处。

普莱斯顿从此一蹶不振。终于，有一天，来了一辆相当好的汽车，两个白发苍苍一脸慈祥的老人走下车来。这是我们第一次看到普莱斯顿的父母。老人很有风度，穿着保守，看得出是好人家。他们来接儿子。原来普莱斯顿付不起房租，卖了车，剩下的全部家当都塞进爸爸妈妈的那辆小车。儿子走投无路时，父母永远是最后的避风港。

老人向我们道谢，我们向他们全家告别。那是很奇怪的场景：一辆好车，一车杂物，两个老派老人，一个自由派儿子，最后跳上去的，是我们的“中国老乡”——那条大草狗。

汽车摇摇晃晃驶下陡峭的山坡，又摇摇晃晃爬上另一个坡去，如同我们的人生。看着越来越小的汽车，“祝你好运”是每个人在这一时刻都会想到的一句话。我想，除了运气，普莱斯顿或许还需要一点别的什么。

（余娟摘自《时文博览》2014年第9期，李晓林图）

喧闹有两种，一种是物质的，一种是精神的。物质的是耳中听到的各种噪音，高音喇叭声、鞭炮声、汽车行驶声，这些声音是外界的喧闹；精神的是浏览网页，看到各类新闻，看自己博客的反应，这些是内心的喧闹。

人要想过宁静而富于原创力的生活，要尽量躲避这些喧闹，要尽量把它对内心的干扰降到最低。

当人在阅读和写作的时候，最怕外界的噪音。叔本华曾经因为噪音与邻人发生冲突，几乎惹上了官司。这种需求对于从事一般行业的人来说往往没有，所以人们大多对此浑然不觉。我住的小区是一个旧村改造项目，村民搬到了旁边为他们建的几栋楼房，但是农村的高音喇叭文化还在，常常会放送歌曲或广播通

## 躲避喧闹

●李银河



知，有时候在节假日举办活动，更是不管不顾，锣鼓喧天。我只能怀着侥幸心理，挑不喧闹的时候读书写作。幸亏每天广播频率不太高，否则真是痛苦难当。

除了来自外部的物质噪音，还有源于内心的精神噪音。最典型的就是上网浏览，有时我会看看读者对我文字的反应，一看之下，内心就大受打扰。有的让我增加自信，沾沾自喜；有的又让我自暴自弃，万念俱灰。最后，只好尽量不去看。

为了保持内心的宁静，为了能够读书写作，我决心尽我所能躲避物质和精神噪音，为自己营造一个比较安静的小环境，使我的心能够像山间的鹰隼，自由而宁静地翱翔。

（六月的雨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Winnie.J图）



三星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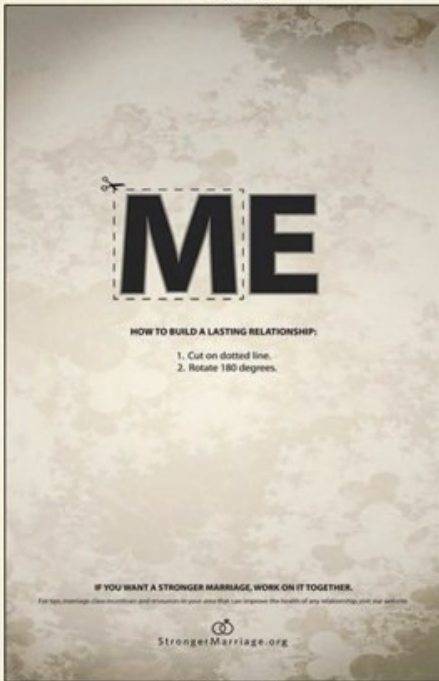
创 意 广 告



倍耐力轮胎



Orion 天文望远镜



婚姻网站



妮维雅晚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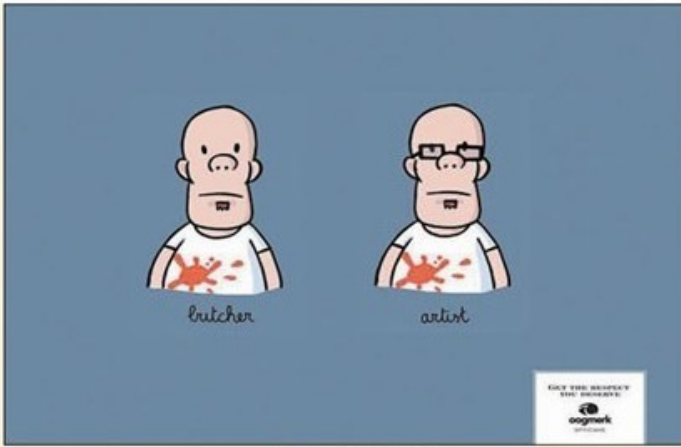
公益广告：面对一本书



可口可乐



妮维雅男士护肤品



Oogmerk 眼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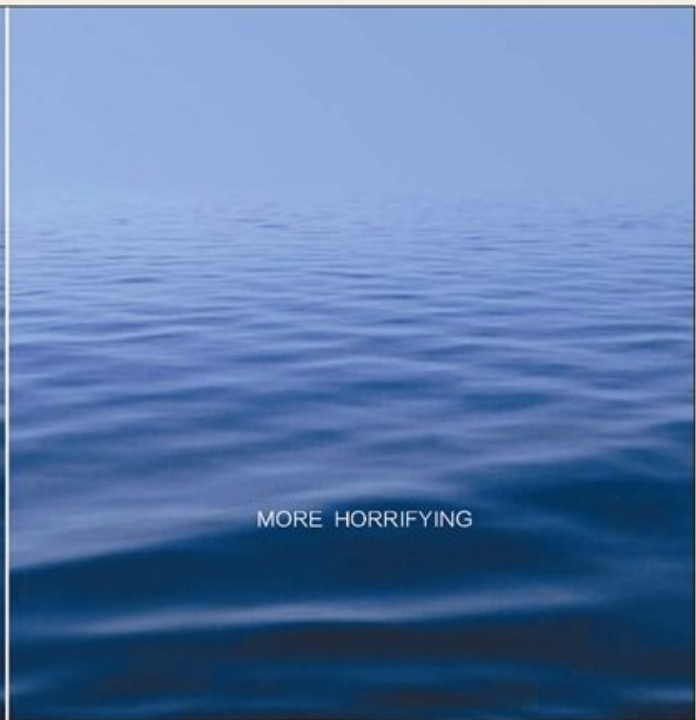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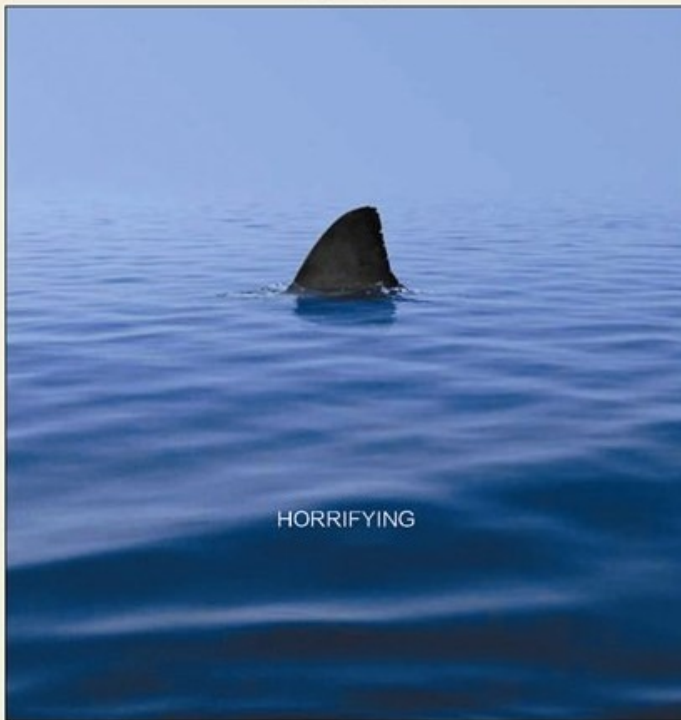
乐泰胶水



大众汽车



Tam Express 速递



EXPLOITING THE ECOSYSTEM ALSO THREATENS HUMAN LIVES.



FOR A LIVING PLANET: WWF.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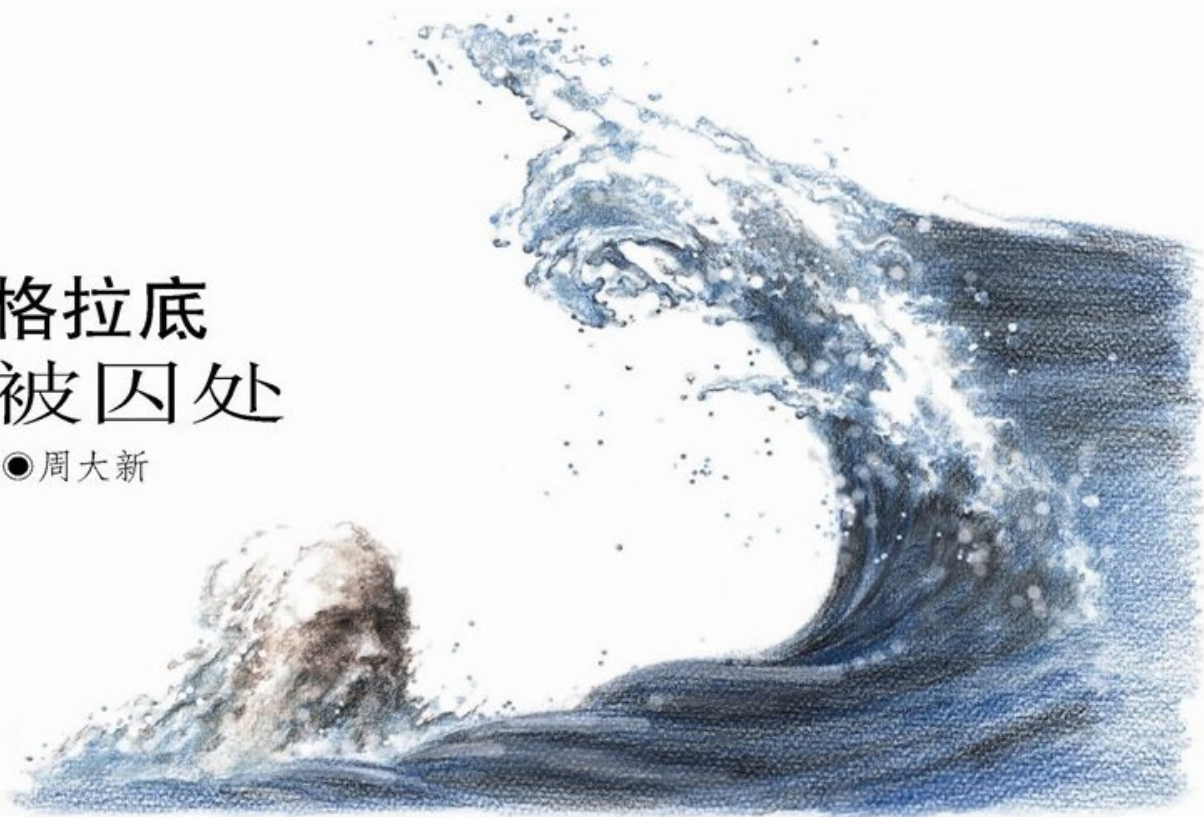
世界自然基金会公益广告。左边图片上的文案是“恐怖”，右边图片上的文案是“更加恐怖”，以此说明动物灭绝的后果。





## 在苏格拉底 被囚处

●周大新



最初看到那三个铁栅门时我没有在意。我的目光一晃而过，雅典有太多的景致吸引着我这个新到游客的眼睛。待旅居雅典的作家、学者杨少波先生介绍说“这，就是苏格拉底当年被关押的地方”时，我吃了一惊，赶紧从近处的橄榄林里收回目光，定睛去看它们。

它们立在一道石壁上，都不是很宽，三扇铁栅门后，是三个石室，也就是石洞。

我惊看着那三个石室。原来，我敬佩的古希腊思想家、哲学家和教育家苏格拉底，赴死前就被关押在这里。原来，这道石壁和这些石室，目睹过那个伟大哲人的身影，聆听过他的声音，见识过他的智慧，而且看见过他最后赴死的情景。

这么说，法国著名画家雅克·达维特于1787年创作的油画

《苏格拉底之死》中，对于关押苏格拉底囚室的描画，是不准确的，过于理想化了。在那幅画中，囚室很大，石块砌成的墙壁很高，向上还有很多阶梯，明显是正规的房间，而囚室是在房子的底层。画面上苏格拉底坐着服毒自杀的那张床很宽大，而这三个石洞中最大的一个也摆不下那样气派的床。

我看着石洞囚室里不大的空间，努力去想象苏格拉底当年被囚时的生活情景：他会坐在囚室的小床上宽慰妻子和孩子，会在床前狭小的空地上边踱步边默想希腊城邦的未来，会在柏拉图和克利托等学生们来看望他时向他们谈论他关于肉体 and 灵魂的最新思考成果，会席地而坐吃下狱卒们送来的食物，会在去囚室门外放风时远眺雅典城区并伸手抚摸橄榄树上嫩绿的叶子，会在那个

较小些的石室里进行最后一次沐浴……

我猜想，当年苏格拉底被关进囚室后，可能会反复回忆，安尼托、梅勒托和吕贡这三个人为何要以不信本邦神灵，企图另立新神和迷惑、毒害青年两项罪名起诉自己。那明明是莫须有的罪名。他可能最终想起来了，那个控告他的主谋安尼托，他其实是得罪过的。有一次他同美诺讨论美德是不是知识的时候，正巧碰见安尼托，于是便拉他过来提问。结果提问不仅让安尼托陷入了自相矛盾，还损及了安尼托崇拜的政治家，致使他失了面子。安尼托拂袖而去时撂下过狠话：“我觉得你这个人很容易说别人坏，我奉劝你慎重些！”他可能也想起来了，那个梅勒托是诗人和悲剧作家，而他对诗人没有好印象，曾经讽刺过诗人们，对方



参与控告很可能是在为诗人们出气。他也许到最后也想不起怎么得罪了无名演说家吕贡，因为吕贡根本就没进入过他的视野。不过他后来可能想明白了，吕贡会因为参与控告苏格拉底这件事本身，迅速成为雅典的一位名人，这也是人成名的一个法子。

我猜想，苏格拉底被关进囚室后，可能会反复思考：由五百个公民组成的法庭，为什么会判并未犯罪的自己死罪？他对希腊城邦充满感情，没有任何违反城邦法律的举动，他只是喜欢用不断提问和谈话的方式追求真理。他知道把权力交给民众的全部好处，他思考过希腊城邦制度的各个方面，他对人性有过深刻研究。可他就是没有想到，民众在某些时刻对精英人物是存在敌视情绪的——这是人性中极其隐秘的一面。真正的思想者有时会搅乱人们的日常生活，也因此，真正的思想者不仅可能被执掌权力者视作威胁，也可能被怯懦的民众当作破坏其安宁生活的祸首。苏格拉底的一些思想让民众觉得他太反常、太出格，就是这种反感和敌视情绪促成了错误的判决。这当然是精英人物的悲哀。他们思考的目的是让民众生活得更好，却恰恰又让民众对其产生了敌意。人性是一个隐秘的“洞穴”，所有的精英人物都应该探索这个“洞穴”，以对其有所了解。

我猜想，苏格拉底在拒绝逃跑决心赴死时，并没有估计到自己被处死这件事的全部影响。我从史料上看到，苏格拉底被判死刑后，有朋友和学生曾劝他逃跑，而且当时他也确有充裕的时间和机会逃跑。但他断然地拒绝了，理由是：既然身为雅典公

民，就理应遵守雅典的法律，雅典的法庭判我死刑，我就应该甘愿受死，以维护法律的尊严。若越狱逃走，就是以错对错。我估计，他当时只是想用自己赴死的行动，去感动更多的人遵守雅典的法律，他根本没有估计到，他的死，会成就他的不朽声名。几乎没有留下任何著作的他，能获得西方哲学史上最重要的地位，很重要的原因是他的从容赴死让他受到了广泛关注。在那个没有报纸、电台、电视和网络的时代，人们在口口相传他被不公正地处死这一事件的同时，开始互相转述他的思想，他的思想便随着他屈死的故事流传开来。

苏格拉底死了，他的死让今天还活着的我们意识到了三个问题：其一，不要因为私心和私利去控告他人，不要利用社会公器去伤害他人。即使你使用的理由很堂皇，即使你当时得到了广泛

支持，即使你获得了完全的胜利，历史都有可能跟你算账，都有可能让你像安尼托那样，在史书上留下一个小丑的形象。其二，不要因为自己是平民，就认为所有的人间悲剧都与己无关。很多悲剧是掌权者制造的，这一点没有异议。但我们这些普普通通的民众，有时也会像当年雅典那五百个公民一样制造出悲剧。其三，不要以为死就是生命和事件的结束，恰恰相反，像苏格拉底这样的死，正是他哲人生命的另一种开始，是他遭控告事件被追问的开始。

苏格拉底死得太冤了！

苏格拉底又死得太有价值了！

苏格拉底，我来向你致敬了！

（语 晨摘自地震出版社《第七届老舍散文奖获奖作品集》一书，王青图）

## 防君子不防小人

● [美] 丹·艾瑞里

◎胡晓姣 李爱民 何梦莹 译

一天，皮特把自己锁在了家门外。于是，他打电话寻找开锁匠，开锁匠很快就撬开了锁。

看到皮特惊讶的表情，开锁匠解释道：“锁只防君子，不防小人。1%的人永远是诚实的，他们绝不会偷盗；还有1%的人永远都是不诚实的，他们总会想方设法撬开你的锁，偷走你的电视机；其余的人在正常情况下是不会偷盗的，但如果他们受到的诱惑足够大，也会变得不诚实。锁防的并不是小偷，因为如果小偷真的想侵入你的房子，有锁他们也能做到；锁真正防的是那些大多数时候诚实，但有可能会在你的门没有上锁的情况下产生偷盗行为的人。”

并非这98%的人都是不道德的，他们也不是逮住机会就会行骗的人，他们可能只是需要被监督以保证自己不走歪路的人。

（丹 桂摘自中信出版社《不诚实的诚实真相》一书）



## 西邻子

●木心

童年的相片到后来就珍贵了。任何人童年的相片，与成年的相片并排摆着，便可以徐徐看出这个孩子乃是这个青年，乃是这个中年、老年人，感知的过程是魔幻的。也有极少的例外，终于无法指认，或因观者目力不济。

看自己所钟爱的人的童年相片，很有意思。儿时，谁也不认识谁，怎知会遇见你啊。假如儿时已成伴侣，看相片也同样逗趣，说：“从前就是这个样子的，你记不得了，我记得。”

少年时代人对自己童年的鳞羽是不在怀的。浪荡到四十岁，我才找出儿时的留影，与父母的遗容一同置于一个乌木扁匣中。有时开匣，悼念双亲，自己童年的模样毋庸端详，徒然勾起那段时日的阴郁、惶惑和残害性的寂寞。

姊姊比我大十龄，姊夫比姊姊大四龄，在其他的亲眷相继丧亡失散后，唯有姊姊、姊夫偶尔

会提起童年的我，似乎是精灵活泼的，我觉得无非是借此埋怨我长大以后变得迟钝冷漠。所以这些追认性的赞美，不能减淡我自己童年的鄙薄。

诘料在一场火灾中，这些相片被烧掉了。

灾后，有朋友为我的幸存而设生日宴，设在她家，因为我无家。她家的墙壁上挂着一帧放得很大的孩子的相片。

我说：“是你吧？”

“是，六岁时照的。”

“可爱极了，很像。”

心里忽然充满对往事的回忆，一个人，寒砭得连童年的相片也没有，解释就更像是弃婴孤儿的遁词了。

自从姊姊歿后，可知的同辈亲属只剩姊夫，他住在市郊的小镇上，去探望他，得渡一条江，再车行十里。他家的西邻有个孩子，叫威良，每次总引我注视，惘然了几度，不禁问姊夫：

“你看威良有点像谁？”

“像谁？像你！我早想说，真像你小时候！”

是希望由姊夫来证实我的感觉，不料他说得那么肯定，我讪然而辩：“一点点像，我是丑小鸭，威良俊秀……”

姊夫笑道：“就是像，简直与你小时候一模一样，脸很像，表情也像，人家看你时你不看人家，人家不看你时你看人家……”

“谁都是这样的呀……”

“哪里……你看人的眼光是很特别的，威良也很特别。”

此后，一见西邻的男孩，我就羞愧忐忑，而且真是但求威良不留意我，让我静静观察他。这孩子十分机敏，借故回避我，偶尔相遇，他臊红了脸，我说不上半句话。只有姊夫乐于作见证，不断回忆出我们相似的微妙处，而且对威良宠渥备至，常在我面前夸奖他。我听着，含笑不语——因为如果附和，岂非涉嫌自我溢美。

凡是得暇渡江去探望姊夫，便悄然想起邻家的孩子。如果为他摄些相片，由姊夫选出其中酷肖于我的，以此充作我的童年留影——这个怪念头初闪现时，我暗喜不止。接着，却又忧悒下去，因为时代不同，服饰发型的差异太大。而且我怎能将这个意愿向威良说明白……

怪念头时而泛起，时而沉没，光阴荏苒，愿望渐渐减弱成请姊夫为我与威良合影，等于一个人把自己两个时期的相片并拢来，我可磊落声称：这是我和小友威良，据说他很近似我童年的模样。但他肯与我合影吗？小孩对成人有天然的敌意，我一直记得。

某日晴好，又是春天，又是休息日，好久没有渡江了。

小镇景物依然，却不无生疏之感。这几年姊夫退休后，我们会面都在城市，他说人老去，有时反而想看看热闹。我们就饮于繁华区的酒家，其实他也是重温旧梦，遇事豁达大度，平时却又十分讲究细节。他抄给我新址时还画了地图——这小镇我还不是了如指掌吗！

姊夫由镇北迁到镇南，这幅新楼，我是初访，感觉它轩敞整洁而情趣索然。我的不速而至，使他分外兴浓，举止失措，语多重复，我怜恤他的老态可掬。

抽完一支烟，话题又转到新居旧居的比较，我问道：“你搬来这里，那么威良他们还是住在老地方？”

“还是住在老地方。”

“最近见到过吗？”

“常见，他喜欢棋，我一直在教他啊。”

“这可不像了，我从小不爱下棋。”

姊夫认输似的笑辩：“哪有什么都像的事！”

“我想再看看他……”

“会来，下午，今天是星期日，是吧？下午他总来的。”接着又自语，“叫他一声。”

姊夫拎了袋糖果，招呼走廊上的女孩去传话，我跟出房门，关照道：“不要说，不要说我要见他。”

被姊夫回看了一眼：“你还是老脾气，所以知道威良的小脾气。”

没多久使者转回，倚着门框边嚼糖边表功：“威良本打算看了电影再来，现在他吃过午饭就来。”

她掏出电影票，晃一下，隐身不见了。

姊夫定要上酒馆，说有应时好菜。坐在临河的窗畔，柳丝飘拂，对岸的油菜花香风徐来，我陈述这个时浮时沉的夙愿，他认为：“其实你太多虑，拍照是小事情，单独拍他可以，两人合照也可以。送他几张，他谢你呢。”

“和平常不一样……我是想用他的相片，代替被烧掉的……将会印在书上……”

姊夫默然许久。我悔了，决定放弃这个怪念头。

他点一支烟，缓缓说：“我想，这也无所谓合乎情理不合乎情理，威良与你仅仅是童年的面貌相像，其他，就会完全不同。我想这种童年的照片，对于你，将来有用，对于他，将来未必有用……”

我苦笑：“太‘良知’了，这样的判断，势利性很明显——拦劫别人的‘童年’，我宁可被归于育婴堂、孤儿院出来的一类。”

姊夫目光黯然收敛，俄而亮起：“不，这样，还是应该今天就拍摄，然后找高明的肖像画家，依据照片，换上30年代的童装，那就是你了！记得你那时常穿大翻领海军衫，冷天是枣红缎袍、嵌襟马褂、法兰西小帽……”

他双手比画着，老人的兴致有时会异样地富于声色。

“吃菜吧……我只盼找回一个连着脖子的小孩的头。”

“更容易画！”

“不，‘人’，我要照片，不要画像，画像里的，是画家的化身，如果画家能画出不是他化身的纯粹画里的‘人’，那是个无

聊的画家，他的画，我更不喜欢。”

应时好菜已半凉，加紧餐毕起身，怕小客人已等在楼下。

毕竟姊夫已臻圆通，回家的路上，我接受了他的主意：先拍摄，再斟酌。

小客人还未到，姊夫揩抹棋盘，点燃沉香插在胆瓶中。竹帘半垂，传来江轮悠长的汽笛声。

威良一进门，我的热病倏然凉退。

距离上次见到他，算来已过了三年，姊夫常与他相处，三年前的印象先入为主，以后的变化就不加辨别。

他们专注于棋局，我从容旁观，威良的眉目、额鼻，与童年的我无一相似，这些不相似之点总和起来，便是威良，与我迥异的漂亮乡村少年，他将是安稳而多福的。

（萧 晏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温莎墓园日记》一书，沈 璐图）

## 木心语录

往过去看，一代比一代多情；往未来看，一代比一代无情。多情能够多到没际涯，无情则有限，无情而已。

迷路于大道上的人嗤笑迷路于小径上的人，后者可怜，前者可怜且可耻。

择友三试：试之以酒，试之以财，试之以同逛博物馆。

绝无幽默感的人是罪人。

人们的错，都错在想以一种学说去解释、去控制所有的东西。



有一次，我需要一笔为数不多的钱，但苦于无法通过正常的途径弄到，于是决计到我家的贮藏室去搜罗一番，但愿能找到可以变卖或典当的东西。我在一堆旧家什堆里倒腾了半天，终于在一个大垫子上找到一瓶陈年奇恰酒，这瓶酒在垫子上好像一个娃娃躺在摇篮里一般。

这瓶酒是十五年前我家从北方一所庄园里买的，我父母郑重其事地准备在家里有什么大事时才动用它。父亲曾对我说过，我何时获得学士学位，何时就打开这酒；母亲许下诺言，等姐姐新婚那天方可开启这瓶酒。但是，我姐姐尚未出嫁，我呢，也还没有选定去学何种专业，于是，这瓶奇恰酒便原封不动地躺在那里安安稳稳地做着美梦，身价日高，因为酒是以陈为贵啊。

## 一瓶奇恰酒

◎ [秘鲁] 胡里奥·拉蒙·里贝罗

◎ 沈根发 译

我毫不犹豫，一把抓起瓶颈，跑回自己房间。我耐着性子，费了不少劲儿，终于弄断封口的金属丝，稍一撬动软木塞，它便仿佛子弹出膛似的蹦了出来。我用手指蘸了一点酒放在嘴里尝了尝。要不是为了用它去卖个好价钱，我恨不得把一瓶酒喝个精光。我把酒全倒在一个小陶罐里，然后把小陶罐掖在胳肢窝下走到街上。

半路上，我猛然觉得有些不妥。原来我将空瓶子留在桌子上了——起码我得将它送回老地方啊，也好掩盖一下我行窃的马脚。于是我折身返回，为了更加放心，我在瓶子里灌了好些醋，把软木塞盖紧，再用金属丝封上口，然后依原样让它躺在垫子上。

我带着陶罐来到阿尔多的奇恰酒铺。

“瞧我带来的酒，”我亮了亮陶罐对他说，“这可是二十年的老陈酒啊，我只卖三十索尔，简直是白送。”

阿尔多嘿嘿一笑，指着自己的胸脯嚷道：“你居然对我来这一套！每天都有人要卖给我奇恰酒，都说是二十年的老陈酒呢！我才不信这些鬼话！谁能信呢！”

“可是，我没有骗你。不信，你尝尝就知道了。”

“尝尝？干吗？要是拿来卖的酒我都尝尝，一天下来我还不醉成烂泥了？更糟糕的是，喝劣等酒会醉人。走吧，上别处去吧！兴许在别的地方，你会走运的！”

遭到这番羞辱，我决定转回家去。在路上我想，这么白白跑一趟，只有把这瓶酒喝光才算解气呢。不过，随后又思忖，这么做未免太自私了，因为这样一来，尽管平了我一时之愤，却使全家失去了这件小小的宝贝。最好的办法，是把酒倒回原来的瓶子，等到我姐姐出嫁，或是我获得学士学位时再喝。

回家时天色已晚，我看见门口停着几辆车，家里灯火通明，心里挺惊奇。

我一走进厨房，就听见有人在暗处叫我。我急忙把小陶罐藏到一堆报纸里。

“是你在这儿呢？”母亲一边问，一边点亮灯，“大家等你都等疯了！拉马尔回来了！你还不知道

吧？快去跟他打个招呼！可有好多年没见你哥哥了！快去，他早问过你了！”

一迈进客厅，我吓呆了。客厅的桌子中间放着那瓶奇恰酒，没打开塞子。我简直无心拥抱我的哥哥，也无暇仔细看他脸上长出的那撮可笑的胡子。“等哥哥回家来！”这是我们全家朝夕盼望的一件大事啊。如今，哥哥在这里，家里其他人都都在，桌上放着那瓶酒，还有一些高脚酒杯——本来嘛，喝这么珍贵的酒，自然需要像喝药一般限量。

“好了，现在全家都团聚在一块儿啦，”父亲说道，“我们终于可以用这瓶陈年奇恰酒干杯了。”他津津有味地向客人们讲了一通这瓶酒的悠久历史，吹嘘了一番已经成为古董的酒。他讲到一半，在场的人就不住地舔起嘴唇来。

瓶塞开启，酒杯斟满，每个人都即兴说上那么几句话。待到干杯时，我瞧见所有的酒杯都举到了嘴边，所有的人都还蒙在鼓里呢。随后喝空了的酒杯又被放回桌上，客厅里响起一片啧啧声，人人赞不绝口。

“好酒！”

“从来没尝过这么好的酒！”

“你说什么？这酒存了三十年啦？”

“品酒嘛，我可是个行家，我可以断言，世界上再也找不出第二瓶这样好的酒！”

我哥哥为自己受到如此隆重的款待而深深感动，他说道：

“我亲爱的爸爸、妈妈，我真感激你们为我的归来而保存着这么一件令人喜出望外的宝贝。”

唯一没有尝到“酒”的白然是我。我刚把“酒”端到鼻子旁，就闻到一股令人作呕的醋味，随即悄悄地将“酒”倒在一个花瓶里了。

可是别人又激动又兴奋。许多人都说嘴唇一直甜滋滋的，仿佛喝了蜂蜜一般。更有大胆的，甚至试探着询问我父亲是否还藏着一瓶这样的酒。

“噢，没有！”我父亲答道，“千真万确只有这么一瓶！很贵的呢。”

我发觉客人流露出明显的失望神情，这时，我觉得有义务插上句话。

“我还有一罐奇恰酒。”

“你？”我父亲问道，不胜惊奇。

“是的，一小罐。有个人来卖的……他说是很陈的酒。”

“算了吧，胡说八道！”

“我花了五个索尔买下来的。”

“五个索尔？你呀，一个索尔也不该出！”

“这么着吧，拿来尝一尝，”我哥哥说，“这样就分出好坏来了。”

“对，把酒拿来吧！”客人们异口同声地要求。

在这种情况下，我父亲只好同意。我赶紧朝厨房跑去，从一堆报纸下取出陶罐，像拿战利品似的双手捧回到客厅。

“拿来啦！”我兴冲冲地说道，把酒交给了父亲。

父亲满腹狐疑地瞧瞧陶罐，说：“这种罐子是最近才出品的，我要是没记错的话，不久前我还买回来一个呢。”说着，便将鼻子凑近罐子，“哎哟，什么味儿啊！不行！这是开玩笑！你从哪儿买的？孩子，你上当啦！你真是个笨蛋！你应该问问我呀。”

为了证明他说的话没有错，他让在场的人轮流闻了闻。大家依次闻了闻，然后做出一种不胜厌恶的鬼脸。

“是醋？”

“呛得我直反胃！”

“难道这玩意儿也能喝吗？”

“喝了准要命！”

大家越说越生气，我父亲不自觉地又娶起了一家之主的威风，他一手拿过酒罐，一手揪着我的耳朵，将我拽到大门口。

“我早就说了，你像个傻瓜似的受骗了！瞧瞧吧，这种玩意儿就配这个下场！”

说着，他打开大门，使足了劲儿，将酒罐越过围墙扔到了大街上。顿时听到罐子啪的一声摔个粉碎。我脑袋上挨了父亲一击，被罚到花园里去反省。这时，我父亲搓搓双手，对自己这一招儿颇觉满意。我眼巴巴地瞧见我家的那瓶奇恰酒痛苦地躺在了大街上，红殷殷的酒撒了一地。

那是多么好的北方奇恰酒啊，一家人十五年来一直小心翼翼地珍藏着，多少次垂涎欲滴想尝几口，都因事儿太小舍不得打开喝。这当儿，一辆汽车碾着满地的酒疾驰而过，留下两道辙印，一片秋天的枯叶恰好飘落在上面，一条狗走过来，嗅了嗅，在上面撒了一泡尿。

（岸芷汀兰摘自中国和平出版社《世界著名短篇小说分类文库：哲理小说》一书，冯煌图）



## “《读者》光明行动” (22)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2014年11月29日下午，“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读者》光明行动感恩慈善拍卖会”如期在京举行。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吉西平、读者杂志社社长富康年，中华儿慈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王林、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董事长冯丹黎与社会各界爱心人士一同出席活动。项目发起的三方代表向大家通报了“《读者》光明行动”这一年半以来的项目进展情况，分享了对慈善的理解与感悟，表达了对所有支持“《读者》光明行动”的朋友的谢意，并为爱心捐赠者颁发了证书。

拍卖开始后，现场气氛热烈，近百位爱心人士纷纷举牌叫价。一件件拍品顺利成交，一份份爱心以这样的方式传递给弱视

儿童……最终，拍卖会募得善款247400元，又是41个孩子的治疗费用！

2008年，山东省梁山县拳铺镇拳西村的李女士产下四男一女五胞胎宝宝，被大家昵称为“奥运五福娃”。2014年9月，在入学体检时才发现，由于先天发育不良，几个孩子均患有不同程度的弱视，其中4个还很严重。孩子的爸爸早前因车祸右腿骨折，无法干重活，在县城的一家工厂看门；李女士要照顾孩子，无法工作，一家人每月仅靠800元的收入勉强维持生活。孩子们都是吃捐助奶粉、穿百家衣长大的，治病谈何容易……

得知这一情况后，“《读者》光明行动”将五胞胎纳入了救助范围，并发起网络募款。短短几天时

间，就收到来自1249人的37041.1元善款。截至发稿日，“五福娃”已在院治疗两个小疗程，视力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2014年12月，“《读者》光明行动”募款额突破500万元。是已经退休多年的老人、是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是学生、是边防哨所的战士、是许许多多不知名的捐助者的信任、支持和默默付出，才让项目顺利推进，才让贫困弱视儿童的脸上重展笑颜，才让患儿家庭重燃希望！

还记得2013年在甘肃酒泉义诊时遇到的小姐弟，两人视力都不好，但因家境穷困，只配了一副眼镜，今天你戴，明天再换我戴……“我想看清眼前的世界”，“《读者》光明行动”携手新浪微公益为贫困弱视儿童送光明。扫一扫，5元=一份光明基金，180元即可购买一副眼镜。



## 沉默是面护心镜

●辉姑娘

在去日本的飞机上偶遇了一对台湾夫妇。他们坐在我身边，一直在争吵——确切地说，只有那位太太在喋喋不休。

我听了半天，终于明白了个大概：出门的时候先生把钥匙给了家里的钟点工，请她定期去打扫。太太知道以后就非常愤怒，一直在教训先生，说他丝毫没有防范意识。“如果钟点工趁我们旅行的时候搬空家里财产怎么办？如果他把外人带到家里来过夜怎么办？你这样做存心是让我一路都不安心，我怎么会跟你这样的人过了一辈子……”太太语速很快，声音洪亮。

然而奇妙的是，那位被骂的先生却始终悠然地靠在椅背上一言不发，偶尔喝口水，甚至顺手给太太倒上一杯为她润喉——简直是恶劣的纵容。

趁她去卫生间，我向那位先生说出自己的困惑。

“不好意思，也许这是你们的事情，但……为什么您可以忍耐那么久都不回应一声呢？”先生颌首致歉，然后说：“如果我回应了，她会更加生气。唯有沉默，才能阻止一切变得更坏。”“沉默并不能解决问题。”“但沉默起码不会激化问题，并可以缓解问题——其实这个世界上并没有能够完全解决的问题，能够缓解，已经不易。”我很好奇他对于沉默的看法：“沉默对于您来说，是武器吗？”先生微微沉吟：“不，它是防御，是‘护心镜’。”

“为什么？”

“它保护住我的心不受伤害，而且它不像盔甲那般坚硬，不会伤害那些接近我心的人。他们对我很重要，我不忍心让他们受伤。”

所谓护心镜，不只护己，更护住了那些我们所爱的人。

（林冬冬摘自中信出版社《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一书）

# 读者 光明行动

中国，有1200万这样的孩子——他们先天视力不好，无法像正常人一样生活、学习，他们默默承受着弱视带来的痛苦和自卑，他们的家庭承受着巨大的负担和不幸。为了给这些弱视孩子一个明亮、清晰的五彩世界，读者杂志社与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共同发起“《读者》光明行动”，免费对贫困家庭的弱视孩子进行治疗。6000元善款，即可救助一名弱视孩子，还他们一个光彩的未来、灿烂的明天。

善款不分多少，善行不分大小，《读者》杂志愿与广大读者共襄善举，从力所能及的善事做起，“赠人玫瑰，手留余香”。



联系人：樊又菲 (0931-8176293)

官网：[www.duzhe.com](http://www.duzhe.com)

北京光彩明天儿童眼科医院

(010-68159358)

官网：[www.gcmt.com.cn](http://www.gcmt.com.cn)

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010-51660112-425)

官网：[www.ccafc.org.cn](http://www.ccafc.org.cn)

## 捐款方式

###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分行西翠路支行  
户名：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账号：320756027856

### 邮局汇款

单位名称：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彰化路9号中扶国际4层  
邮政编码：100097

### 在线捐款

请登录中华少年儿童慈善救助基金会官网 [www.ccafc.org.cn](http://www.ccafc.org.cn)，进入“捐赠通道”，选择“《读者》光明行动”项目进行捐款

(1) 使用网上银行在线捐赠

(2) 使用支付宝在线捐赠

(3) 使用财付通在线捐赠

(捐款时请务必于附言栏内注明“《读者》光明行动”；如需捐款发票，请留下详细通讯地址)

扫一扫，关注“《读者》光明行动”官方微信，了解项目最新动态，帮助中国弱视儿童



左上 参加拍卖会的嘉宾和孩子们

右上 主持人采访热心读者蒋奶奶

左下 慈善拍卖会现场

右下 “《读者》光明行动”发起方代表给拍品捐赠人颁发爱心证书





# 《读者幽默》



幽默是心灵的光辉与智慧的丰富，  
更是一种从容不迫的达观态度

《读者幽默》(上中下3册)是《读者》最受欢迎的栏目之一“漫画与幽默”的精选集。荟萃《读者》33年的幽默精华，只为您会心的微笑。

《读者幽默》由读者杂志社选编，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定价69元。当当网、京东商城、亚马逊均有销售。团购、邮购联系电话：0931-8773276；联系人：白兰雄。

买《读者》30周年珍藏合订本一套(平装共81卷,4箱,含收藏证书,1800元),送2000分钟长途电话充值卡。

超值珍藏 不容错过

《读者》30年文学盛宴 涤荡你的心灵  
最具升值潜力的限量典藏套装

《读者》30年套装合订本,收录了30年所有《读者》已出版杂志的文章。三十载春华秋实,三十年积累沉淀。限量发行5000套,附赠专用的收藏证书。此套合订本具备超强的升值空间,属于限量收藏绝品,是馈赠亲朋好友之佳品。

定价:1800元(全套4箱81卷)

电话:010-88874156,010-88895298(传真),13621388481(北京)

邮购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金源时代商务中心2号楼A座9E

邮编:100097 收款人:任清

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6222 0802 0001 3357 291(任清)

中国建设银行6227 0000 1448 0163 991(任清)



##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读者,特延长征订期,故部分省市的《读者》《读者·校园版》订户最迟可能在2015年1月中旬收到2015年第1、2期杂志。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明周刊》是读者传媒旗下双周出版的新闻杂志

在通道多样化的传播选择下,只说新闻故事,专做信息增量;  
在人人都是记录者的时代,不追求要素俱全的独家报道,  
只提供遗珠细节、独特视角与个性表达,引领特色鲜明的政经新概念。

订阅《明周刊》  
2015年全年24期240元

赠送价值87元的白纸黑字一套(三本)



联系我们,即可获赠最新一期杂志,包邮哦,亲!

☎ 公司订阅电话:020-37678117(9:00-17:00)

☎ 邮局订阅电话:11185 邮发代号:46-30



小角度  
大目话